

敬告讀者諸君一

天下最快樂之事。莫若盲者得視。聾者得聞。久病者得良醫。劇渴者得甘露。入海採寶者覓醫。劇渴者得醫。劇渴者得甘露。入海
書者。所得益處。至無限量。精神上所得之快樂。實與上述諸境界。等無有異。少年多浮躁。述諸境界。等述諸境界。等無有異。
脫。暮年多辛酸。多戀世。讀此得慰藉。得開拓胸襟。並得自救自拔之方法。極忙之人。解眼福。自救自拔之方法。極忙之
節。皆有無限好處。皆為方便標出。極閒之人。多惰性。讀此便不忍釋手。便不浪擲工夫。處處便不忍釋手。便不浪擲工
修士。曾讀此書者。稱之為希世之法寶。並謂人生不幸不見此書。無異虛生。無異終身雙曠。見此書。無異見此書。無異虛生。無異

安士全書

陰騭文廣義卷上

第一冊

重刻安士全書序

淫殺二業。乃一切衆生生死根本。最難斷者唯淫。最易犯者唯殺。二者之中。淫則稍知自愛者。猶能制而不犯。然欲其意地清淨。了無絲毫蒂芥者。唯斷惑證真之阿羅漢。方能之耳。餘則愛染習氣。雖有厚薄不同。要皆纏綿固結於心識之中。從劫至劫。莫能解脫。殺則世皆視爲固然。以我之強。陵彼之弱。以彼之肉。充我之腹。只顧一時適口。誰信歷劫酬償。楞嚴經云。以人食羊。羊死爲人。人死爲羊。如是乃至十生之類。死死生生。互來相噉。惡業俱生。窮未來際。古德云。欲得天下無兵劫。除非衆生不食肉。又云。欲知世間刀兵劫。須聽屠門半夜聲。既有其因。必招其果。不思則已。思之大可畏也。安士先生。恭稟佛敕。特垂哀愍。因著欲海回狂以戒淫。萬善先資以戒殺。徵引事實。詳示因果。切企舉世之人。同懷乾父坤母。民胞物與之真心。永斷傷風亂倫。以強陵弱之惡念。又欲同人。諸惡莫作。衆善奉行。因將文昌帝君陰騭文。詳加註釋。俾日用云爲。居心行事。大而治國安民。小而一言一念。咸備法戒。悉存龜鑑。由茲古聖先賢之主敬慎獨。正心誠意。不至徒存空談而已。如上三種文詞理致。莫不冠古超今。翼經輔治。因其以奇才妙

悟取佛祖聖賢之心法。而以雅俗同觀之筆墨發揮之故也。雖然。已能戒淫戒殺。諸惡莫作。衆善奉行。若不了生脫死。安能保其生生世世。不失操持。則恆生善道。廣修福慧。不墮惡趣。彼此酬償者。有幾人哉。而了生脫死。豈易言乎。唯力修定慧。斷惑真證者。方能究竟自由。餘則縱令尊爲天帝。上而至於非非想天。福壽八萬大劫。皆屬被善惡業力之所縛著。隨善惡業力之所輪轉耳。因是特依如來仗佛慈力。帶業往生之法。薈萃淨土經論要義。輯爲一書。名曰西歸直指。若能一閱是書。諦信不疑。生信發願。求生西方。無論根機之利鈍。罪業之輕重。與夫工夫之淺深。但能信願真切。持佛名號。無不臨命終時。蒙佛慈力。接引往生。既往生已。則超凡入聖。了生脫死。悟自心於當念。證覺道於將來。其義理利益。唯證方知。固非筆舌所能形容也。此係以己信願感佛慈悲。感應道交。獲斯巨益。校仗自力。斷惑證真。了生脫死者。其難易奚啻天地懸隔而已。現今外洋各國。大戰數年。我國始因意見不同。竟成南北相攻。加以數年以來。水風旱潦。地震土匪。瘟疫等災。頻迭見告。統計中外所傷亡者。不下萬萬。痛心疾首。慘不忍聞。不慧濫廁僧倫。未證道果。徒存傷世之心。毫無濟人之力。有同鄉芹浦劉在霄先生者。清介之

士也。世德相承。篤信佛法。今夏來山見訪。談及近來中外情景。感然曰。有何妙法。能爲救護。余曰。此是苦果。果必有因。若欲救苦。須令斷因。因斷則果無從生矣。故經云。菩薩畏因。衆生畏果。遂將安士全書示之。企其刊板廣傳。普令見聞。同登覺岸。先生不勝歡喜。卽令其甥趙步雲。出資七百元。祈余代任刊事。憶昔戊申。曾勸李天桂刊板於蜀。彼卽祈余作序。後以因緣不具。事竟未行。今蒙劉公毅然贊成。殆非小緣。竊以袁了凡四訓。爲改過遷善之嘉言。兪淨意一記。爲至誠格天之懿行。其發揮事理。操持工夫。最爲嚴厲純篤。精詳曲盡。因附刊於陰騭文廣義下卷之後。蓮池戒殺放生文。爲滅殘忍。魔軍之慈悲主帥。省庵不淨觀等頌。爲滅貪欲。魔軍之淨行猛將。省庵勸發菩提心文。爲沈淪苦海。衆生之普度慈航。爰附放三種法門之後。譬如添花錦上。置燈鏡旁。光華燦爛。悅人心目。果善讀之。則不忠不恕之念。忽爾冰消。自利利他之心。油然雲起。從茲步步入勝。漸入漸深。不知不覺。卽凡情而成聖智矣。庶可了生脫死。永出輪迴。面禮彌陀。親蒙授記。謹爲閱此書者。賀曰。久沈業海。忽遇慈航。遵行忠恕。歸命覺皇。信真願切。執謝情亡。感應道交。覲無量光。餘詳戊申序中。茲不復贅。民國七年歲次戊午六月十九

日古莘釋印光謹述。

又序

此係光緒戊申蜀士李天桂請作

大矣哉吾心本具之道。妙矣哉吾心固有之法。寂照不二。真俗圓融。離念離情。不生不滅。謂之爲有而不有。不有而有。謂之爲空而不空。不空而空。生佛皆由此出。聖凡俱莫能名。類明鏡之了無一物。而復胡來漢現。猶太虛之遠離諸相。不妨日照雲屯。正所謂實際理地。不受一塵。本覺心中。圓具諸法。乃如來所證之無上覺道。亦衆生所迷之常住真心。三教聖人。依此心性。各垂教迹。廣導羣萌。由是尼山抉誠明之奧。作修齊治平之軌。柱史說道德之經。陳長生久視之術。大覺世尊。稱法界性。示真如心。演背塵合覺之道。立不生不滅之宗。雖淺深大小不同。世出世間有異。要皆不外卽吾心本具之理。以發揮演暢之。普令含識。稱性起修。卽修顯性。消原無之幻妄。復本有之天真。永出迷途。誕登覺岸而後已也。文昌帝君於宿世中心敦五常。躬奉三教。自行化他。惟欲止於至善。功高德著。遂得職掌文衡。恐末學無知。昧己永劫常住之性。因作文廣訓。示吾一十七世之言。妙義無盡。誰測淵源。註解縱多。莫窺堂奧。致令上下千古。垂訓受訓。皆有遺憾。不能釋然。安士先生宿植德本。乘願再來。博極羣書。深入經藏。覺世牖民。引爲己

任。淑身變俗。用示嘉謨。以奇才妙悟之學識。取靈山泗水之心法。就帝君隨機說法之文。著斯民雅俗同觀之註。理本於心。詞得其要。徵引事實。祛迷雲於意地。闡揚義旨。揭慧日於性天。使閱者法法頭頭。有所仿效。心心念念。有所警懲。直將帝君一片婆心。徹底掀翻。和盤托出。俾千古之上。千古之下。垂訓受訓。悉皆釋然。毫無遺憾。而又悲心無既。慈願莫窮。欲使斯民推忠恕以篤胞與。息刀兵而享天年。守禮義以敘彝倫。好令德而遠美色。因著戒殺之書。曰萬善先資。戒淫之書。曰欲海回狂。良由世人殺業最多。淫業易犯。以故不憚煩勞。諄諄告誡。又以泛修世善。止獲人天之福。福盡墮落。苦毒何所底極。乃宗淨土經論。採其逗機語言。集爲一書。名曰西歸直指。普使富貴貧賤。老幼男女。或智或愚。若緇若素。同念阿彌陀佛。求生極樂世界。迴出輪迴。直登不退。謝妄業所感之苦。享吾心固有之樂。前三種雖明修行世善。而亦具了生死法。後一種雖明了生死法。而亦須修行世善。至於惠吉逆凶。縷析條陳。決疑辨難。理圓詞妙。其震聾發聵之情。有更切於拯溺救焚之勢。誠可以建天地。質鬼神。羽翼六經。扶持名教。允爲善世第一奇書。與尋常善書。不可同日而語。不謂之菩薩乘本願輪。現居士身。說法度生者。吾

不信也。不慧少讀儒書。罔知孔孟之心傳。長學佛乘。未悟如來之性體。迄今年臨知命。見等面牆。徒有樂善之心。毫無利人之力。欲將此書刊刻流布。無奈貧無卓錫。兼以懶於募緣。因是多年未償所願。西蜀居士李天桂。夙具靈根。篤修善行。企得無上佛法。朝禮普陀名山。於法雨禪寺。偶然會遇。若非宿緣有在。何以邂逅如斯。乃屈膝問法。詢求出要。余因示以力敦倫常。精修淨業。自利利他。唯此爲要。若能躬行無玷。方可感化同人。倘所行不符所言。乃奉法反以壞法。彼世之德不加修。而善不力遷者。非無修德遷善之資。乃無良師益友。以身率之故也。卽贈以此書。令詳悉披閱。務使己之動作。云爲與書之指示訓誨。相契相合。無少參差。庶幾可耳。彼遂若獲至寶。慶幸無已。發願刊板。用廣流通。又祈作序。普告同人。因不揣固陋。略述顛末。其有欲致君澤民。修身齊家。教子孫以希聖賢。悟心性以了生死者。請熟讀而力行之。當不以吾言爲謬妄也。

又序

此光緒七年張守恩重刻序

曩者予未學佛。客有以周安士先生全書示予者。予繙閱數篇。卽憤形於色。有不欲觀之者矣。客驚詢曰。子何爲其然也。予曰。安士先生所言。與某先生大相齟齬。子以安士

先生所言爲是。然則某先生所言非歟。客笑曰。子氣太盛。此豈鬪諍法哉。某先生與安士先生。其造詣均非我輩所及。我不敢以蜉蝣撼大樹。子乃欲以螢火燒須彌耶。是非姑不具論。今設有人於此。不知有後世。不信有因果。而熾然爲惡。又設有人於此。亦知有後世。亦信有因果。而熾然爲善。此二人者。孰優孰劣。予亦笑應之曰。子何視予之卑也。此而不辨優劣。殆有鼻而不知香臭者歟。客曰。然則子亦何惑於安士先生之全書也。予曰。子雖善辨。然惠迪之吉。從逆之凶。積善之家。必有餘慶。積不善之家。必有餘殃。若是者。吾儒亦言之屢矣。何必廣引佛經乎。客曰。子殆未之深思也。蓋因果報應之理。非合三世則不圓。而三世因果之詳。惟佛一人乃能說。故安士先生不避譏嫌。大聲疾呼。警寐者而使覺。亦猶某先生著書傳後之心也。予意稍平。因復笑曰。子姑竟其說。奚復藏頭露尾爲。客乃正色而告曰。某先生所言。世間法也。安士先生所言。世間法而通於出世間法者也。言言血淚。字字金錘。其苦口丁寧。誠心教誡。雖賢父兄之訓。其子弟殆有過之無弗及也。全書具在。子歸而求之。有餘師矣。奚必予之喋喋不休耶。客遂畱以授予。予因再拜受而讀之。初紬繹其文辭。繼會歸其旨趣。忽覺豁然貫通。悲喜交集。

如迷途值導師。如重病服良藥。如昏衢得寶炬。如苦海遇慈航。不禁喟然曰。若不獲觀是書。幾於一生虛度矣。然非善友如曩客者。則予亦不信有因果而已矣。嗟乎。人身難得。妙法難聞。受苦三途。是誰招。因書獲觀。是書之緣起。以告後之讀是書者。

陰騭文廣義原序

易言積善之家。必有餘慶。書言作善降之百祥。左氏言禍福無門。惟人所召。故知福善禍淫。乃宇宙中必然之理。三教宗旨。無異同也。儒者聞因果之說。出於釋氏。遂以惠迪從逆。吉凶影響之事。盡歸佛門。謂人死無復有後世。善惡不皆有報。而無忌憚者。遂樂得為小人矣。文昌帝君現聖賢身。而為說法。著陰騭文。以訓士子。發端即曰。吾一十七世為士大夫身。明乎人生必有後世。未嘗斷滅也。繼之以如我存心。天必錫福。明乎善惡必有徵應。纖毫不爽也。迨其篇終。直曰。見先哲於羹牆。慎獨知於衾影。諸惡莫作。眾善奉行。尤見救世苦心。真誠切摯。非皆吾儒所當奉以周旋。罔敢隕越者乎。玉峰周子。縱觀三教之書。折衷百家之論。為之句詮字釋。縷析條分。而又推廣其未盡之旨。發

所未聞。掃盡迂腐之庸談。大破管窺之陋說。滔滔十萬餘言。號爲陰騭文廣義。蕭子頌
僖讀而快之。惜其劖劖未半。卽捐貲領袖。又得顧子受祺。金子堯封。羅子允枚。協力襄
贊。於是清河昆仲。踵而成之。工旣竣。周子索序於余。余讀訖歎曰。君可謂垂訓以格人
非。敝邑諸公。可稱捐貲以成人美。善與善遇。相得益彰。但願見者聞者。身體力行。更相
化導。罔俾元皇寶訓。徒託空言。則相與有成者。又不獨在二三君子矣。跋予望之。婁
東唐孫華撰。

文昌帝君陰騭文

帝君曰。吾一十七世爲士大夫身。未嘗虐民酷吏。救人之難。濟人之急。憫人之孤。容人
之過。廣行陰騭。上格蒼穹。人能如我存心。天必錫汝以福。於是訓於人曰。昔于公治獄。
大興駟馬之門。竇氏濟人。高折五枝之桂。救蟻中狀元之選。埋蛇享宰相之榮。欲廣福
田。須憑心地。行時時之方便。作種種之陰功。利物利人。修善修福。正直代天行化。慈祥
爲國救民。忠主孝親。友兄信友。或奉眞朝斗。或拜佛念經。報答四恩。廣行三教。濟急如
濟涸轍之魚。救危如救密羅之雀。矜孤恤寡。敬老憐貧。措衣食周道路之饑寒。施棺槨

免屍骸之暴露。家富提攜親戚。歲饑賑濟鄰朋。斗稱須要公平。不可輕出重入。奴婢待之寬恕。豈宜備責苛求。印造經文。創修寺院。捨藥材以拯疾苦。施茶水以解渴煩。或買物而放生。或持齋而戒殺。舉步常看蟲蟻。禁火莫燒山林。點夜燈以照人行。造河船以濟人渡。勿登山而網禽鳥。勿臨水而毒魚蝦。勿宰耕牛。勿棄字紙。勿謀人之財產。勿妒人之技能。勿淫人之妻女。勿唆人之爭訟。勿壞人之名利。勿破人之婚姻。勿因私讐。使人兄弟不和。勿因小利。使人父子不睦。勿倚權勢而辱善良。勿恃富豪而欺窮困。善人則親近之。助德行於身心。惡人則遠避之。杜災殃於眉睫。常須隱惡揚善。不可口是心非。剪礙道之荆榛。除當途之瓦石。修數百年崎嶇之路。造千萬人來往之橋。垂訓以格人非。捐貲以成人美。作事須循天理。出言要順人心。見先哲於羹牆。慎獨知於衾影。諸惡莫作。衆善奉行。永無惡曜加臨。常有吉神擁護。近報則在自己。遠報則在兒孫。百福駢臻。千祥雲集。豈不從陰騭中得來者哉。

文昌帝君陰騭文廣義節錄目次

上卷

自首句至上格蒼穹皆帝君實事出文昌化書

吾一十七世爲士大夫身

天賜與儒情動入胎不補袞和衷惇惻親族初聞佛理

邛池化龍隸掌桂籍

遇佛得度當來證果

幽明交理附問答五則

不愧孝友流矢集體

未嘗虐民酷吏

酷虐改行

救人之難

奇冤立判除暴佑良

濟人之急

貧富富貧

憫人之孤

慰友重泉

容人之過

舉不避仇

廣行陰騭上格蒼穹

清河善政雪山大仙

人能如我存心

心不在內有不在外心含太虛不在中間

天必錫汝以福

欲界六天色界十八天無色界四天附問答二則

于是訓於人曰

人種從光音天來如地人稟四大而生人爲四生六道之一

人須知十二因緣之法 人壽有古延今促之異 人身有古大今小之殊
人福有古重今輕之驗 人死有古六驗今不一 辨雪冤獄

昔于公治獄大興駟馬之門

慎刑諸圖 決獄平恕 執法無後

竇氏濟人高折五枝之桂

獨租得第 逆旨害民 元

救蟻中狀元之選

救蟻延齡 蟻王報德

埋蛇享宰相之榮

方便行殺 斃蛇抵命

欲廣福田須憑心地

十福所感正報餘報圖 世間七種業不齊圖

有果無用 貧而能施

富而無果 先富後貧

先施後貧 先少後富

先富後富 勞而致富

逸而得富 異壽同果

為惡順境正當修福

吾遇逆境亦能植福

他身不樂 作善我能受福

小施大福

指他人作惡我亦受福

指上植福 我亦受福

五里銅盆 一月布施

他身不樂 作善我能受福

小施大福

行時時之方便作種種之陰功

世間善願 四十八願

三童發願 有願易度

號同古佛 卽勝二乘

利物利人

碎碑刻碑 潛消弊政

修善修福

廣置義田 獨成勝舉

正直代天行化

檢校善惡

慈祥爲國救民

設法救民。帝君示教

忠主

鞠躬盡瘁 主爲畫像

孝親

五母悲哀 舉國孝養 異香遠聞
出家報父 修懺遇母 樹德資親

敬兄

愛敬交至 至性感人

信友

千里赴約 度友全信

或奉眞朝斗

七星救焚 禮斗免盜
道藏源流 道藏摘語

或拜佛念經

阿難結集 此土開經 得免驢胎
經救全城 枷鎖自脫 僧作天王
得免猪胎 盲者得視

報答四恩

禮塔度親 誠感父骨
酬恩護法

廣行三教

助揚王化 培植眞儒 潛消禍亂
毀教現果 附問答二則

濟急如濟涸轍之魚救危如救密羅之雀

免難濟厄 遙救堂崩
免官救吏 贖罪得子

矜孤恤寡

矜恤交至 爲主存孤
逼婦現報

敬老憐貧

牛殺三人 鬼能止焚

措衣食周道路之飢寒

餓夫酬德 速得貴子

施棺槨免屍骸之暴露 掩骸現果 作子酬恩

家富提攜親戚 榮羹得名 大愉快事

歲饑賑濟鄰朋 因荒釀禍 抗疏救遠 增諱免飢 種豆代穀

斗稱須要公平不可輕出重入 遭譴不悟 作牛示罰

奴婢待之寬恕豈宜備責苛求 死無奴婢 悍婦產蛇 宜革世僕之弊 難忍能忍

下卷

印造經文 法界唯心圖 寫經脫苦 枕經失薦 龍求齋法

創修寺院 須達施園 難修塔果 捨人為華

捨藥材以拯疾苦 多劫無病 瘡發人言

施茶水以解渴煩 施水福報 以水賣貧

或買物而放生 放狗放兒 曹翰賣子 救羊救女

或持齋而戒殺 怨親顛倒 餓狗示報 一錢薦帝 父殺羊女 夫殺羊妻

舉步常看蟲蟻 忍渴護蟲

禁火莫燒山林 以身濟獸 燒蟲受譴

點夜燈以照人行 貧女施燈 竊油現果

造河船以濟人渡 志存濟溺

勿登山而網禽鳥 鸚鵡始末 鴿得人身

勿臨水而毒魚蝦 神魚送子 鱒救回祿

勿宰耕牛 耕牛乞命歌 三十二頭

勿棄字紙 捐灰減算 棄文速果

勿謀人之財產 冤鬼訴母 執鎗自刃

勿妒人之技能 十子異疾

勿淫人之妻女 醜詞美女 引經策發 男根不淨

勿唆人之爭訟 累世未認 見幾免禍

勿壞人之名利 入閣價業

勿破人之婚姻 得書改過 離書現果

勿因私讐使人兄弟不和

邑神示罰

勿因小利使人父子不睦

誘子傾家

勿倚權勢而辱善良

希旨誣良
因辱致斃

僕犬證贖

勿恃富豪而欺窮困

不欺窮困

動人側隱

善人則親近之助德行於身心惡人則遠避之杜災殃於眉睫

執贊十往
黨惡殺身

遇惡不校

常須隱惡揚善

宿世口業
綺語花報

口業餘報

不可口是心非

咒詛酷報

一目準響

剪礙道之荆榛除當途之瓦石

拔荆得金
夢人贈桂

修數百年崎嶇之路

七十里塘

鎔錫灌開

造千萬人來往之橋

梅神示約
建橋福果

延齡裕後
毀橋獲謎

垂訓以格人非

立命之學

國策去毒

捐貲以成人美

樂善不倦

作事須循天理

不棄瘋女
雷誅母子

棄妻重妾
邪淫負託

出言要順人心

魯使對薛巧為諷諫

隨宜說法

見先哲於羹牆

孔氏三代出

妻忠恕之外

補格物致知

章

可使南面服

慎獨知於衾影

見獵心喜舉念戒牛

偶動邪念

諸惡莫作衆善奉行

失目因緣雷誅賭逆

增價自斃一樹三命

永無惡曜加臨常有吉神擁護

累劫無病寇不能劫

鬼神默佑

近報則在自己

公主自福十倍酬業

夢示雞骨

火神示報酷令自燒

遠報則在兒孫

盡誠訓導神示葬地

貴子復來

百福駢臻千祥雲集豈不從陰騭中得來者哉

地上天福累世科第

舉家福澤一疏昌後

補闕安士先生撰輯此書事理文義悉皆周到唯于帝君末後一世及于公治獄

竇氏濟人宋郊救蟻叔敖埋蛇五事皆未曾錄或以他書俱載後世咸知故略之

耳然未曾博覽者不得而知實為一大憾事因按陰騭文註證錄而補之於此則

事實明晰而原文了不更動也釋印光識

帝君末後一世

帝君生於晉。姓張諱亞。越人也。後徙蜀。卽梓潼居焉。其人俊雅灑落。其文明麗浩蕩。爲蜀中宗師。感時事。託爲方外遊。及門諸子。建祠祀之。題曰文昌君。唐玄宗僖宗避寇入蜀。顯靈擁護。難平。詔封晉王。後人加稱曰帝。蓋尊之也。四川七曲山清虛觀碑記

于公治獄大興駟馬之門

漢于公。東海人。爲縣獄吏。郡有孝婦。寡居守節。養姑甚謹。姑恐妨其嫁。自縊死。姑女誣告婦。迫死其母。婦不能辨。公爭之。不得。孝婦死。東海旱三年。後太守來。公白其冤。祭孝婦墓。遂雨。凡所平決。民皆允服。公門壞。父老謀治之。公曰。可高大其門。令容駟馬車。蓋我治獄多陰德。並無冤枉。子孫必有興者。後其子定國。果爲丞相。封平西侯。孫永侶。爲御史大夫。

竇氏濟人高折五枝之桂

五代竇禹鈞。燕山人。年三十外。無子。夢祖父告曰。汝不但無子。且不壽。宜早修德。以回天。禹鈞由是力行善事。有家人盜錢二百千。自書券繫幼女背。曰。永賣此女。以償所負。遂遞公憐之。焚券。養女及笄。擇配嫁之。同宗外戚。有喪不能舉。出錢葬之。有女不能嫁。

出錢嫁之。公量每歲所入。除伏臘供給外。悉以濟人家。唯儉素。無金玉之飾。無衣帛之妾。於宅南建書院。聚書數千卷。延師課四方。孤寒之士。厚其廩餼。由公顯者甚衆。不久連生五子。皆聰明俊偉。復夢祖父告曰。汝數年來功德浩大。名挂天曹。延壽三紀。五子俱顯榮。汝當益加勉勵。無惰初心也。後長子儀。禮部尙書。次子儼。禮部侍郎。三子侃。左補闕。四子偁。右諫議大夫。參大政。五子僖。起居郎。八孫皆貴。公享壽八十有二。無病談笑而逝。馮道贈詩曰。燕山竇十郎。教子有義方。靈椿一株老。丹桂五枝芳。

救蟻中狀元之選

宋宋郊。宋祁兄弟。同在太學。有僧相之曰。小宋大魁天下。大宋不失科甲。後春試畢。僧見大宋賀曰。似曾活數百萬生命者。郊笑曰。貧儒何力及此。僧曰。蠕動之物。皆命也。郊曰。有蟻穴爲暴雨所浸。吾編竹橋渡之。豈此是耶。僧曰。是矣。小宋今當大魁。公終不出其下。及唱第。祁果狀元。章獻太后謂弟不可先兄。乃易郊第一。祁第十。始信僧言不謬。埋蛇享宰相之榮。

楚孫叔敖嘗出遊。見兩頭蛇。殺而埋之。及歸。憂而不食。母問其故。泣對曰。兒聞見兩頭

蛇者必死。今兒見之。恐棄母而死也。母曰。蛇今安在。曰。恐後人又見。已殺而埋之矣。母曰。無憂。吾聞有陰德者。必獲善報。汝必興於楚。後果爲令尹。執楚政。

集中援引三教書目

書經

禮記

周禮

周書異記

孔子集語

左傳

列子

墨子傳

史記正義

漢書

資治通鑑

皇明通紀

文獻通考

晉書

梁書

北魏史

隋書

唐書

宋史

金史

古史談苑

史林

隋唐紀事

夢溪筆談

朝野僉載

昌黎文集

小學

蘇州府志

松江府志

吉安府舊志

瑞州府志

南昌府志

袁州府志

崑山縣志

銅仁府志

名臣言行錄

聖學宗傳

韻語陽秋

瑣闡管見

日知錄

學仕要箴

繡虎軒次集

荒政備覽

功過格

廣仁錄

廣慈編

筆乘

三教平心論

華嚴經

大般若經

大寶積經

楞嚴經

大集經

大方廣總持經

大阿彌陀經

法華經

三千佛名經

大般涅槃經

阿闍世王受決經

彌勒下生經

雜寶藏經

賢愚因緣經

法句喻經

樓炭正法經

出曜經

折伏羅漢經

日明菩薩經

業報差別經

優婆塞戒經

禪祕要經 百緣經 樹提伽經 發覺淨心經 五母子經

阿育王經 正法念處經 起世因本經 分別功德經 盧至長者經

雜譬喻經 福報經 付法藏經 大藏一覽 四分律

沙彌律 金剛經解 婆沙論 大智度論 立世阿毘曇論

法界安立圖 經律異相 梁皇寶懺 水懺緣起 傳燈錄

梁高僧傳 宏明集 佛祖通載 法苑珠林 金湯編

天人感通記 護法論 法喜志 尙直尙理編 漢法本內傳

冥祥記 冥報拾遺 緇門崇行錄 竹窗三筆 解脫要門

現果隨錄 文昌化書 老子升玄經 太上清淨經 大權菩薩經

靈寶經 步虛經 上品大戒經 上清經 道藏法輪經

消魔安志經 道藏全集注 羣仙珠玉 淨明真經 感應篇勸懲錄

長生要旨 雲笈七籤

文昌帝君陰騭文廣義節錄卷上

崑山 周夢顏安士氏述

吾一十七世爲士大夫身

〔發明〕篇中所言皆帝君現身說法故以吾字發其端曰一十七世特將吾身中互古互今生不生不壞之物指示後人也人惟生不知來死不知去便謂形神消滅無復來生所以肆行罔忌帝君深懼此種自誤誤人流毒不淺故以自己之一十七世曉然正告天下也帝君既有一十七世則吾儕皆有一十七世由是將爲善思及身後之福必果將爲不善思及身後之福必不果

人若知道有來生所以留著來春穀識

得此篇開端語亦思過半矣◎人讀善書每心粗氣浮不能沈思默會即如吾字身字未有不蒙籠混看者若識得吾可爲身身不可爲吾方知吾是主人身是客矣主則曠劫長存無生無死客則改形易相乍去乍來譬如遠行之人或乘舟坐轎或躍馬驅車種種更變人無更變舟車轎馬身也乘舟車轎馬者吾也又如人作戲或扮帝王或扮官吏或扮乞兒種種改易人無改易帝王官吏乞兒身也扮帝王官吏乞

吾一十七世爲士大夫身

兒者。吾也。以一身言之。其能視聽者。身也。所以視聽者。吾也。身唯有生死。故目至老而漸昏。耳至老而漸塞。吾唯無生死。故目雖昏而所以視者不昏。耳雖塞而所以聽者不塞。若作視聽即吾。又是認賊爲子。是故大人從其大體。身能爲吾用。小人從其小體。吾反被身用也。◎既。可以十七世。卽。可以十七劫。卽。可以無量無邊劫。帝君之吾無窮。則吾輩之吾亦無窮矣。既。可以士身。卽。可以大夫身。卽。可以天龍八部。地獄鬼畜身。帝君之身無定。則吾輩之身亦無定矣。且託生既多。則宿世父母六親亦多。帝君宿緣既多。則吾輩宿緣亦多矣。然則吾者。主人也。一十七世。旦暮也。爲者。機緣也。士大夫。傀儡也。身者。革囊也。誠難與俗人道也。◎前世後世。猶之昨日來朝。吾生合下。自有竝非佛家造出。譬如五臟六腑。本在病人自己腹中。柰何因其出諸醫人之口。竟視爲藥籠中物乎。◎人若無有後世。不受輪回。則世間便有多少不平事。卽聖賢議論。亦有無徵不信者矣。且如孔子言仁者壽。力稱顏子之仁。而顏反夭矣。極惡盜跖之不仁。而跖偏壽矣。君子枉自爲君子。小人樂得爲小人。何以成其爲造物。唯有前世後世。以爲銷算。而後善有所勸。惡有所懲。上帝不受混帳之名。孔子可免無稽之謗。大矣哉。

一十七世之說也。◎虛無寂滅之學。非吾儒所痛恨乎。既已恨之。不可身自蹈之。今之述佛理以勸世者。必曰作善得福。作惡得禍。明有因果。幽有鬼神。已往者是前生。未來者爲後世。步步據實。試問虛無二字如何。可加而謗佛者。則以地獄天堂爲荒誕。前世後世爲渺茫。謂此身來無消息。去無蹤影。靜言思之。恰中虛無二字之病。學佛者之言曰。肉軀雖有敗壞。真性原無生死。而謗佛者輒云。無有前生。無復後世。夫曰捨一身復受一身。則是雖寂而不寂。雖滅而不滅也。若其捨一身不復受一身。則是一寂而長寂。一滅而永滅矣。平心自揣。試問寂滅二字。畢竟誰當受之。嗟乎。身若侏儒而反譏。防風氏爲短小亦已過矣。◎以刀殺人。不過斬人肉軀。若言無有後世。直是斷人慧命。斬肉軀者。害止一生。斷慧命者。殺及世世。故知勸人改惡修善。猶是第二層工夫。先須辨明。既有今世。必有來生。方是根本切要語。◎無後世之語。出之凶惡小人。人皆輕而忽之。譬諸投鳩毒於臭食之中。噉者自少。故其爲害淺。若出之正人君子。人必尊而信之。譬若置砒霜於膏粱之內。食者必多。故其爲害深。苟能侃鑿鑿唯以救世爲心。不作以順爲正之妾婦。則其陰功大矣。◎吾輩一爲書生。卽

有書生習氣。聞三世輪回。無論不信。卽信亦不肯出諸口。今悟一十七世之說。出自帝君寶訓。可明目張膽告人矣。何則。向惟不知有後世。所以屈指將來。光陰無幾。今悟肉軀雖死。真性不亡。可知當身壽算。原來地久天長。是能易短命爲長年者。此一十七世之說也。向惟不知有前生。故見天帝天仙。帝王卿相。不覺自顧渺小。今知六道輪回。互爲高下。則夫豪貴之途。宿生何者不歷。是能等貧賤於富貴者。此一十七世之說也。向惟昧於宿因。故每逢失意。不免怨尤。今悟榮枯得失。皆宿業所招。則雖橫逆相加。亦可安然忍受。是能消忿怒爲和平者。此一十七世之說也。向惟不達禍福。所以無惡不爲。今知行善始足庇身。損人適以害己。則暗室屋漏之中。自存戰兢惕厲之想。是能化貪殘爲良善者。此一十七世之說也。向惟不信因果。故見善人得禍。惡人得福。便謂天道難憑。今能參觀前世後世。則知福善禍淫。本是毫髮無爽。是能轉愚癡爲智慧者。此一十七世之說也。識得此言真意味。何勞讀盡五車書。下

附徵事 二十二則俱出文昌化書

天賜興儒。帝君曰。予方遊人間。至會稽山陰。見一隱者。卽聖父年五十許。焚香叩天祈

嗣時仲春丙夜。天文煥爛。張宿昭然在上。而隱者適姓張。予於是生焉。然予鄉翦髮文身。習爲夷俗。予既成童。心甚不樂。乃尋冠履。自習禮文。儒服儒冠自此而始。內外莫不以予爲異。

及其久也。從予者什有七八。一日有耆舊謁予父。口誦唐虞大訓數篇。命即成王願所陳者。曰。中

國有使人傳此。予好之。就彼習焉。隨口記授無遺。於是願學者從而習之。皆以予爲師

焉。〔按〕孔子之生也。以聖母禱之於尼山。帝君之生也。以聖父祈之於蒼昊。誕生皆

不凡矣。然孔子振木鐸於周之衰。而顯示微言於萬世。帝君揚文教於周之盛。而陰

操黜陟於千秋。豈非爲道不同。同歸於治者哉。

補衮和衷。帝君曰。予在周成王時。姓張。名善勳。成王置予於言路。時雖盛明。而憂君

憂國。未嘗少懈。方王少時。聽政於周公。後常懷不平。予恐左右得乘間也。每以君臣始

終禍。福幾微爲戒。而諫草屢焚。人無見者。故公之東征。雖四國流言。召公不悅。而卒能

保全者。予亦少有力焉。〔按〕張氏本黃帝後裔。帝君降生在周武王乙巳歲。其後示

現。每多姓張。世傳二月初三日爲聖誕者。止據帝君生於晉武帝太康八年之一世

也。若論帝君多生以來。則自元旦以至除夕。何日而非聖誕耶。

惇睦親族。帝君曰。予在京周十年。久違桑梓。一日見周公鸚鵡詩。惻然有感。因告老乞骸。既歸里。見族人多貧。遂興義莊。困乏者周急之。疾病者療治之。男女長成者婚嫁之。子弟俊秀者教養之。聞風者翕然相效。義莊滋廣。〔按〕時帝君以岐黃之術濟人。

經理義莊。皆帝君之子也。

初聞佛理。帝君曰。予在朝時。聞方外之言曰。西方之國。是天竺國。非極樂國。有大聖人。是釋迦牟尼佛。

非阿彌陀佛。不言而自化。無為而自理。以慈悲為主。以方便為門。以齋戒為常。以寂滅為樂。

視死生如朝暮等恩仇。如夢覺無憂喜悲憤之情。蓋知浮生不久。而求無生者也。予嘗慕之。及辭榮歸。道逢隱者。行歌於市。深契於衷。予乃下車拜懇。行歌子仰天而歎。指予

以心印。授予以正訣曰。此西方聖人歸寂法也。子能念而習之。可度生死。證無量壽。若

得到於彼岸。則可成正覺。如中道而廢。猶不失為神仙。予受教後。塵緣既畢。百慮俱灰。

時值仲秋。會集親朋。留頌而逝。頌載化書

〔按〕或疑佛教自漢明帝時。方傳於東土。帝君當日。何自而聞方外之言。然歷觀記載。乃知西周之時。此間已有佛法。周昭王二十六

年四月初八。為釋迦如來降誕之辰。其時但見日有重輪。五色祥光。入貝太微。徧照。

四方宮殿震動。河井汎溢。王命太史蘇由筮之。得乾之九五。曰：此西方聖人降誕之相。卻後千年。教法來。此王命鑄石記之。置南郊祠前。出周書異記。及金湯編。至穆王時。西極之

國有化人來。入水火。貫金石。反山川。移城邑。穆王造中天臺以居之。出列子。故山西五

臺山及終南山。蒼頡造書臺。在秦地都城。南二十里。檀臺山。在唐時玉華宮南。數處皆有穆王所造佛

寺古蹟。而列子仲尼篇亦引孔子之言曰：吾聞西方有大聖人焉。不治而不亂。不言

而自信。不化而自行。蕩蕩乎。民無能名焉。孔子又有一書。名三備卜經。次篇幾章。亦言西方聖人事。唐敬宗時。猶見有人引及

此書。又嘗考秦繆公時。扶風得一石像。繆公不識。置馬廄中。公驟得疾。夢天神謫。問

諸侍臣。由余答曰：臣聞周穆王時。有化人來。云是佛神。穆王信之。於終南山作中天

臺。高千餘尺。址基現在。又於蒼頡臺造三會道場。君今所患。得毋此耶。繆公曰：近得

一石人衣冠。非今所製。今在馬坊。將非此歟。由余見之。駭曰：是矣。高麗日本昔年佛法未至時。土中有

祥雲涌出。皆掘得阿育王塔。公迎置淨處。像忽放光。繆公以為瞋怒也。幸三牲祭之時。有善神。擎

擲遠處。公大懼。以問由余。由余曰：臣聞佛好清淨。不進酒肉。愛惜物命。如保赤子。君

欲祠之。果餅而已。公大悅。欲造佛像。而無其人。由余曰：昔穆王造寺之側。應有工匠。

遂於蒼頡臺南村得一老人名王安者。年已一百八十。自言曾於三會道場。見人造之。今年老不能。於是復於他村購得四人。造一銅像。公喜於土臺上建重閣。高三百尺。以供養之。時號爲高四臺。出天人感通記及法苑珠林而揚雄劉向尋覓藏書。往往見有佛經。然則孔子所語及帝君所聞。有自來矣。惜教未東來。言之略耳。

情動入胎。帝君曰。予既遷化。將往西方。適至洞庭君山。愛其勝境。因少畱焉。予時上

無君相臨制之威。下無骨肉繫累之念。超然物外。此樂何窮。久之。有二仙童自天而下。

以予爲君山主宰。兼洞庭水治。一日見一婦人。年三十餘。呼號而來。祭且祝曰。良人不

幸。得罪於君。竄死南荒。家鄉萬里。旅櫬難歸。痛念堂有二親。身懷六甲。若山川神靈。察

吾夫君。以忠獲罪。憐吾姑孀。暮景無依。使得誕生一男。以續張氏。縱妾命不保。亦無憾

焉。予在雲路中。不勝其悲。涕泗從出。謹按天人之身。無有涕泗。唯當命終之候。五衰相

現。腋下始有微汗耳。帝君既有涕泗。尚在神道中知。忽身墮。婦懷惓然。無覺。久之。聞人語曰。是男是男。予開目視之。身在浴盆中。蓋已生

世矣。按生死海中。一經耽染。便成墮落。苟非大修行人。未有獨往獨來。不迷真性

者。帝君宿生聞道。本欲爲西方之行。特以一念戀著山水。遂被洞庭君山粘住。縱意

中絕無作山靈河伯之想。不覺已墮血食之神矣。至於心憐張婦之禱。本一片善念。豈料遂爲其子。然而情之所注。便墮其懷。迨見身在浴盆。卽欲毅然跳出。不可得矣。帝君此際。猶乃爾。何況茫茫業識人。

不愧孝友。帝君曰。予皇考姓張。諱無忌。事周厲王爲保氏。時王恥聞過失。至於監謗。

怒皇考諫諍。竄死番陽。時予尙幼。從母黃氏迎喪歸葬河朔。十歲就外學。名予曰忠嗣。

追先志也。既冠。王父平子。字予曰仲母氏。慈祥明辨。篤於教訓。帝君自言母氏日誦觀經。晚年無疾坐化。益信

此時已有佛法。值宣王卽位。詔先朝臣子死於非辜者。咸錄其後。予稟母命。詣京師。登肺石。以

自明。有詔復皇考官。謚曰獻。仍以予爲保氏。予先有兄允思。不幸早世。母氏痛之。遂以

次子懋陽承其後。以慰母心。王母趙氏終。王父尋亦不起。予以孫承子。服斬衰三年。哀

毀聞於中外。時以孝友稱。予字而不名。〔按〕此卽詩所謂張仲孝友也。帝君母夫人

乃前日禱於君山之婦。未爲母之時。帝君受其拜。既爲母子後。彼復受帝君拜矣。然

畢竟誰當拜。誰不當拜。是故觀於儒而後知五倫之方。通於釋而後知五倫之圓。

極罰淫神。帝君曰。予既爲諸山之王。在周朝末年。凡所部山川水旱豐凶。妖祥功過。皆得

治之青黎山神。高魚生。悅部民孫滌女。拘其魂而亂之。魂而罪之矣。然則所謂到燒春

磨且無所施之說。豈非兒童之見。爲鄰封白池龍神所察。予覘之。與女俱訊。既伏其辜。歸其魂。女乃蘇。

鞭魚生背三百。黜之。而山下有故孝子吳宜肩。嘗爲父刺血寫。梭伽經四卷。觀此則揚

謂嘗見佛經之說。益有據矣。壽終三年。未有所受。予爲保奏。以代之。帝報曰。可。自是大小之神。咸知

敬畏。〔按〕六天皆有慾念。但天福愈重。則慾事愈輕耳。山川之神。大抵罪福參半者

多。悅女拘魂。理所有也。

降嗣赤帝。帝君曰。予見秦任酷法。視民如草芥。乃飛章奏帝。願以化身。援天下於塗

炭之中。躋斯民於和樂之地。柰何帝命。以予爲赤帝子之後。玉音可畏。予不敢抗。俄有

九天監生大神。偁予受生於雲霄間。下視人間。見火秦之後。宮闕鼎新。漢帝方與戚姬

晤語。監生謂予曰。此卽赤帝子也。予縱目間。爲監生所擠。此卽中陰身矣。墮於帝側。戚

姬之懷。凡人託生。必見父母會合。若是男胎。於父生曠。於母生愛。若是女胎。反此。至於

各有形相。詳載藏經。不能具述。恍然而覺。帝以予神骨相似。舉動不凡。甚鍾愛予。晚年欲以予爲太子。

既不果。帝萬歲後。卒爲呂氏所殺。予母之死。尤被酷毒。須知張良四皓。予深怨之。每思

爲率然

大蛇名。

之相。盡吞諸呂而後已也。

後果化蛇。可見一切唯心造矣。

〔按〕予初讀佛書。見怨親平

等。及怨從親起之說。心竊訝之。迨靜觀事理循環。乃知此種議論。非出世聖人不能道也。就戚夫人言。未有不以呂后爲仇。高祖爲恩者。然呂后之恨戚姬。皆由高祖之寵眷。迨寵眷漸深。至於欲易太子。而呂后之隱恨。遂不可復解矣。向使高祖當日以等閒待之。不至若此。寵眷則戚夫人被禍。夫何至於此極也。然則呂后固戚之仇。而高祖亦豈得遂爲恩耶。噫。此卽怨從親起之說也。卽此便是格物之學。夫怨也。而從親起。卽欲不作平等觀。不可得已。

邛池化龍。帝君曰。予自罹呂禍後。思報宿憤。不顧已往修積。雖諸呂死後。冥間備受苦楚。孽尙未清。然此時已共生於東海之濱。邛池邑矣。邑令呂牟。呂后之後身也。予母夫人亦生於彼。復爲戚氏。以前生享福太過。故至此貧悴。所嫁張子。老而乏嗣。以芟刈爲業。一日至野外。自傷無子。泣而禱天。乃相與割臂出血。瀝石凹中。且祝曰。若此石下有動物生焉。亦遺體也。予方感母氏心。不覺神識已經託彼。明日揭石視之。血化爲蛇。金色寸長。余所爲也。母收養踰年。頂上生角。腹下生足。能變化。每天欲雨。予爲助之。身

既長大。腹量寬廓。見羊豕犬馬。輒食之。邑令有良馬。呂產後身也。予拘而噬焉。令遂逮予。父母入獄。限三日不得予。罪之以死。次日予化儒生。謁令解之。令曰。張老夫婦家養妖蛇。食人六畜久矣。今又食吾馬。吾欲爲民除害。而不肯放出。是彼自爲妖也。必將戮之。予曰。物命相償。宿業所致。君欲爲畜殺人。可乎。令叱予使退。予曰。君面有死氣。宜善自愛。語畢。予隱形不現。左右皆以爲妖。予乃奏天稱怨。陳前世母子無辜。死於諸呂。今欲報之。詞上而未報。乃不勝其憤。遂變化風雨。呼吸雲霧。復借海水。灌注城邑。周四十里。皆陷。予乃身載父母而出焉。時孝宣之世。今所謂陷河者是也。〔按〕帝君雖以累

世孝友。積功勵行。然畢竟是人天小果。未修出世大法。是以一生帝王家。忽然立腳不住。幸得後來遭遇釋迦。終成解脫耳。不然。怨怨相報。正無已時。所以菩薩苟欲求度衆生。必得先乘般若之船。而後可入生死之海也。

遇佛得度。帝君曰。予以呂后怨懟奏帝。未報而擅行之。雖一時快意。然氣平卽悔。翼日玉音薦降。以海神晁閔。劾予擅用海水。陷溺平民五百餘戶。以口計之。二千餘命。除予前身仇懟八十幾人外。餘俱冤枉。帝命賜譴。以予爲邛池龍。羈囚積水之下。連年旱

唐水復爲泥。身既廣大。無穴可容。烈日上臨。內外熱惱。八萬四千諸鱗甲中。各生小蟲。師嚙不已。宛轉困苦。不計春秋。地獄一晝夜。人間五百年。一日晨涼。天光忽開。五色祥雲。浮空而過。

中有瑞相。紺髮螺旋。金容月瑩。現諸妙相。希有光明。山靈河伯。萬聖稽首。歡喜讚歎。聲

動天地。復有花香。繚繞四合。天花紛墮。墮處生春。予乃耳目聰明。鼻觀通徹。心清口潤。

聲音發揚。仰首哀號。乞垂救度。諸聖咸謂予曰。此西方大聖正覺世尊。釋迦文佛也。丈大

夫當如此矣。今以教法。流行東土。汝既遭逢宿業。可脫予乃踊身入天光中。具陳往昔報應

之理。世尊曰。善哉。帝子。汝於向來。孝家忠國。作大饒益。特以人我之相。肆興殘害。汝今

復有怨親之想。與瞋恚愚癡之念。否。予聞至理。心地開明。無人無我。諸念頓息。自顧其

身。隨念消滅。罪從心起。將心懺。心若滅。時罪亦亡。罪亡心滅。兩俱空。是則名為真懺悔。復爲男子。得灌頂智。予歸依焉。

〔按〕龍有胎卵溼化四種。其間苦樂相去不啻天淵。所以娑竭羅龍王云。龍趣之中。

或有享福如天神者。或有受苦如地獄者。或有等於人畜。餓鬼者。各隨宿業受報。昔

世尊與無量菩薩說法。有一盲龍。居熱水中。徧身鱗甲內。爲小蟲所咬食。號呼望救。

又有無量餓龍。淚下如雨。各問宿世因緣。佛爲一一開導。令其受三歸五戒。而後諸

吾一十七世爲士大夫身

龍得脫苦趣。詳大集經濟龍品。信乎佛爲三界大師。四生慈父。光之所燭。能使盲視。聾聞。跛

行。啞語也。帝君往昔因聞歌有感。遂至下車投拜。則智慧靈根。植之者良厚。宜其面

觀慈容。頓捐宿業也。

幽明交理。帝君曰。予以先世有善政。天年甫盡。卽生於順帝永和闕。所謂張孝仲者。

卽予也。蓋猶不忘其故稱也。雖未登顯仕。然蒙上帝旨。俾予日應世務。夜治幽冥。凡人

隱微之事。予皆知而籍之。以至靈鬼邪祟。無不預焉。〔按〕太倉有人。曾見役於冥。每

至丙夜。舉體僵冷。冥司授以一牌一杖。牌上皆列所拘人姓名。杖一入手。頃刻穿山

入海。將所拘人負杖頭。雖多至幾十。其輕如羽。一至天明。便與平人無異。心甚厭之。

百計莫逃。有僧勸以出家。受菩薩戒。從之。而後其役遂絕。

流矢集體。帝君曰。予以善功。世修漸復神職。而命債未償者。猶不吾置。復生於河朔。

經云。宿世身骨。過於須彌山。所飲母乳。多於大海水。從鄧艾伐蜀時。予爲行軍司馬。勸艾從間道出。省鋒鏑之禍。

迨其深入。遇諸葛瞻。許以封王瑯琊。瞻不聽。至於交綏。瞻之中堅。予所當也。流矢徧集

予體。膽方就擒。予欲營救之。而予已創甚矣。蓋向者邛池未償之報也。〔按〕楞嚴經

中言殺業之報。縱使經於微塵劫。相食相誅。猶如轉輪。互爲高下。然則邛池之報。尙屬瞬息間事耳。遂謂從此帳清無欠。恐猶未也。

隸掌桂籍。帝君曰。上帝以予累世爲儒。刻意墳典。命予掌天曹桂籍。凡士之鄉舉里選。大比制科。服色祿秩。封贈奏予。乃至二府進退。皆隸掌焉。

〔按〕世俗若聞有人將爲試官。則鑽營者多方結納。雖昏夜乞哀。弗恤也。然彼試官者。止操一方之柄。不能攬天下之權。止管一任之中。不能及三年之外。且典司小試者。不能參鄉會之權。執掌科名者。不能任銓選之務。卽或黜陟由我。而亦有時不效。貪緣蓋若斯之難也。乃有一試官焉。至公至明。不病不老。不去任。不憂。不探擇門第。不必費錢財。不必仰情面。自縣試以至廷對。由典史以及台衡。無不經其進退。予奪。而鑽營者。反不委心結納。投其所好。可謂明智乎哉。投其所好。柰何。曰。仰學帝君而已矣。流通寶訓而已矣。當來證果。帝君曰。予從釋教。頓超不二法門。居清涼寶山。仍司民疾苦。時蜀患水災。人多漂蕩。又苦疫癘。痼瘵癰疽之疾。予化里人爲作。篙師拯合。溺者數千人。又化太醫生。親爲診候。全活甚衆。會鷲峰古佛。爲予授記。汝於來世。當得作佛。號安樂不動地。遊

戲三昧定慧王菩薩釋迦梵證如來。知帝君將來必成佛。則吾輩將來亦必成佛矣。 [按]鷲峰古佛者即靈

鷲山釋迦如來也。釋迦為現在賢劫千佛中第四尊佛。而曰古者以其既入涅槃也。

安樂不動聖號。乃帝君將來成佛之稱。正不知尚當經歷若干恆沙劫。供養承事若

千佛。而後得證此位也。豈曰現今即具三十二相八十隨形好。坐菩提樹而成正覺

哉。○帝君位次尚在玉帝之下。夫以玉帝而望菩薩猶遠之又遠。况帝君之於佛乎。

若云現今即證斯果。則欲尊帝君而適以誣帝君矣。

問輪迴之說。現所固有。但出諸釋典。孔子未嘗明言耳。●答理之所在。便當信受。何

論釋典。何論儒書。必待孔子之言而信。則孔子一生言語。得傳於後者無幾矣。一部論語。

不過一萬二千七百字。孔子所言者止八千五百零三字。若因記載所無。便為儒者所弗道。則六經四子書中孔

子從無一言道及自己父母。將身為儒者亦不當談及自己之親耶。况精氣為物。游

魂為變之說。即是輪迴之理。中庸論誠不曰物之始終。而曰物之終始。周易六十四

卦不終之以既濟而終之以未濟。皆寓循環無窮之意。其不能如釋典之詳明者。祇

因入世聖人不能洞見過去未來。及天上天下之事耳。中庸明明說及其至也。雖聖

人亦有所不知何足為病○桃李雖遇春始花然萌芽初伏即在葉未黃落之時煖氣雖遇春始見然一陽初動已在冬至凝寒之候世間萬事皆然何獨於人而疑之

此亦格物之學

問佛教之來始於東漢故輪迴之說多在漢後唐虞三代時未之前聞也●答噫可

謂枉讀古人書矣且而不聞絳殛羽淵其神化為黃熊乎出史記正義熊音乃平聲不聞衛康叔

見夢於襄公之妾乎出史記不聞齊襄公所見大豕從者以為公子彭生乎出左傳不聞

杜伯現形挾朱弓彤矢以射周宣王乎出墨子傳不聞狐突遇太子於下國老人報魏顆

以結草乎不聞二豎居晉侯膏肓之際即向所殺之趙盾趙括乎俱左傳不聞吳王殺

公孫聖於胥山太宰三呼之而三應乎出法苑珠林不聞越軍祭伍子胥杯動酒盡乎出吳

俗傳若是者試問在漢明帝前抑在漢明帝後乎吳季子曰骨肉復歸於土命也若魂

氣則無不之也此言可以悟已

問忠臣孝子自當千古不磨帝君七十餘化固無足疑至庸夫俗子一死之後魂魄

散矣安在曠劫長存●答形有大小靈愚性無大小靈愚若一為庸夫遂爾磨滅則

帝君邛池方化時。不過寸許小蛇耳。散莫易散於此。今日何以復有帝君。

問。歷觀記載。信知三世之必有。但近見朱子小學。謂死者形既朽滅。神亦飄散。是以

生疑耳。●答。小學所引范文正公語。謂獨享富貴而不恤宗族。異日何以見祖宗於

地下。此亦朱子之言乎。容曰。亦朱子之言也。答然則既已形滅。神散。更有誰人羞見

祖宗耶。且祖宗亦已散滅。誰復見此。不恤宗族之人耶。前後所言本相矛盾。此段文義本於

空谷大師夫噉果者。先除其核。食肉者。務去其骨。子讀小學。何乃偏取其骨而食之。

取其核而噉之乎。且堯舜周孔。儒宗之山斗也。然在虞書則曰。祖考來格。周公告三

王曰。予仁若考。能事鬼神。孔子則彈琴而晤文王。夢寐而親姬旦。明明皆以前人爲

不散滅也。謂先儒之言當信。則堯舜周孔。愈當信。若謂堯舜周孔不足信。何有於先

儒。况人死果若散滅。則先儒雖賢。今日亦在散滅之數。春秋二祭。可以不設。若現今

尙行春秋二祭。則散滅之說。爲後人者。先不信奉矣。又何以服天下後世乎。孟子讀

武成。尙止取二三策。何況小學。

問。神明不滅。還復受生。既聞命矣。若謂以人化獸。以獸爲人。吾不信也。●答。形隨心。

變一念仁慈人天儕伍一念凶惡鬼畜胚胎善惡既互爲而不純則人獸亦迭化而不恆若云人定爲人獸定爲獸則初分人獸時不亦偏枯之甚乎○有人問一僧云人之體何以直行獸之身何以橫走僧曰人之前世心直故今世之身亦直獸之前世心橫故今世之身亦橫夫心直心橫頃刻變異其形則爲人爲獸豈非顛倒無常者乎又人唯有慚有愧故人則有衣獸唯無慚無愧故獸獨無衣又人唯有福故隨冬夏而遞更裘葛獸因無福故歷寒暑而止此羽毛又人於宿世常發善語慈和語利益語誠實語尊信三寶語故今世隨心所發口中能歷歷道之獸於前世常作惡語妄語訐人隱私語鬪構是非語穢語謗佛謗法語不信因果語故今世有口無言縱飢渴垂斃而不能索食白刃刺心而不容置辯

此亦格物之學

未嘗虐民酷吏

〔發明〕此下至上格蒼穹皆帝君自言十七世以來功行以爲訓人張本也下六句是有諸己而後求諸人此一句是無諸己而后非諸人○民之稱吾也如父母然虐使之則不仁吏之事吾也如君長然酷待之則非義然所謂虐者非必峻法嚴刑也

或徵取錢糧而催科無術。或私加色目而羨耗有餘。或凶荒不能速報。或民隱壅於上聞。或決獄無聽斷之明。或兩造多株連之累。或因小事而化爲大事。或限今日而改。至來朝。凡若此者。以帝君言之。則皆虐矣。所謂酷者。非必恣情鞭扑也。或因小失而誅求。或以過誤而譴責。或任一時喜怒而役使不均。或聽萋菲浮詞而厚薄唯我。或出遠而多隨人役。或驅使而罔察飢寒。凡若此者。以帝君言之。則皆酷矣。噫。當權若不行方便。如入寶山空手回。一十七世以來。帝君所未嘗爲者。獨此兩端乎哉。

下附徵事一則

酷虐改行。帝君曰。蜀之牛鞞邑令公孫武仲。治邑以廉而待人不恕。左右小有過。輒笞之。莅邑逾年。而胥吏無全膚。吏甚怨之。資水邑令賴恩。性貪吝。以苞苴爲常。日用飲食皆取資於民。恣吏誅求。民甚苦之。予以二邑吏民遭此荼毒。乃化爲蜀郡丞長孫義。行於諸邑。觀風俗。劾武仲之虐。吏賴恩之酷。民二令叩頭乞免。予戒勵之。尋隱而不現。後知郡丞初無行邑事。二邑咸以爲神。由是武仲改爲忠恕。賴恩亦變爲廉焉。〔按〕帝君疾人酷虐如此。則己之於吏民可知矣。○讀蔣莘田先生居官慎刑條。可謂字

字藥石。居官者當刻於內衙屏牆上。朝夕寓目。永作韋弦。陰功無量。

救人之難

〔發明〕難有多端。約言之。不出七種。一水。二火。三官非。四盜賊。五刀兵。六饑饉。七疾疫。也。在水火者。以拯拔爲救。在官非者。以昭雪爲救。在盜賊刀兵者。以脫離爲救。在饑饉者。以財帛爲救。在疾疫者。以醫藥爲救。救均發於至誠。見人之難。如己之難。盡其智謀。竭其財力。使救之之念。十分圓滿。而後已。難至而救。救之有形者也。孔子所謂聽訟。吾猶人也。復有一法。使人自然無難。其功更有倍焉。則孔子所謂使民無訟矣。何則。人之患難。皆前業所致。今世不種苦。因來生自無苦。果若能勸人不造殺盜淫妄之業。則救人之難亦多矣。是故救難於已然。所救有限。救難於未然。其救無窮。救難於已然。凡夫之善行。救難於未然。菩薩之修持。二者竝行不悖。附徵事二則。

奇冤立判。帝君曰。龜山之下。有何志清者。生二子。長曰無方。次曰良能。長男娶侯釜女。逾年。釜疾。女請歸寧。與夫偕往。而忘其所欲持歸之金環。正徘徊閒。良能持環至。且言母亦有疾。望兄亟歸。兄遂囑弟送去。而自亟返省母。移時。嫂悔曰。吾家不數里可到。

何煩叔送。於是良能亦返。而是夜侯家望女不至。明晨候於途。見女死而無首。釜遂物。故而釜家疑良能之逼嫂。不從而殺也。乃控於所治。良能不勝刑。遂誣服。將就戮矣。時龜山神艾敏。以寃來告。予察之。蓋其夜有強賊牛資。與妻毛氏有隙。路逢侯氏。劫而逼之。取侯之衣。與毛相易。毛與侯年相若也。梟毛之首。藏之棄屍於道。而私攜侯氏歸。故人皆莫識。予爲追毛之魂。附資之體。藉資之口。吐毛之辭。自陳而得實。於是資戮於市。女歸於侯。而良能之寃始釋。（注）肉眼但能見人之身。鬼神則能見人之心。故陽法有枉而陰譴無逃。

除暴佑良。帝君曰。北郭富室智全禮。仲春修祀。一室盡醉。暴客王才劫之。縛其男女九人。婢妾七人。唯全禮之妻與二女舜英舜華未繫焉。二女抱母而泣。才欲逼之。幼女罵曰。餓賊犯吾家。張神君知汝矣。語畢。其家司命崔瑄與智之祖禰告急於予。予立遣功曹輔興領陰兵百人治之。全禮以下繩皆自解。盡執其賊。聞於郡而誅之。（按）王才所以敢於劫者。止因一室盡醉耳。一室所以盡醉者。必因全禮先自沈酣耳。向使主人惺然不亂。則家中大小猶知警惕。何至自招外侮乎。甚矣主人之不可不常惺。

惺也。人無正知正見。則六種劫功德賊。眼耳鼻舌身意各引其徒。色聲香味觸法自劫家寶矣。獨全禮乎哉。

濟人之急

〔發明〕急與難不同。難以遭遇。言急以財帛。言世人以財爲命。於資生也。莫急於衣食。於疾病也。莫急於醫藥。有子女者。則以婚嫁爲急。遇死亡者。則以喪葬爲急。必隨力隨勢。周之斯之。謂濟。○孔子曰。大道之行也。天下爲公。故人不獨親其親。不獨子其子。又曰。貨惡其棄於地也。不必藏於己。力惡其不出於身也。不必爲己。誠明乎此。則急雖在人。不敢視爲人之急。而直視爲己之急矣。夫至同於己之急。此生生世世所以不急也。○陳幾亭曰。諺稱富人爲財主。言能主持財帛也。家業雖不可廢。然須約己。周人今之多財者。皆役於財者也。能惜能用。方爲財主。但惜不用。不過財奴。○優婆塞戒經云。若以衣施得上妙色。若以食施得無上力。若以燈施得淨妙眼。若以乘施身受安樂。若以舍施所須無乏。○又云。若給妻子奴婢衣食。有憐憫歡喜心。未來得無量福德。若見田倉中有鼠雀犯穀米。生憐憫歡喜心。亦得福無量。徵事則

貧富富貧。帝君曰。蜀帝初立。適歲大荒。而巴西尤甚。有富農羅密。積穀五千餘斛。閉而不糶。而義士許容。竭產賑貧。力不能繼。終夜炷香。祈天請佑。邑神來和孫以告。予奏上帝。有旨。取羅之穀。雨之。予乃勅諭風神。發羅之屋。穀隨風旋。自空而下。各以色聚。邑中人皆飽。羅之所蓄。一日而盡。邑人感許之惠。往往酬還。幸羅之灾。從而稱快。蜀帝以容為邑佐。密聞之。自經。〔按〕所謂遊戲神通也。雨穀事。雖因帝君啟奏。然此種玩弄。

天帝往往為之。姑錄盧至長者一事。以備參閱。○天竺國有盧至長者。巨富而吝。妻

子奴婢。備受其苦。一日遇佳節。密取四文買酒食。至冢閒啖之。而盧素不嗜酒。既醉。

發為高歌。其歌曰。吾今慶節會。暢飲大歡樂。過於毗沙門。即北方天王也。宮殿在須彌山之腰。亦勝天

帝釋。即切利天王。帝釋聞之。笑曰。此人所啖。不過四文。乃謂其樂過我。我當設法惱之。即

化為盧至。到其家曰。吾昔薄待汝等。祇因有慳吝鬼相隨耳。幸今出遊。脫離此鬼。今

日各隨汝欲。可恣意取。於是悉開庫藏。賜之又告曰。此鬼貌甚類我。少頃必來。當驅

出之。若放其入。吾復慳吝。家人唯唯。俄而盧至醒歸。遂被守門者驅逐。急呼妻子。妻

子亦各執杖。驅出。盧至駭甚。哀懇親友。親友送之歸舍。妻子皆言。此是慳吝鬼。奈何。

信之親友見家中盧至。固自在也。亦出罵曰。汝誠慳吝鬼。盧至有口難辯。遂借絹一端。將獻之王。而訴其冤。閹人不納。盧至大呼曰。吾欲進貢。吾欲進貢。王呼之來前。盧至將獻絹。兩腋忽自夾緊。乃盡平生力拔之。方能出諸肘閒。帝釋忽令此絹化成束草。盧至大慚。王笑曰。吾不須絹。有冤可速道之。盧至含淚以訴。王敕兩盧至及妻子同來訊對。見其聲音相貌無不相同。令兩盧脫臂驗痣。莫辨。又令兩盧至各坐一處。密書生平至隱祕事。而字跡毫不可辨。王嘆曰。凡夫肉眼如此易惑。吾當往問釋迦如來。於是載兩盧至同至祇洹。佛遂呼化盧至。帝釋於是忽復天帝形。王見帝釋投身下拜。因遣真盧至歸。盧至曰。吾即歸家。財物已散。帝釋曰。汝肯布施。庫藏當無恙也。盧至怒曰。吾但信佛。不信帝釋。世尊曰。汝但歸家。帝釋之言不謬。盧至歸視庫藏毫無所損。大喜過望。由是漸行惠施。無復鄙吝之態。四文乃四小金錢。

憫人之孤

〔發明〕痛哉。天下有煢煢無告如孤兒弱息者乎。往昔父母無恙時。亦曾恩勤顧復。愛若掌珠。亦曾捧負提攜。恐其不壽。誰料中道喪殂。骨肉捐棄。此固九泉之下所痛。

恨於無如何者也。嗟乎！人惟推己及人之念，最為平恕耳。假令吾之子女，零丁孤苦，忽有仁人君子，扶持而卵翼之，吾之感恩，為何如者？或有凶暴惡人，凌虐而恥辱之，吾之飲恨，又何如者？故曰：人皆有所不忍達之於其所忍仁也。◎少失父母，固為孤矣。推而論之外，無叔伯內鮮兄弟，皆孤也。門衰祚薄，晚有兒息，皆孤也。又或宦遊服賈，寄跡他鄉，亦孤也。甚至道高毀來，德修謗興，亦孤也。孤之途，既廣，憫之端，亦多。舉

帝君一則可充其類。下附徵事一則。

慰友重泉。帝君曰：師氏章仲將，與予為同事，相知且久。死後無子，唯女五人，癯無依怙，予為備禮而嫁。三人其二幼者，寄膳於司諫高之量家。後納為然明楸陽之婦。一

注：孤兒失所，猶可言也。孤女失所，尤當憫也。章氏何幸而獲此良友。○然明楸陽，帝君二子也。後生於西晉，為謝東山之子。而唐相張九齡、宋相張齊賢、司馬光皆其

後身也。

容人之過

〔發明〕孔子曰：攻其惡，無攻人之惡。又曰：躬自厚而薄責於人。聖賢千言萬語，無非

欲人自求其過耳。自求其過則時。時反己無暇責人矣。◎人有有心之過。有無心之過。無心之過易恕。有心之過難容。然學者有志容人。偏要從彼有心處容起。有心者尙容。況無心乎。◎事到必無可容處。而強欲容之。誠難事也。然而不可不強也。強之法。柰何。一曰諒彼無知。天下大抵庸人多耳。柰何欲以聖賢責之。是不智。原在吾也。二曰憐彼壽短。人在世間無異白駒。馳隙過一日則少一日。如囚趨市。步步近死。柰何於此種人而不生憐憫。三曰是吾藥石過之所在。自己不知。今見不賢方能內省。是吾師也。敢與較量。常作是想。則能容矣。是故未容之先。心常躁。既容之後。氣自平。心躁則荆棘滿前。卽蟲蟻亦足礙路。氣平則城府不設。雖吳越皆可同舟。又不能容人。則必與之相角。求其無過。而彼過愈多。苟能容人。則將使之自慚。不求無過。而彼過自少。故曰。見人不是。諸惡之門。見己不是。諸善之門。下附徵事一則。

舉不避仇。

帝君曰。先人之死。

爲周厲王所竄。

蓋出於南風成之譖。朝士悉知。終天之恨。予未

之忘。後風成死。其子温叔才。而且賢。韋師氏嘗謂予曰。風成之子。好學無厭。語言可法。當今貴遊子弟中。未有天道難知。不意風成有子如此。予時雖有不共戴天之隙。而聞

其善行心常慕悅。予既陞大夫。保氏闕人。遂薦而舉之。卒善其職。〔注〕鯀雖殛死。禹則嗣興。管蔡為戮。周公右王。帝君不以父故而使國家失良佐。賢士屈下僚。可謂善用其孝矣。○余讀禮記。則有曰。父之讎。不與共戴天。繼讀內典。則有曰。一切怨仇。皆不得報。兩說似乎相反。而實各有至理也。吾儒據現在論。若不報父仇。則忘親矣。此不共之心。所以為孝也。佛知過去未來事。見宿世父母。其數無量。與父母為仇者。其數無量。即父母中自相為仇者。其數亦無量。不與共戴天。安能一一相報。又況今日多一仇殺。徒累父母。增一怨對。所以覷破幻緣。隱忍不報。亦所以為孝也。且如武王伐紂。太公負戟從征。伯夷叩馬強諫。兩人豈不水火。然孟子曰。二老者天下之大老也。未嘗輕置優劣。儒釋異同之際。處處作如是觀。則愈讀佛書。而儒理愈精矣。帝君欲人廣行三教。正以此也。

廣行陰騭上格蒼穹

爾雅作穹蒼

〔發明〕上文未嘗虐民五句。皆帝君所行之陰騭也。不勝枚舉。故以廣行二字概之。○陰騭。洪範蔡注訓默定。而於此句不切合。似當作陰德解。○蒼穹。天也。蒼言其色。

穹言其高。若據曰天子身衣宮殿而言。則所謂蒼者。當是青瑤璃色。據切利天之形量言。則所謂穹者。實去地八萬四千由旬。下附徵事二則。

清河善政。

帝君曰。予既離惡道。

遇佛之後

受形於趙國。爲張禹之子。名勳。長爲清河令。寬

明。自任人不忍欺待吏。如僚友。視民如家人。吏有失謬者。正定之。弛慢者。勉勵之。鹵莽者。教誨之。詭詐者。詰難之。爭財賄者。以義平之。爭禮法者。以情諭之。爲賊者。使償其貲。傷人者。使庭拜其敵。初情可憫者。猶宥之。本心可恕者。猶出之。必詞窮心盡而後付之於法。若夫失出之罰。容惡之謗。予所不辭。爲政五年。而兩陽以時。蝗疫不作。小民之禱頌興焉。〔按〕漢世良吏多矣。有如帝君之視民如傷。慈祥惻怛者乎。乃考之史鑑。但見曲詆張禹。而後人之善政無聞。然則史鑑果可盡信乎哉。

雪山大仙。

帝君曰。予在幽王朝。既以諫諍獲罪。

時王以帝君諫諍。賜藥酒而歿。

魂無所歸。哭於宮闈。

三日。王以爲妖。命庭氏望聲射之。余乃長辭王國。一意西方。歷岷峨。背井絡。登飛越嶺。遙望西極一山。高廣百餘里。積雪凝寒。非塵境也。山在天竺界。近梵衍那國。契法師曾到。山神白輝曰。此

名雪山。昔多寶如來修行於此。八年得道。

釋迦如來曾在此山。六年修道。若多寶如來。則是賢劫以前之古佛。山神何由而知。蓋佛

之名號。隨處不同。經言。一名號有無數佛。一佛。蓋留焉。予從之。未幾。上帝有旨。以予為有無數名號。然則多寶如來。當即指釋迦而言。蓋留焉。予從之。未幾。上帝有旨。以予為

雪山大仙。〔按〕帝君掌桂籍。列仙班。皆上格蒼穹之寶。此特其一耳。○凡經上帝所

用者。皆聽命於天者也。天既可以貴之。則亦可以賤之。獨修行出世人。或往生淨佛

國土。或暫生色界禪天。則唯自去自來。不由上帝之命。

人能如我存心

〔發明〕先要看明存心二字。然後講到人能如我。又須先識心。是何物。然後再講存

與不存。如教人取寶務要。先知寶所。◎人心道心之辨。吾儒千古以來。聖聖相傳之

真命脈也。道之大原出於天。不過依稀彷彿語。並非孔顏道脈之宗。而世儒有意謗

佛。憑空造出釋氏本心。吾儒本天之說。戕賊自己心學淵源。獨讓鎮家之寶於釋氏。

大可扼腕。乃無識小子。竟有從而和之者矣。安得有大學賢起而正其謬哉。◎聖賢

學問。不過要人求放心。但心既放矣。誰復求之一放一求。似有兩心。若無兩心。何云

求放。此處當研之又研。不可草草。◎吾儒論心。到虛靈不昧。具眾理。應萬事之說。精

醇極矣。但此意本出之華嚴楞嚴諸解。孔孟以後。周程以前。儒家從無此語。朱子發

之不可謂非有功於儒矣。○晦菴十八歲從劉屏山遊。屏山意其必畱心舉業。搜其

篋中。唯大慧禪師語錄一帙。見尚直編及金湯編。每同呂東萊。張南軒。謁諸方禪老。與道謙禪

師最善。屢有警發。謙師逝後。晦菴有祭文。載宏教集。故學庸集注中所論心性。略有近於禪者。晚年

居小竹軒中。常誦佛經。有齋居誦經詩。謂晦菴為全然未知內典過矣。魯公與孔子

稱之。公曰。此非吾之言也。吾聞之於師也。孔子曰。君行道矣。直心即是道。然則愛晦菴者。正不必為晦菴諱也。

論心

心不在內。愚人皆以心為在內者。祇因誤認五藏六腑之心。即是虛靈之體耳。不知

一是有形之心。隨軀殼為生死者。一是無形之心。不隨軀殼為生死者。有形之心在內。

無形之心不在內。若云同是一物。則堯舜與桀紂之心。天地懸隔者也。何以同犯心痛

之病。一般診候。一般療治乎。然則服藥之心。與善惡之心。判然兩物矣。

心不在外。或疑有形者既不是心。必以能知能見者為心。然所知所見之物。盡在於

外。足徵能知能見之物。亦在於外矣。嘗試瞑目返觀。但能對面而見其形。不能從眉根

眼底面皮之內。以自見其形。譬如身在室外。故能但見室外之牆壁窗牖。不能從窗牖

中隱隱窺見內面耳。曰：不然。知苦知痛者，亦汝心也。他人喫黃連，汝不道苦；蚊蟲嘍汝，

膚汝便呼痛，安得謂心在外也？

心不在中間，或疑既不在內，復不在外，定是或出或入，在中間矣。曰：不然。若有出入，

即非中間。定一中間，應無出入。且汝以何者為中乎？若在皮內，依然是內；若在皮外，依

然是外，更求其中，不過賸理閒垢膩耳。豈汝心乎？

心非有在不在，或謂心不在焉，則視不見，聽不聞，食不知味。若視之而見，聽之而

聞，食之而知味，此即心所在矣。然則心固有在不在乎？曰：此六識也。非心也。且如美

女在前，便生愛染，此因眼色相對而成識也。說著酸梅，口涎自生，此因舌味相感而成

識也。登高視下，兩股戰慄，此因身觸相迫而成識也。認為虛靈不昧之體，則毫釐千里

矣。無量劫來，生死本癡人，喚作本來人，其謂此歟？

心含太虛，楞嚴經佛告阿難：十方虛空生汝心中，如片雲點於太虛裏。○佛與阿難

七處徵心，七問七答，盡破其妄，而後漸顯妙明真心，令其廓然大悟，可謂深切著明矣。

〔按〕心字既已含糊，則存字亦欠確切。如必欲言之，將錯就錯，且以未嘗虐民及救

人之難等。爲帝君之存心。仰而法之。可也。

天必錫汝以福

〔發明〕上句如我存心。是因。此句錫汝以福。是果。必字。如種瓜得瓜。種豈得豈。毫髮無爽。非如窮措大所謂。上古天心可問。叔世天心不可問之說也。◎天字。有就形體言者。有就主宰言者。就主宰言。則所謂天者。卽皇皇上帝也。後儒諱言上帝。輒以理字代之。其言未始不是。然世人說著上帝。猶有畏懼之心。若止說一理字。誰人畏之。且如密室之中。有一美女在焉。入其室者。淫心勃發。忽有人曰。室中已供玉皇聖像。彼女正在燒香。此時雖極惡之人。亦惕然知懼。未必遂敢於玉皇像前。肆行無忌也。若但告之曰。汝之所爲。大非理之所宜。逆理。則得罪於名教。不可以爲君子。試問此人。當奮然勃然之時。果能聞之而頓息否。故知天字。就主宰言。足以勸化學者。有功於儒教。若但就理言。徒開天下無忌憚之門。不可以爲訓也。

人人知畏懼。便是治天機。人人無忌憚。便是亂天機。

是亂天機。況世間萬事萬物。何處不可說理。天固卽是理。性亦卽是理。天命之謂性。竟

是理命之謂理。思之不覺失笑。◎象山先生六歲時。忽問天地何所窮際。思之。至於

終夜不寐。今白髮老人。日在天之下。竟不知頭上所戴者為何天。則亦蠢然一血氣之倫而已。◎伊川先生訪邵康節。指面前食桌曰。此桌安在地上。不知天地安在何處。康節極與論天地萬物之理。及六合之外。伊川驚歎曰。生平唯周茂叔論至此。聖見傳。嗟乎。誰謂古之大儒。必不究心天上天下之事乎。朝菌雖不知晦朔。蟪蛄雖不知春秋。而晦朔與春秋。究何嘗廢哉。然則三界內。實有二十八天。何得不自附於濂溪康節之末。覓伊川其人者。而與之語哉。

天名

欲界六天。自大地水輪之下。至他化自在天。皆名欲界。以其猶有情欲也。自下至上。

共有六天。一四王天。四大天王。分領四大部洲。去地四萬二千由旬。宮殿齊於日月。二忉利天。梵語忉利。此言三十三。中間為帝釋所居。八方

各有四大臣輔之。合成其數。故名。非自下三夜摩天。此天以上。為仙家所不四兜率天。至上的三十三也。去地八萬四千由旬。

五化樂天。六他化自在天。六天每過一劫。皆有火災。壞之。其間壽命長短。及宮殿城邑。

身衣輕重等。詳載藏經。茲不繁舉。
〔按〕帝君所謂天必錫汝以福者。誰錫之。即忉利

天王錫之也。儒家稱為皇上帝。道家或稱玉帝。或稱玉皇大天尊。佛家或稱三十

三天王。或稱帝釋。或稱釋提桓因。其實一上帝也。威權統攝四大天王。

色界十八天。由欲界而上。有色界焉。以其但有色身。而無男女之欲也。自下至上。共

十八天。一梵衆天。二梵輔天。三大梵天。此三天。名為初禪。每過一劫。亦有火災壞之。四少光天。五無量光天。

六光音天。此三天。名為二禪。每過七劫。則有水災壞之。七少淨天。八無量淨天。九徧淨天。此三天。名為三禪。每過六十四劫。則

有風災壞之。十福生天。十一福愛天。十二廣果天。十三無想天。此四天。至下色究竟天。共九天。通名四禪。為三災所不及。

十四無煩天。十五無熱天。十六善見天。十七善現天。十八色究竟天。此五天。又名此十

八天。皆修梵行。及禪定福樂。但其間大小深淺不同耳。按色究竟天之上。有摩醯

首羅。威權至尊。為娑婆世界之主。統攝萬億他化天。萬億化樂天。萬億兜率天。萬億

夜摩天。萬億忉利天。萬億四王天。萬億日天子。萬億月天子。為欲界諸天所不得聞

名。不得見形者也。

無色界四天。由色界而上。復有四天。一空無邊天。二識無邊天。三無所有天。四非想

非非想天。以其但有定果色。而無業果色。故通號之為無色界。按此三界之極頂

也。非想非非想天。壽至八萬四千大劫。然皆不了妙覺明心。故天福一盡。復入輪回。

以佛眼觀之。總爲未出世之凡夫也。○道家所謂三界。乃上中下界也。與此不同。問。天者至尊無對之名。總謂之天。可矣。安得有種種名色。○答。人亦號萬物之靈。豈得總謂之人。竟無賢愚貴賤乎。經云。具五戒者。生人中。修十善者。生天上。然五戒十善。各有淺深大小之別。故在人道者。其福不齊。在天道者。其福亦不齊也。

問。二十八天。何天爲凡。何天爲聖。○答。二天唯凡夫住。五天唯聖人住。其餘二十一天。則凡聖同居矣。二唯凡住者。一是初禪大梵天王。二是四禪中無想天人。何以故。蓋以大梵天王。不知六道衆生。皆因自己業力輪轉。但自恃高貴。謂唯我能生一切天地人物。遂起邪見。又無想天中。唯是外道修無想定。以生其中。受五百劫無心之報。自謂涅槃。受報畢已。必起邪見。來生地獄。五唯聖住者。從廣果天以上。無煩無熱等。五淨居天。唯是阿那含三果聖人所住也。自餘二十一天。凡聖同居者。例此可悉。

於是訓於人曰

〔發明〕於是二字。若承未嘗虐民句來。則訓有止惡之意。爲下諸惡莫作。張本。若承救人之難六句來。則訓有勸善之意。爲下衆善奉行。張本。○帝君所以諄諄垂訓者。

夫固以吾輩爲人也。而果無愧於人乎。孟子曰。無惻隱之心。非人也。無羞惡辭讓之心。非人也。以是言人。人亦難矣。萬物皆備。人何其尊。可帝可王。人何其貴。來無分文。去又空手。人何其貧。美味入喉。俄成糞穢。人何其賤。一一皆從胎中住過。人何其卑。啖盡水陸羣生。人何其酷。外面飾以綾羅。中間滿腹矢溺。人何其僞。各各私一妻室。被其驅遣而甘心。人何其奴。漫指藏身之處。以爲家人。人何其小。日裏皇皇仁義。夜來無醜不作。人何其羞。今日不保來朝。人何其脆。閻王一呼。卽去。人何其懦。阿毗曇論云。人字有八義。樓炭正法經云。閻浮提人。種類差別。合有六千四百種。然則人字。豈易識哉。

求人說

人種從光音天來。一起世因本經云。劫初以來。一切人類皆從光音天降。乘空而行。不由母腹。迨食秬米之後。因有筋脈骨髓。成男女之相。淫慾從此生焉。〔按〕人爲色界天之種。故塑天神之像。皆如人類。人稟四大而生。世間不過地水火風四種。人則稟其氣而成形焉。骨肉地也。涕淚痰

涎水也。煖氣火也。運動風也。〔按〕就五行論則多金木而少風。然地可該金木而少

風則不能運動矣。縱以五臟配五行而五臟外之軀殼似反少著落。故五行之說不

如四大之顛撲不破。

人爲四生六道之一。四生者胎卵溼化也。人類則皆胎生焉。六道者天人脩羅地獄

鬼畜也。人道則居其次焉。〔按〕人非必定胎生。偶因業緣而胎生。亦非必定爲人。偶

因業緣而爲人耳。所謂李四張三墮地權時名姓。天宮地府浮生瞬息家鄉也。

人有十時。法苑珠林云。人有十時。一者膜時。二者泡時。三者麩時。四者肉團時。五者

肢時。六者嬰孩時。七者童子時。八者少年時。九者壯盛時。十者衰老時。〔按〕前五以

處胎時言。後五以出胎後言。

人面如地形。起世因本經云。南閻浮提大七千由旬。北閻南炎。故此方人面還似地

形。〔按〕北俱盧洲地形方。故人面亦方。東勝神洲地形圓。故人面亦圓。西牛貨洲形

如半月。故其人面隆而腦後削。推而論之。鳥棲於木。故羽似木形。獸行於草。故毛如

草狀。此亦格物之學。

人有六根六塵六識。六根者眼耳鼻舌身意也。六塵者色聲香味觸法也。以眼觀色以耳聽聲。根塵相對而識存乎其中矣。〔按〕同一六根也。凡夫用之則為六情。為六入。為六受。為六愛。為六賊。若菩薩得之則為六神通矣。不可悟天人以水為璫璃。餓鬼以水為膿血之理乎。

人須知十二因緣法。法華經云無明緣行。無明者宿生煩惱癡暗也。緣猶生也。行即所造之業。謂宿世因愚癡昏暗所以造業也。

行緣識。識者謂初起妄念欲託母胎也。識緣名色。名色者謂初託胎後諸根成形也。胎名色緣六入。有六根。將來必入六塵。故云六入也。

六入緣觸。三四歲時對塵無知。故僅名觸。觸緣受。受者五六歲後至十歲能領納前境也。受緣愛。愛者從十四至十八也。欲轉盛馳求不息也。貪取緣有。三界謂之有。既有善復當生於六道也。惡境界來世復有生死。有緣生。生者未來之世也。

生緣老死憂悲苦惱。老死者謂未來之世。老而復死也。無明滅則行滅。行滅則識滅。識滅則名色滅。名色滅則六入滅。六入滅則觸滅。觸滅則受滅。受滅則愛滅。愛滅則取滅。取滅則有滅。有滅則生滅。生滅則老死憂悲苦惱滅。

〔按〕但知身為母之所生而不知父亦有分者。童稚是也。但知身為天地父母所生而不知因宿世業緣生者。庸眾是也。余最不喜天生聖人之說。如天果能生聖人。則當常生聖人。既已生堯舜。何為復生桀紂。若

不能禁桀紂之不生。則亦不能保堯舜之必出。尙謂天地能生人乎。納妾者多方求子。而無子私奔者。唯恐有胎。而有胎則生育。亦不獨父母之故矣。

人壽有古延今促之異。經云增劫之時。從人壽十歲後。每過百年。各增一歲。如是增之。又增至八萬四千歲而止。自後每過百年。各減一歲。如是減之。又減。至於十歲而極。十歲以還。又復增益。猶之日永日短。循環無已也。

〔按〕釋迦如來。人壽百歲時出。故成康之世。盈百者甚多。如武王九十三。文王九十七。唐虞之世。在文王前千餘年。又當增十餘歲。故禹壽一百有六。舜壽一百有十。堯壽一百十七。帝嚳在位七十年。壽可知矣。顓頊在位七十有八。視帝嚳復增矣。少昊在位八十四年。視顓頊復增矣。黃帝在位百年。視少昊復增矣。炎帝在位百四十年。視黃帝復增矣。伏羲前有因提紀。循蜚紀。叙命等紀。至人皇氏。不知幾十萬年。故人皇兄弟九人。合四萬五千六百年。至地皇天皇。又不知若干萬年。故兄弟各一萬八千歲。垂于史冊者。彰灼可考。後儒見幾萬歲之說。以爲荒唐。盡行刪去。亦陋矣。當日作史者。垂此必非無本。孔子生衰周。猶及見史氏之闕文。豈唐虞以前之史臣。妄入無稽之語於正史耶。噫。目不見熊。

而謂之三足鼈。非物之怪。乃學識未充也。若夫周昭王至今。又閱三千年。又當減三十歲。故目今年高者。類以七旬爲上下。博覽羣書。方知佛語有驗。韓昌黎佛骨表。謂上古無佛而壽。後世有佛而夭。豈識正值減劫之際乎。○人壽八萬歲時。五百歲而婚嫁。周初之制。三十而有室。今則年未成童。便思少艾。總角稚子。口出穢語矣。

人身有古大。今小之殊。

人壽當減劫時。每過百年。其身短一寸。千年則短一尺。釋迦

如來出世時。人身皆長八尺。

佛之化身。一丈六尺。

今已過二千餘年。當短去二尺。故今世之人。大

抵以六尺爲上下。總之壽增。則其身隨時而大。壽減。則其身隨時而小。至疾疫災後。壽命愈促。身形愈小。或二揅手。或三揅手。所可資食。稊稗爲上。人髮衣服。以爲第一。資身之具。皆作刀杖之形。今婦人簪珥已。有作刀斧形者。〔按〕有人發隋唐以前古墓。有骨竈大。較今時

人骨長二尺許。嘗考天人感通記云。蜀都舊址。本在青城山上。今之成都。乃大海也。

昔迦葉佛時。有人從西耳河邊回。舟過於此。見岸上有兔。引弓射之。不知兔乃海神也。大怒。遂踢翻其船。而壅沙成地焉。後至晉朝。有僧見地上多裂。掘之。得人骨船底。骨皆長三丈餘。以迦葉佛時。人壽皆二萬歲故也。又嘗讀孔履記。孔子之履。當今之

官尺一尺三寸。則孔子之足。非猶夫今人之足矣。又嘗讀周禮云。柯長三尺。博三寸。則昔人之手。非猶夫今時之手矣。甚至服物器皿。凡在百年前者。必較大於今人。豈非身形漸小。物亦隨之而小乎。

人福有古重。今輕之驗。人惟有德。所以有福。壽減之後。一切皆減。其德漸漓。其福漸損。略言之。如七寶漸隱沒。五穀漸歉收。衣食漸艱難。容貌漸醜陋。資稟漸昏愚。精神漸衰弱。風俗漸驕慢。六親漸不和。賦役漸繁重。水火盜賊漸熾昌。佛法漸彫廢。善人漸漸殘。真儒漸稀少。謗佛之人漸推崇。富人漸鄙吝。〔按〕世俗文詞。有時不驗。若出之內

典。則字字有徵。且如三代之時。皆用黃金白璧。動以百雙萬鎰為計。未嘗純用白金也。至於漢後。乃間用白金。桑宏羊至以白金鑄錢。而夜光之璧。照乘之珠。小國皆有。非若今時

之罕見也。乃今之用低銀者多。和赤銅於內。是銀不足。而繼之以銅也。非七寶隱沒之驗何。古人所云百金。乃百錠金也。漢文帝云。百金乃十家中人之產。蘇子曰。與師十萬。日費千金。若一金。止作一兩。則漢代中人產。止有十兩之數。而一兵之

資糧器械。每日止用銀一分矣。有是理乎。周時田百畝。止當今時二十二畝。此二十二畝之所入。上農夫可食九人。夫古人每食。必至斗米。一人終歲之糧。約今時七十餘石。九人當有六百

幾十石。是每畝可收米三十石也。余幼時所見聞。吾鄉尙見每畝收脫粟三四石者。

自康熙癸亥年後。凡從前收三石外者。皆不及三石之數矣。非五穀歉收之驗何。隆萬

間。有人修崑山薦嚴禪寺。出其瓦間所塞稻束。猶唐朝故物。其穗長至尺餘。計其所收。每畝必有十餘石。今之稻穗。不滿四寸矣。古者國無十年之

蓄。曰不足。無六年之蓄。曰急。漢唐盛時。尙可比昔年之不足。今則求為急而不可得

矣。非衣服艱難之驗。何古者王公之貴。下交巖穴。卿相之尊。勞不坐乘。今則甫膺一

命。便藐視知交。而皂隸牧圉。有乘軒執蓋者矣。非風俗驕慢之驗。何古者高僧見天

子不名。詔書必稱師。唐太宗叙三藏聖教。極意欽崇。玄奘法師示寂。高宗告左右曰。

朕失國寶矣。輟朝五日。見高僧傳。中宗景龍二年。敕高安令崔思亮。迎僧伽大師至京。帝

及百僚。皆稱弟子。出金湯篇。及統紀。高宗顯慶元年。敕天下僧尼。有犯國法者。以僧律治之。

不得與民同科。出唐書。宋真宗朝。詔天下避誌公禪師之諱。止稱寶公。見誌公禪師後行狀。係張南軒

父。忠獻公所撰。宋之太祖太宗。真仁高孝。皆興隆大法。有時駕臨佛宇。有時問法禁中。為林

間盛事。今則士流倨傲。多有見佛像不參。遇高僧不禮者矣。非佛法彫廢之驗。何孔

顏立教。止貴躬行。不尚口舌。厚於自治。薄於責人。孟子距闢楊墨。出於萬不得已。譬

如大黃巴豆。良醫偶一用之。非日日必需之物。今則白衣小子。止拾幾句。謗佛常談。便自謂程朱復出。黃口兒童。但有一種誇大習氣。輒主張道學門庭矣。非真儒稀少之驗。何卽此數者。餘可例推。
人死有六驗。欲知死後生處。但觀終時。煖處。若從下先冷。煖氣歸頂上者。乃果位中人。必出生死。歸眉間額上者。生天道。歸心上者。生人道。若從上先冷。煖氣歸腹者。生鬼道。歸膝上者。生畜生道。歸足底者。生地獄道。

人之宿世。或從天上來。或從人中來。或從異類中來。或從修羅餓鬼地獄中來。但察其相貌身形。語言動靜。亦可了了皆知。茲因文繁。不及詳載。

昔于公治獄大興駟馬之門

〔發明〕于公六句。乃帝君偶舉四則因果。爲欲廣福田二語。張本。濟人救蟻。是順種福田。治獄埋蛇。是逆種福田。◎治獄惡事也。而反興駟馬之門。何哉。蓋于公之官守。是治獄之官守。而于公之心地。非治獄之心地也。駟馬之門。亦興於心地耳。◎人命關天。獄詞最重。略失檢點。悔之無及。吾輩不幸而職司其事。便當刻刻小心。臨深履

薄恍若天地鬼神。瞋目而視我罪人之父母妻子。呼號而望我。不可立意。深文不可。誤聽左右。不可偏打成招。不可潦草塞責。不可恃聰明而憑臆斷。不可狗囑託而用。嚴刑不可逢迎。上官之意不可但據下吏之文。不可因他端而遷怒。不可乘酒醉而。作威苟非罪當情真不可動加鞭打。苟非人命大盜不可輕繫。囹圄嚴反坐之條。以。懲誣告杜株連之累。以安善良人犯隨到隨審。不使今日守候而復來朝。訟師隨訪。隨拏勿令構鬪兩家而復漁利。發其議和所以釋其罪。假以顏色所以盡其詞。清廉。美名也。當濟之以寬厚。靜鎮大度也。當輔之以精勤。效蒲鞭之德政。則竹板務取其。輕而毛節必削。覩牢獄之堪憐。則禁子務懲其惡。而飲食宜時。寧於必死之中求其。生。勿於可生之處任其死。其老於我者常作伯叔。想等於我者常作兄弟。想幼於我。者常作子姪。想上思何以資祖考。下念何以蔭兒孫。雖藉此以度世可也。豈特興。馮之門乎。

慎刑圖

抄夾收禁更須慎之。

打該不五

| | | | | |
|--------|--------|------------------|--------|--------|
| 年 老 | 年 幼 | 人 既 打 過 | 有 病 | 廢 疾 |
| 不該打 | | | | |

打輕莫四

| | | | |
|-------------------------------------|-------------|-------------|--------|
| 婦 人 | 上 司 人 | 出 家 人 | 生 員 |
| 莫輕打 | | | |
| <small>輕勿略輕。莫輕打。重誤容言忽。解作易忽。</small> | | | |

打禁四

| | | |
|-------------|------------------|------------------|
| 禁 | | |
| 重 杖 | 佐 貳 非 刑 | 捕 役 在 家 |
| 打 | | |
| 傷 命 處 | | |

打就勿四

| | | | |
|--------|--------|--------|--------|
| 人 急 | 人 忿 | 人 醉 | 遠 來 |
| 勿就打 | | | |

打又莫三

| | | |
|--------|--------|--------|
| 已 搽 | 已 夾 | 要 枷 |
| 莫又打 | | |

打緩且五

| | | | | |
|--------|--------|-----------------------|--------|--------|
| 吾 怒 | 吾 醉 | 吾 不 能 處 分 | 吾 疑 | 吾 病 |
| 且緩打 | | | | |

打不憐三

| | | |
|------------------|------------------|------------------|
| 嚴 寒 酷 暑 | 令 節 佳 辰 | 人 方 傷 心 |
| 憐不打 | | |

打不答應三

| | | |
|-----------------------|-----------------------|-----------------------|
| 尊 長 為 卑 幼 | 百 姓 為 衙 役 | 工 役 鋪 行 為 |
| 而打 | | |
| 私 用 之 物 | | |

徵事

決獄平恕唐書

唐貞觀元年青州有謀反者逮捕滿獄詔薛仁師覆按之仁師至悉去

枷杻與飲食湯沐止坐其魁首者數人孫伏伽疑其平反過多仁師曰凡治獄當以仁

恕為本豈可自圖免罪知其冤而不救耶如有忤上意縱以身殉之亦所願也後勅使

問乃知平反者果枉按司寇龔芝麓疏云從來失出之罪原輕於失入今承問各

官引律未協擬罪稍輕即行參處於是問官但顧自己之功名不顧他人之性命寧

從重擬而自安之道在人之死矣如承問各官果係徇情枉法其參處宜也若止是

擬罪稍輕及平反欠當宜概免參罰庶刑官無瞻顧之憂而獄情可幾明允仁哉先

生厥後必昌矣

辨雪冤獄金史

劉肅仕金有人盜內帑官羅及珠盜未獲遂連繫貨珠牙僧及庫吏十

一人刑部議置重典肅曰盜無正犯殺之冤金主大怒肅辯之愈力囚得不死後封邢

國公按平反冤獄人孰無心但恐觸怒上官見忌僚佐是故欲言不敢耳况乃地

逆鱗蹈虎尾犯人主之怒乎劉君其弗可及已

三子皆貴。勸懲錄明盛吉為廷尉。決獄無冤滯。每至冬定囚。妻執燭。吉持丹書相對。垂

淚。妻語吉曰。君為天下執法。不可濫入人罪。殃及子孫。視事十二年。天下稱平。恕庭樹

忽有白鵲來巢。乳子。人以為祥。後生三子皆貴。按唐太宗謂侍臣曰。古者用刑。君

為之撤樂減膳。朕庭無常設之樂。然每因此不啖酒肉。居官者柰何不知。

不逮婦女。不可不錄王克敬為兩浙鹽運使。温州解鹽犯。內一婦人同解。王怒曰。豈有

逮婦人行千里外。與隸卒雜處者乎。自今婦女毋得逮。遂著為令。按王公一念之

仁。所全婦女多矣。由此推之。不特婦人即老病廢疾僧尼道士。有體面人。概不可輕

逮。

執法無後。功一過格明季時高郵州徐某。歷官至郡守。清介執法。每差役違限一日。笞五

板。有隸違六口。口欲責三十。乞貸不可。竟死杖下。其子幼。聞之。驚悸死。其妻慘痛。亦自經。

徐解任歸。止一子。甚鍾愛。忽病。語其父曰。有人追我。頃之。詈曰。有何大罪。殺我三口。言

訖而死。徐竟無後。按廉官往往不享。大抵因執法者多耳。徐君當日。豈不自誇信

賞必罰哉。卒之三人死。而子亦隨之矣。哀哉。

竇氏濟人高折五枝之桂

〔發明〕濟亦多術矣。飢濟以食。寒界以衣。病施以藥。窘助以財。暗予以燈。爭鬪勸其和解。愚癡導以智慧。皆濟也。念念有及物之仁。則不特富貴有其權。即貧賤亦有其力矣。 下附徵事 四則

鬻田濟人

懿行錄

明饒裳。豫章人也。途中見有鬻妻遠方而泣別者。問其所需。棄田與

之。歲大比。主司夢金甲神曰。爾何不中棄田之子乎。乃檢一遺卷。中第三名。即公也。及

宴鹿鳴。乃知其故。三子景暉。景曜。景暉。相繼登第。〔按〕田產貲財。世人以之為命者

也。而內典比之水中月。鏡中華。夢中寶。何哉。只因目前暫經收管。後來總帶不去耳。

今之寫田房契者。必曰聽憑永遠管業。嗟乎。產是主人身。是客主。尚不能永保。其客

客又安能長有其主耶。如必欲將所有帶去。亦有帶之法。莫若作善布施。造人天

良福德之身。則安富尊榮。依然仍在。明乎此。則饒公之棄田也。乃其所以置產也。人能

誠如此置產。即謂聽憑永遠管業。亦無不可。

免死得元

感應篇箋注

河南潘解元附二友入省鄉試。寓有神相。密語二友曰。潘君將有

大難須急避之。二友遂託言寓小各贈二金使另覓寓。潘隨借一小寓夜於水次。見一婦投水詢之云。夫買棉花織布積若干疋。夫出門後賣得四金。不意皆假銀也。夫歸必見責故尋死耳。潘急出袖中四金與之歸寓。乏用寓主多出詬語。乃借宿於寺。寺僧夢諸神鼓吹下降云。試榜已定。柰解元近作損德事。上帝除名。尙未有代。一神云。此寺內潘生可。一神云。相當橫死。安可作元。一神將二手摩其面云。今非解元相乎。僧默識之。厚加款待。試畢往二友寓謝相士。一見大驚曰。公作何陰德成此異相。今首魁多士矣。榜發果然。〔按〕作一善事。須是若決江河沛然莫禦。方能成就。潘君若算到自己進場盤費。未有不廢然中止者。唯其但知有人不知有己。所以費止四金。免一橫死。而復得元也。猶憶己巳年冬。余在澄江應小試。時有門斗朱君玉者。失去他人所寄之金。幾不欲生。余聞惻然欲助其少許。苦於資糧告匱。不果。未幾余即歸崑。迨文宗發長洲覆案。余已列在第二。然但有坐號而無姓名。人皆莫識。余遂以覆試不到除名。此時崑邑實無長洲案有之者。唯朱君玉。朱與余又不甚相識。初不知第二坐號即余也。向使當日不顧自己盤費。稍助其資。彼於感恩之下。必以覆案示余。余亦不至

除名復閱二年而始遇矣。蓋觀於潘而益愧云。

蠲租得第

彙纂功過格

華亭士李登瀛家貧僅田二畝佃戶以疾荒其產賣子償租李知

之惻然曰爾以病故不能治田非汝咎也我雖貧尙能自存柰何使爾父子離散

銀去贖爾子歸其人以主家不肯爲慮李曰我貧儒且讓汝租富家大室亦知積德我

當爲爾言之遂與同往因得贖歸完聚佃戶日夜禱祝康熙甲子李登賢書乙丑聯捷

〔按〕哀哉農也終歲勤動無時得暇合家勞苦無人子千倉萬倉之粟皆從其肩

上而來千阡萬阡之糞皆從其肩上去或忍而肩水或帶病而力耕背則日暴

雨侵腸則千回萬繞一至秋成之候田中所所盡償租債四壁依舊蕭然八口仍無

聊賴非仁人君子目擊而心傷者乎昔諸景陽聞佃戶死喪必涕出助之丁清惠公

待佃戶如父子陸平泉先生凡遇壽誕佃戶必免米若干加爵則又免得子得孫則

又免所以貧佃感恩租稅反不虧空彼錙銖必較者一時自爲得計豈知冥冥中復

有操大算盤者起而盡削其祿乎觀於李君則二畝之所收多矣

逆旨害民

功過格

淳熙初司農少卿王曉嘗以平旦訪給事中林機時機在省其妻曉

姪女也。垂淚訴曰：林氏滅矣。驚問其故。曰：天將曉。夢朱衣人持天符來。言上帝有敕。林機逆旨害民。特令滅門。遂驚寤。今猶彷彿在目也。曉曰：夢耳。何足患。因留食待林歸。從容叩近日所論奏。林曰：蜀郡旱。有司奏請十萬石米賑濟。有旨如其請。機以爲米數太多。蜀道難致。當酌實而後與。故封還敕。黃上諭宰相云：西川往復萬里。更待查報。恐於事無及。姑與半可也。只此一事耳。妻泣告以夢。機不自安。尋以病歸。至福州卒。二子亦相繼夭。門戶遂絕。

〔按〕天爲民而立君。君爲民而設官。民者國家之赤子。而社稷之根本也。縱使君言不當。賑而臣猶當言賑。君言當濟以少。而臣猶當言多。君言賦額不可虧。而臣猶當議減。如此謀國。方爲盡忠。其福及蒼生。正其流芳百世。雖壽考康寧。子孫榮盛。不足報其功也。苟或君言催科當緩。臣偏曰國用難濡。君言民已困。而當通變。臣偏曰額已定。而難紛更。如此舉動。名爲諂諛。名爲逢迎。名爲戀官。而保妻子。其爲民斂怨。正其爲國招尤。雖身遭投竄。門戶滅絕。豈足償其罪哉。覆轍昭昭。前車不遠。

救蟻中狀元之選

〔發明〕宋郊一事。人以其功小報大。輒疑之。不知此特以蟻視蟻。以狀元視狀元耳。若論究竟。則當日所救之蟻不下數萬。後世感恩圖報者亦不下數萬。豈一狀元可竟其福乎。若夫狀元不過身外虛名耳。三寸氣斷。安在其爲狀元也。反謂報之太奢過矣。◎竹橋渡蟻。救之於水也。然蟻之致死不止於水。所救之法亦不止竹橋。且如奴婢之殺蟻也。以湯火。其法在理而諭之。勢以禁之而已。猫犬之殺蟻也。以誤噉聚蟻中之魚肉骨。其法伺酒食。既畢之後。作速掃地。使輩腥不沾於土而已。焚化紙帛之殺蟻也。多在暑月。其法當掃一淨地。先以冷灰作基而已。點茶之殺蟻也。多在地。上其法受之以盆而已。竈上之多蟻也。以近腥羶而穴其下。其法宜於作竈時。純用石灰布地而已。舉一反三。在茲數者。下附徵事二則。

救蟻延齡

福報經

佛世有一比丘。得六神通。見其小沙彌。七日當死。因教其歸省父母。

至第八日來。蓋欲其死於家也。至八日果來。因入定察之。乃於歸路時。見有聚蟻穴孔。將爲流水衝入。急脫袈裟。擁之。蟻得不死。故也。後壽至八十。證羅漢果。〔按〕人之壽夭。有定有不定。顏淵之死。伯牛之亡。此受決定果也。文王之百歲。武王之九十。此受

未定果也。天人之遇小五衰大五衰亦然。又以四天下言之。三洲多有未定果。唯北俱盧洲則純受決定果。沙彌之益算當屬未定果耳。

蟻王報德

古史談苑

吳富陽董昭之過錢塘江。見一蟻走於水中蘆上。欲救之入舟。舟中皆不可。乃以繩繫蘆於舟。蟻得至岸。夜夢烏衣人謝曰。吾是蟻王。不慎墮江。蒙君濟拔。後有急難。可來告我。歷十餘年。昭之以盜誣入獄。思及蟻王之夢。而欲告無由。一人曰。何不於地上取兩三蟻。置掌中而告之。董如其言。夜果夢烏衣者曰。急投餘杭山中。可免於難。覺而逃之。遇赦得免。
〔按〕活活一龜不識自己之生死。所存朽甲反知他姓之吉凶。此種事理。雖聖人亦有所不知。而何惑乎蟻王之報德。

埋蛇享宰相之榮

〔發明〕龍有四毒。有齧而死者。有觸而死者。有見而死者。有聞聲而死者。蛇亦如之。叔敖所遇之蛇。當是有見毒者耳。然據楚中人云。彼處兩頭蛇。至今尚有。身黃色。長尺許。其行可進可退。多如蚯蚓。見之初不為害。想別一種類耳。否則物類隨時變易。如上古禽獸能作人語。今則不能之類。◎心中含毒者。多作蛇蠍蜈蚣。惟有慈心之

人毒不能害。不然彼以毒來。吾亦以毒往。是一蛇之外。又添一蛇矣。吾縱不能化蛇。豈可反爲蛇化乎。◎蛇爲害人之物。故埋之。不使人見。苟充其類。則凡爲人害者。皆可作蛇。觀除殘禁暴。是埋兩足之蛇。改往修來。并埋自心之蛇矣。◎自于公治獄。至此。乃帝君舉行善得福者示人耳。一人行善得福。則盡人皆然矣。譬如樹果。嘗一而甘。何須枝枝皆啖。下附徵事二則。

方便行殺。

大寶積經

然燈佛時。有五百賈人。入海採寶。內一惡人。善知兵法。恆爲寇盜。欲

盡殺五百人。而取其寶。而五百人皆不退菩薩。殺之者得無量罪。當久墮大地獄。時彼衆中有一導師。名曰大悲。預知其意。因私念言。若殺此一人。吾當自墮惡道。若不殺此人。則五百善人當受其害。而彼惡人仍世世墮於地獄。吾若明告衆人。又累五百人。共發惡念。亦當受苦。於是生憐憫心。寧自受罪。而刺殺之。佛言。導師。卽吾身是。五百賈人。卽賢劫中五百菩薩是。〔按〕此所謂見機得殺也。然必先有寧自受罪之心。而後可行。此種方便。否則既欲貪其功。又欲辭其罪。此念已不可問矣。何福報之有。

斃蛇抵命。

現果隨錄

我邑故宗伯顧錫疇。在温州爲副將。賀君堯所殺。未幾降乩於門人。

張調鼎家曰。吾前生誤殺一蛇。今蛇爲賀君堯。前六月十六。已害我於江中。因果應受。可語我兩兒。勿事報讎。張猶未聞公計。急遣人至溫訪之。時太倉吳國杰在溫。宴公於江心寺。明晨報公被害。廣遣漁人覓尸。無有。夜夢公立水中。曰。我前世爲天台僧。擊斃一蛇。今抵其命。承君厚意。以前世爲我徒孫。故也。但向某灣尋之。卽得矣。如言復覓果得尸。扶襯歸。崑葬焉。

〔按〕公前世爲天台僧。後世位至宗伯。且文章節義俱卓卓。可傳。然猶難免斃蛇之報。况來歷萬不及此者乎。世之殺蛇者。勿徒以叔敖爲藉口也。

欲廣福田須憑心地

〔發明〕此句乃一篇綱領。上述因果之事。此明因果之理。心地是因。福田是果。世儒不信因果。由於未能理會儒書耳。故論及餘慶餘殃之說。則信。談及因果。卽不信。猶之但能呼日而不知其卽爲太陽也。◎信因果者。其心常畏。畏則不敢爲惡。不信因果者。其心常蕩蕩。則無所忌憚。一人畏而行一善。萬人卽增萬善。一人蕩而造一惡。萬人卽增萬惡。故曰。人人知因果。大治之道也。人人不信因果。大亂之道也。

福田心地圖

三 種 福 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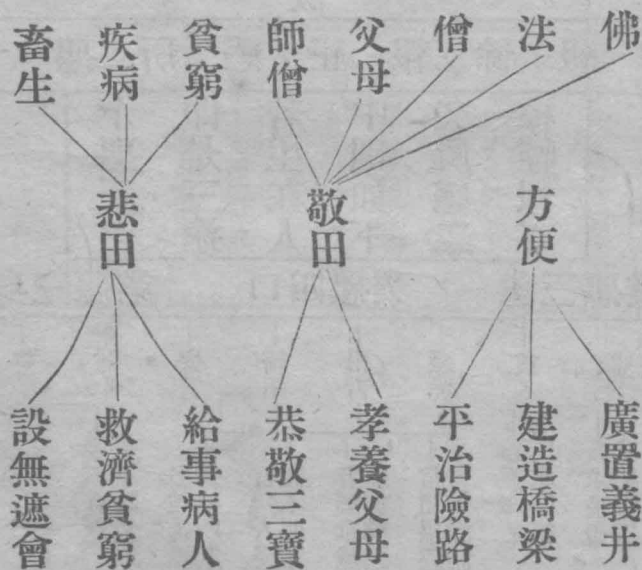
報恩田 — 父母師長和尚

功德田 — 佛菩薩賢聖僧

貧窮田 — 饑餓困厄人畜

之類

二 種 八 福 田



世壽短 願他身死。殺害衆生。建造淫祠。憐憫一切。戒殺放生。寧靜惜福。

間多病 惱害衆生。不卹病苦。少病 禮拜三寶。惠施醫藥。

七醜陋 瞋恚鬪諍。遮佛光明。笑人醜陋。事端正 忍辱柔和。修造佛像。以食施人。

不無威德 他物生妒。不能修福。有威德 不懷嫉妒。誠信不欺。

齊卑賤 驕已凌人。負他財物。薄視僧尼。皆尊貴 信奉三寶。力行善事。處已謙和。

由貧窮 慳吝不施。常行竊盜。富饒 性喜惠施。不負他財。

造心 惡智 親近惡人。讚揚惡法。吝法不說。善智 修習智慧。親近沙門。受持正法。

故

十惡所感正報餘報圖

十惡正報 即是三途 若生在人 中則如下 文所感二 種輕報耳

身三惡業

殺 多病 短命

盜 貧窮 共財不得自在

淫 妻不貞良 得不隨意眷屬

妄言 多被誹謗 爲他所欺

綺語 言無人受 語不明了

兩舌 眷屬乖離 親族弊惡

惡罵 常聞惡聲 言多諍訟

貪 心不知足 所求闕絕

瞋 人求長短 被他惱害

癡 生邪見家 其心詭曲

七十二種善惡果報

為人

豪富 大貴 長壽 端正 勤修 明達 聲清 潔淨 不淨 慳貪 很戾 輕躁 腥臭 含毒 無慈

從

禮事三寶 布施 持戒 忍辱 精進 智慧 歌詠三寶 慈心 豬 狗 羊 羆猴 魚鼈 蛇 虎狼

八善

中來 為人

七惡

顯惡——不教他
瘡痍——謗毀人
下使——負債不還
醜黑——遮佛光明
生在龍中——驚怖人
生在龍中——喜調戲
身生惡瘡——鞭撻衆生
人見歡喜——見人歡喜
常遭縣官——籠係衆生
短小——輕憚人
醜陋——喜瞋恚
無知——不學問

十一惡

故

一善

福田心地說

有果無用。錦繡滿箱。而所穿不過布素。金銀滿櫃。而適口僅免糟糠。可以安閒矣。必欲勞筋疲骨。可以快樂矣。但見終日愁眉。此有福而不能受用也。由於宿生布施之時。

不能發至誠心歡喜心耳。否則或因人之勸而勉強一施耳。不然或既施之後旋生悔心耳。○意本彌勒所問經。

有用無果。華門圭竇之人而常居人之華堂大厦。疏食菜羹之子而輒啖人之海錯山珍。此有受用而非其福也。由於宿生自己不能布施。但知勸人作福耳。否則或見人布施為之歡喜讚歎耳。

先富後貧。業報差別經云。若有衆生因勸布施後還追悔。以是因緣先富後貧。

先貧後富。復有衆生因勸少施。施已歡喜。生在人間先貧後富。

勞而致富。富有富之因。勞亦有勞之因。如經言。齋僧者必得大富。此定理也。若使請

僧到家。使僧奔走往來而後就食。則後世雖享大富。必以勞苦得之。

逸而得富。若其送食至菴院。使衆僧安然得食。則其福報必生天上。人中享自然之

快樂。

貧而能施。經又云。復有衆生。必言衆生。不言人者。人止說得一件。衆生則該舉六道矣。先曾布施。不遇福田。流浪

生死在於人道。以不遇福田。故果報微劣。隨得隨盡。以習施故。雖處貧窮而樂行施。

濟人利物。吾身無病。宿生定從慈悲中來。今世愈當戒殺放生。譬諸燈燄。明時卽當繼以膏油也。

吾遇逆境亦能植福。若遇逆境。當自念曰。吾之困厄。乃宿業所招。若能順受。債斯償矣。不特此也。吾若貧窮。常願天下皆富饒。吾若多病。常願天下皆康強。吾遇鬪諍。常願天下皆和諧。吾若昏愚。常願天下有智慧。吾若六根不具。常願天下皆得相好。每逢一種患難。卽願未來之世。救度此種患難之人。豈非煩惱卽是菩提。毒藥翻成甘露哉。不知植福者。反此。

他人作善。我能受福。彼善未成。從而勸勉。是以勸導生福也。彼善既成。助其歡樂。是以隨喜生福也。揄揚其美。令人效法。是以讚歎生福也。推之天上。天下古往今來之善。無不可爲。吾造福者。所以普賢菩薩發十大願。其第五願。則云。隨喜功德。上而諸佛菩薩。多生多劫所修之福。下而四生六道一毫之善。無不讚歎。隨喜。夫然後盡虛空界之福。皆其福也。其斯以爲普賢大士也。

他人作惡。我亦受福。惡事未成。力能勸止。福在吾矣。惡事既成。愁憂不樂。福在吾矣。

惡未播揚。多方隱諱。福在吾矣。惡既播揚。用以垂戒。福在吾矣。惡及於吾。吾能忍受。福在吾矣。惡及於人。勸人忍受。福在吾矣。下附徵事五則。

五里銅盆

雜寶藏經

拘留沙國有惡生王。見一金貓。從園堂東北入西南角。命掘之。得銅

盆三重。滿中貯錢。五里內皆如是。王甚疑怪。問尊者迦旃延。答曰。過去九十一劫前。有

佛出世。號毗婆尸。

即莊嚴劫千佛中第九百九十八佛。

其佛涅槃後。有比丘乞食。置鉢於路。而告人曰。若

人以財置此堅牢藏中。一切王賊水火所不能奪。時一貧人聞而踊躍。適有賣薪錢三

文。取以布施去家五里。步步發歡喜心。到門欲入。復遙向僧頂禮發願。時貧人者。今王

是也。

〔按〕佛在舍衛國有一婦人。至心施一鉢飯。佛記其福甚多。其夫心中自疑。以

為豈有一飯而得福如是者。佛呼而問曰。汝見尼拘陀樹高幾許耶。答曰。高四五里。

每歲下實數萬斛。又問其核大小。答曰。僅如芥子。

此樹天竺國有。

佛言。地是無心之物。一下

芥子種。尚能每歲收數萬斛。果何況人是有心之物。能至誠奉一鉢飯。與如來耶。夫

婦二人。遂心開意解。末世薄福人。眼孔甚小。聞五里銅盆之說。安知不作鉢飯之疑

耶。

一月布施

法苑珠林

舍衛國有一貧家施一穗蒲萄於比丘。比丘曰：汝已一月施矣。貧人

曰：吾止一穗耳。何言一月？道人曰：此一穗蒲萄一月前已有布施之念念。念念不斷。非一

月何？〔按〕布施之事或可偶斷。布施之心不可暫斷。必其念念相續。方能培植菩提。

種子。○庵院蓋飯。利人最多。使彼不覺不知。日日供養三寶。

指上植福

譬喻經

昔有長者名阿鳩留。不信有後世。一日經過險道。三四日不見水草。

適欲餓死。遇一樹神。告之飢渴。樹神即於指端化出飲食。濟其同伴。長者即問：尊神有

何福德。指能如是。神言：吾於迦葉佛時。本一貧人。恆於城門磨鏡。見沙門乞食。必舉右

指。示其有齋之處。如是。非一故。今生受用。皆賴此指。長者心悟。大修布施。日飯多。僧後

生。第二天為散華天人。〔按〕無智之人。有財不能作福。有智之人。無財亦能作福。能

學樹神之指。則他人之財。皆可為吾用矣。指示於人。福田從手。而廣讚歎。勸勉。福田

從口。而廣奔走效力。福田從足。而廣自顧。吾之耳目手足。無不可作福者。大矣哉。佛

法之利人也。凡夫豈有此智慧乎？

身小聲宏。賢愚因緣經波斯匿王引兵過祇洹。聞一比丘誦經。其音甚妙。稽首白佛。願得

相見。施十萬錢。佛言。當先與錢。然後可見。王若先見。決不施錢。王遂施之。見此比丘形極醜惡。倍復短小。果生悔心。問佛因緣。佛言。迦葉佛涅槃後。爾時有王。起一塔廟。四臣督工。其一懈怠。國王責之。臣遂憤曰。此塔太大。何時當成。由此怨言。五百世中。形極短小。工既成後。隨施一寶鈴於塔。故五百世音聲極妙。

故其所受之果。苦樂互沾。昔有人宿海上山內。見一人光燄非常。面貌端正。以天樂自娛。獨其口似豬口。問其故。乃宿生修福之人。止因坐犯口過常言穢褻語耳。吁。可畏哉。

十粒除貧。

法苑珠林

隋終南山釋普安聖僧也。所至輻輳。競欲設齋。一日至大萬村。有田

遺生者。家徒壁立。四女衣不蔽形。長女名華嚴。年已二十。自顧毫無他物。止有麤布二尺。痛念赤貧。無由作福。仰屋而悲。偶見梁上孔隙。中有亂禾一團。取下視之。得黃粟十粒。磨去粃糠。并前麤布。擬欲施僧。而又自顧無衣。不能出門。乃於黑夜匍匐而往。以布遙擲僧房。而以十粒粟親手放飯桶內。默祝云。吾以前世慳貪。乃受苦報。今於佛前。求哀懺悔。以此微物。供養衆僧。若吾貧窮業報。從今已盡。願甑中所炊之飯。皆變黃色。乃

掩淚而返。明晨見甑中所炊五石米飯。其色盡黃。既而察知其故。衆共嗟歎。於是好義者各以財物濟之。而是女遂出家學道。〔按〕雖尺布粒粟耳。而在田氏女。則爲竭盡施矣。宿生之業。安得不從此而亦竭耶。

行時時之方便作種種之陰功

〔發明〕下文逐事勸勉。此乃撮總提綱。皆培植心地事。時時種種。拆開不得。方便陰功。亦拆開不得。◎方便之行。而欲時時無閒。陰功之作。而欲種種無遺。以世情言之。必不可得之數也。若通以佛法。竟絕無難事。視其力之所能。則勇往爲之。力所不能。唯有先發宏願。俟之他生後世而已。論發願

世間善願。若在朝廷。願君恩周海宇。若在草野。願人永享太平。見人父子。願其慈孝。見人兄弟。願其友恭。自得飲食。願天下之飢者皆飽。滿自得衣裳。願天下之寒者皆溫。燠。越歷市廛。願在在家盈戶。足經行阡陌。願年年雨順風調。見人渡江河。願其無風波之患。見人越險阻。願其無蛇虎之傷。遇貧窮。願其富厚。聞疾苦。願其康強。見人之得如己之得。見人之失如己之失。如是念念不絕。何難以四海爲一家。合萬物爲一體乎。

〔按〕此特世間之善願耳。何則以其唯知有一生而不知有多生也。但患今世力之不及而不知他生後世有願必遂也。且其所願止在人道而不能及天仙地獄鬼畜也。不僅如是。縱令所願事事如意。六道皆蒙其惠。亦不過人天小果。未能拔去一切生死之根也。是故大智慧人不可不發出世宏願。衆生無邊。誓願度煩惱無盡。誓願斷法門無量。誓願學佛道無上。誓願成出世宏願。

〔按〕此菩薩四宏誓願也。每句中包無量妙義。人能體會四語。使行住坐臥中念念不絕。是亦菩薩而已矣。○經云。修行不發菩提心。譬如耕田不下種。縱刻刻發世間善願。經於恆沙劫。不如暫時一發菩提心也。附證

三童發願

阿闍世經

過去無央數劫前。有佛出世。號一切度如來。時有豪貴家三小兒。各

以一珠供佛。一兒曰。吾欲如佛右面比丘。一兒曰。吾欲如佛左面比丘。一兒曰。吾欲如中央之佛。佛言。發願如佛者。即吾身是。發願如左比丘者。即舍利弗。是。發願如右比丘者。即目連。是。

號同古佛

涅槃經

世尊於無量無邊恆河沙劫前。聞古釋迦文佛。說涅槃經。自賣其身。

徧求香華用以供佛。因得聞涅槃經中一偈。乃發願云。願我來世成佛。亦同此號。是故今日如來亦號釋迦文。

發願先度。

金剛經解

世尊又於無數劫前作忍辱仙人。在山中坐。遇國王出獵。問獸何往。

仙人自念。若實告則害獸。不實告則妄語。沈吟未對。國王怒斫去一臂。又問如初。復斫去一臂。因發願云。異時我成佛。當先度之。勿使世人效彼爲惡。後釋迦成道。首度憍陳如比丘。卽當時國王也。

四十八願。

大阿彌陀經

阿彌陀佛於那由他劫前爲法藏比丘。發四十八種大願。謂我若

成佛時。當得清淨寶刹。妙麗莊嚴。十方衆生有願生吾國。稱我名號者。臨命終時。吾當遣化佛菩薩迎之。使彼蓮華化生。得不退轉。是故今人若能一心念佛。無不往生極樂國者。

有願易度。

經律異相

佛世有一聚落。恣行邪見。不從佛教。乃遣目連往。則傾心向化。佛言。

此輩與目連有緣。往劫目連爲樵夫。見山中無數聚蜂。飛來欲螫。因戒曰。汝等皆有佛性。莫興毒害。吾若成道。當度汝等。由是蜂皆散去。今日此處人卽當日之聚蜂也。因發

度彼之念故今世一往即化。

發心即勝二乘。

論智度

有一六通羅漢隨一沙彌於後負衣鉢囊沙彌心中自念云吾

當勤求佛果羅漢即取衣鉢囊自負使其前行少頃沙彌又念佛道久遠難成不如求

聲聞果早自解脫羅漢復以囊置其肩上令其在後如是再三沙彌曰和尚老悖何故

使吾忽後忽前羅漢曰吾非老悖汝前發心求佛是菩薩中人位在吾上自當負囊隨

汝汝又忽慕聲聞無復度人之念位在吾下自當負囊隨我沙彌大驚遂堅意勤求佛

果〔按〕優婆塞戒經云若有人發菩提心諸天皆大驚喜以為吾今已得天人之師

夫但言發心則未嘗修證可知然已勝羅漢者以其有願必遂也譬如初生太子雖

在襁褓之中然老年公卿亦當恭敬禮拜

利物利人

〔發明〕利物功足以及物利人功足以及人利及人物方不虛生浪死◎利字是極

不好字面又是極好字面非有兩意也用之以自為則私用之以濟世則公矣 下

附徵事 三則

碎碑刻碑

感應篇注

孫思邈以龍宮方歷試皆驗編入千金方中刻碑傳世有人多印方

本因擊碎其碑欲以市利被雷震死又一人從而再刻之夢思邈語曰汝命無子因刻千金方當得貴子已而果然

何嘗利利人者何嘗不利乎

潛消弊政

皇明通鑑

宣德間嘗遣太監至西洋求寶所費不貲死者無算天順時有上言

再遣者因命兵部項忠查檢往册時劉大夏為郎中先至庫匿之吏無可查其事遂寢

後項以失册責吏劉笑曰此弊政也縱使册在猶當毀之以除其根尙追問其有無耶

項悚謝曰公陰德動天此位當屬公矣後果官太保大司馬子孫屢代貴顯

劉公所為則世間一應有害於人之文字皆當毀滅而小說春方及謗佛之書為尤甚

甚

小常平倉

勸懲錄

張乖崖知成都夢紫府真君招之語未久忽報云西門黃兼濟至乃

幅巾道人也真君接禮甚恭明日遣人請至宛如夢所見詢之對曰初無善事惟麥熟

時以錢三百緡收糴至明年禾麥未熟小民艱食之時糴一般升斗價直在吾初無所

損而小民得濟。危急如是而已。張公喟然興歎。命吏扶於座而拜之。

〔按〕常平倉事處處皆可做之一方沾惠四境。效行矣。

修善修福

〔發明〕世人之所蓄積。有人奪得去。吾帶不去者。有人奪不去。吾亦帶不去者。又有

我帶得去。人奪不去者。金銀財寶。家舍田園。此人奪得去。吾帶不去者也。博學鴻才。

技藝智巧。此人奪不去。吾亦帶不去者也。若夫吾帶得去。人奪不去者。唯有修善與

福耳。修善到極處。能使七祖超升。百神擁護。修福到極處。能使火不能焚。水不能漂。

善者。福之基。福者善之應。○但修福而不修慧。每因享福而造業。但修慧而不修福。

又慮薄福而少資。昔迦葉佛時。有兄弟二人。共爲沙門。兄持戒坐禪。一心求道。而不

布施。弟則修福而常破戒。後釋迦成佛時。兄已得羅漢果。然因未曾修福。食嘗不飽。

弟因破戒。生在象中。然餘福尚多。雖作畜生。爲王所愛。眞珠纓絡常掛其身。食邑至

數百戶。故曰修福不修慧。象身掛纓絡。修慧不修福。羅漢應供。薄唯佛稱。兩足尊。以

其福慧具足耳。

下附徵事三則

廣置義田

錄行

明華亭顧正心字仲修父中立仕至廣西參議正心好行其德嘗捐

銀十萬四千七百兩買義田四萬八百畝散華青兩縣之供役者賦役賴以不困時代巡莅松除夕禁爆有市民犯禁誤繫正心於獄見獄中之寒者給以衣飢者給以粟罪可贖者代爲完納圉幾爲一空又捐貲修葺獄室往往施恩於不報之地後兩臺上其事欽授光祿署丞從祀鄉賢

按范氏義田流芳千古然止及同姓未必及異姓

田止以百計未必至四萬有餘顧君所爲何其邁前人而傑出乎據其福報此時定在六欲天宮飛行自在享無極之樂矣

獨成勝舉 明湖州徐汝輝富而好施時杭州重建戒壇所費不貲布按兩司召富民勸募汝輝願獨力任之憲長楊繼宗問故汝輝曰人有子不肖雖有所積必屬他人何如幹此勝事後世漸漸享用乎况財爲怨藪吾子無財亦無怨藪未始非愛之也遂以白金千錠獻兩司共歎其明達特設席後堂邀同僚宴之復以綵帳親送之歸聞者無不欽慕

矣

按大寶積經云吾不捨財財將捨我我今當捨令作堅財徐君已作堅財

樂施不倦

浙人面述

明末浙江史某好善樂施尤喜齋僧時有寺僧大成募盞飯供衆道

經史家門首史若見飯少必以己飯足之如是歷有年所毫無厭心一日夫人坐草見

大成步入房中衆駭異索之無有俄而產婦生男急遣人踪迹之而僧已於是日回首

矣遂以大成名之幼甚聰慧茹胎齋及長文譽日隆至順治間大魁天下

〔按〕但行

善而不信佛其所修福識者目爲第三世之怨何則以彼第二世享福時必然造孽

至第三世決受苦報也史君原從佛法中來故雖遇榮華而不昧

正直代天行化

〔發明〕正者無邪直者無曲固天之所以爲天也匹夫而能正直即是順天之化豈

必居位臨民若欲代天行之非操有爲之權與得爲之勢不可◎代天行化即是贊

天地之化育與天地參一種人著力在行字一行字中便有經營謀畫因時制宜作

用玩下慈祥爲國句則代天行化似但就卿相言◎在世聰明正直歿後必爲神明

此一定之理就世俗言則爲超升若明眼觀之乃是墮落以世俗但見第二世不能

見第三世耳蓋既爲神明必享血食一享血食則墮地獄畜生直瞬息閒事須於代

天行化時。覷破爲神之險。汲汲求生淨土。以端其向。時時發宏誓願。以固其基。乃可免於失足之累。◎日望人之爲善者。天也。唯恐人之爲惡者。亦天也。愚人但見蒼蒼者。天謂是輕清之氣。豈知實有主宰。如四王忉利之日考。人閒善惡乎。代之烏容已乎。下附徵事一則。

檢校善惡

立世阿毘曇論

帝釋天王將至善法堂上。諸天圍繞恭敬。入堂。帝釋升師子座。左

右各坐十六天王。其餘諸天依次而坐。有二太子。一名旃檀。二名修毘羅。是忉利天二大將軍。又坐二十二天王左右。四大天王依四門坐。時四天王將世閒善惡。奏聞帝釋。若世人受持五戒。八戒。及恭敬父母。沙門師長。布施修福者多。帝釋遂喜。以爲將來生天者多。阿脩羅少。否則愁憂不樂。故於每月六齋十齋日。遣飛天神將。巡遊世閒。廣察善惡。〔按〕世俗謂玉帝有時降臨者。此謬也。天人視下界。污穢異常。離地百由旬外。則臭而難近。所巡察者。特有福鬼神耳。然賞善罰惡。自無纖毫之謬。至於夜摩兜率以上。其天轉貴。并不理世閒之俗務矣。

慈祥爲國救民

〔發明〕民者國之本。本固而後國安。是救民即所以愛國。愛國即所以忠君也。上句
槩訓世人。此句獨戒有位者。◎世人皆稱官府爲老爺。何也。蓋聲聲喚醒其爲民父
母也。父母唯其疾之憂。賦役繁重民之疾也。盜賊滋多民之疾也。水旱不時民之疾
也。豪強炙剝巧吏作姦民之疾也。有一疾即有一救之之法。必須盡吾之心。竭吾之
力。而後上不負君親。下不負百姓。中不負所學也。則非先使心地慈祥不可也。下

附徵事 二則

設法救民。皇明通紀明宣宗朝。南直隸巡撫周文襄公忱。愛民如子。理財無出其右。初下

車。即問民疾苦深以蘇松賦重爲憂。乃於大有之年。用官鈔糴米儲積。以備賑濟。宣德

八年冬。奏濟農倉法。命下。遂與蘇州太守况鍾。松江知府趙豫。常州知府莫愚協謀。力

行。蘇州得米三十萬石。并松常二州分貯於各縣。其明年江南旱。蘇松饑。民凡三百餘

萬。盡發猶不足。忱復思廣爲之備。先是各府秋糧當輸者。糧長里胥多厚取於民。而不

即輸官。逃負者累歲。忱乃於水次置場。擇人總收發運。細民徑自送官。不入里胥手。所

費已減三分之一。又三府當運糧一百萬石。貯南京倉。以給北京軍職月俸。解送等費。

每石約費六斗。忱與鍾等謀曰：彼能南京受俸，獨不可於此受乎？若此處給之，既免勞民且省費六十萬石，以入濟農倉，農無患矣。鍾等稱善，於是請於朝而行之。而蘇州一府已得米四十萬石，又加以平糴所儲，凡六十餘萬石。忱曰：不獨濟農，凡運輸有欠失者，亦於此給借，賠納秋成如數還官。若民夫修築圩岸，開濬河道，竟計口以給之，朝廷皆從其議。明年江南又大旱，令諸郡大發濟農倉賑之。由是田無禾而民不知飢，前後活人百餘萬。正統元年，忱別定南畿官田，斗則蘇州一府遂減秋糧八十餘萬石。他州有差，蘇松三百年來屈指澤及於民之多者，必以公爲第一。而公自視欲然和易近物，好施出於天性，方外衲子有所建造，必向公募緣，公從無一拒。或有出於望外者，然公之財用益豐。江南依爲福星者二十餘年，民生其閒何其幸也。

帝君示敕：太倉黃建安諱立德，見蘇松困於浮賦，日廛憂思，每晨興禮佛，必叩天禱，告求豁兩郡浮糧，又具呈當事，不遺餘力，人皆笑之。庚寅秋，病入冬，漸劇，至十一月晦，已水不沾脣者數日，其夜五鼓，忽夢帝君傳至丹陛，諭曰：汝數久當告終，因志切減糧，延爾壽算，遂口授一誥，敕凡三次傳誦，而後記憶，開目驚視，方知身在牀褥，而精神忽

覺健旺。舊病頓若捐除。乃急起盥手挑燈磨墨。時家中爲送建安之亡妹節母出殯。獨留一老嫗守門。忽見經月臥病之家主。端坐燈前書寫不勝錯愕。天明後其表弟郭雉先同孔爾忠來問疾。見之亦復大駭。遂乘肩輿往鄉送殯。與賓朋酬酢奔走街衢。毫無倦容。飲食亦忽然如舊。相知者無不以爲美談。時建安已七十有七。乃謝絕世事。長齋學佛。又數年無疾而逝。

〔按〕讀帝君誥敕其略云。咨爾立德。藐焉惇獨。泡影頽齡。發心爲三百年積困。思甦矢願。普億萬戶窮簷。樂利奚啻蜉蝣之撼泰華。精衛之塞溟滄。雖然九仞一簣。進由吾往。天地之道至誠無息。聖賢之功有進無退。庶幾黽勉無怠。初心觀此。則知浮糧一事。原在人爲。如人上山。各自努力。

忠主

〔發明〕忠字從心。則非貌爲恭敬。可知故捍災禦患。忠也。陳善閉邪。亦忠也。奔走後先。忠也。以人事君。亦忠也。若夫君可。亦可。君否。亦否。民有疾苦。而不上聞。君有恩膏。而不下降。以催科爲奉法。以刻覈爲精明。此正孟子所謂吾君不能者也。烏乎忠。○主不獨君也。凡吏之於官府。奴之於家長。皆是也。姑錄義僕二人。聊爲志感。下附

徵事二則

鞠躬盡瘁

田叔禾阿寄傳

明淳安徐氏兄弟析產伯一馬仲一牛季寡婦得一阿寄寄年五

十餘矣寡婦泣曰馬可乘牛可耕老僕徒費吾菜羹寄曰主謂吾不若牛馬耶乃為畫

策營生寡婦悉簪珥得十二金寄入山販漆期年而三其息又二十年致產數萬金為

主母嫁三女又延師教兩郎君皆娶名家女齋聘累千金又援例入太學見徐氏之族

雖幼必拜生平未嘗睥視主母女使雖小未嘗竝立及病且死盡出其巨細帳目以奉

主母曰兩郎君可世守之老奴牛馬之報盡矣視其私居無寸絲粒粟一妻一子衣特

蔽體而已

〔按〕如此存心如此循分如此謀畫雖大賢何以加之乃竟得之村鄙小

民異矣

主為畫像

功過格

順治初年青陽吳六房之僕吳毛持戒修善念佛不絕值左氏兵渡

江舉家避出獨吳代主守宅被賊七鎗而死其弟來看又復醒曰我有宿業當受豬身

七次因齋戒力以七鎗散怨從此徑往西方矣後其主恍惚見彼前後幢幡曲躬告曰

吾吳毛也緣到天界偶過此言訖不見主為畫其像而敬禮焉

〔按〕以七鎗易七豬

孝親

所謂重報輕受也。結其前案也。以念佛而往生。所謂轉凡入聖也。基其後果也。

〔發明〕甚矣。孝之難言也。詩曰。欲報之德。昊天罔極。我之所以致於親者。其能勝於天乎。古今勸孝書所在多有。姑述其罕見罕聞者。◎人而不知有後世。不信有因果。是猶盲而無見。聾而不聞。真天下之窮民而無告者也。何則。自己不知後世。則亦不知親有後世。而所以欲致其愛敬者。暫矣。自己不信因果。則亦不知親有因果。而所以欲去其苦患者。小矣。余見母雞之伏雛。而嘗惕然自凜也。方其舒翼而護子也。子母甚相愛也。曾幾何時。而次第被殺。子母各不相顧矣。吾輩爲人。亦復如是。父子夫妻。方其聚首時。則難割難捨。一到生死分途。則疾病不能相代。罪業亦不能相代。甚有冥間。方萬苦千愁。而陽世正歡呼暢飲者矣。錦衾徒在。欲扇枕以無從。雙鯉空陳。臥寒冰而何用。古人云。孝子不忍死其親。正以吾親實未嘗死耳。豈特虛設此想乎。◎佛言。父母之恩。世莫能報。假令左肩擔父。右肩擔母。大小便利。隨之而下。亦不能報。又使盡世閒珍羞。供養父母。經恆沙劫。亦不能報。由是觀之。然則佛門之所以報

親者必有道矣。下附徵事六則。

五母悲哀。

五母子經

昔有沙彌年七歲出家得道。自識宿命。因嘆曰。吾之一身。累五母悲。

惱。爲第一世母子時。鄰家亦生我。獨短命。母見鄰子長成。即生悲惱。爲第二母子時。我

復早夭。母若見人乳兒。即生悲惱。爲第三母子時。十歲即亡。母見他兒飲食類吾。即生

悲惱。爲第四母子時。未娶而死。母見同輩娶婦。即生悲惱。今當第五世。七歲出家。我母

憶念。復生悲惱。五母聚會。各說其子。咸增哀苦。吾念生死輪回如此。當勤精進修道。

〔按〕父母一生精血大半爲人子耗盡。而懷胎十月。乳哺三年。以及推燥就濕之苦。

則爲母者尤甚。自顧不肖形骸。遺累於親者甚多。報答於親者甚少。吾從無量劫來。

所飲母乳。多於大海之水。大小便利汗。及於親者。多於大海之水。甚至生而不壽。累

親。哭泣所出目淚。亦多於大海之水。凡此皆因生死輪回展轉投胎之故也。縱使世

世盡孝。得親歡心。終若不累其親之爲愈矣。孔子謂聽訟。猶人必使無訟。不其然

乎。

舉國孝養。

雜寶藏經

無量劫前。有一惡國。名曰棄老。彼王國法。年老即逐。有大臣最孝。密

作地室藏之。盡心供養。一日有天神。手提二蛇。問國王言。能辨二蛇雌雄。保汝國安。不然。吾當滅汝。王甚憂慮。徧訪在廷。無有識者。大臣私問其父。父言。置彼細軟物上。其性躁者。是雄性。柔者是雌。即以其言答天神。天神復問。誰於睡者。名之爲寤。誰於寤者。名之爲睡。大臣問父。父曰。此謂比丘。較之。凡夫名之爲寤。比諸羅漢。名之爲睡。天神指王。大象問若干重。衆復惘然。臣歸問父。父言。置象船上。看船入水若干。而稱大石。以齊其水痕。便知斤兩。天神又問。何以使一掬水。多於大海。臣父傳言。若能具至誠心。以一掬水。奉施佛僧。及父母。困厄病人。受福無窮。海水雖多。不過一劫。天神化作餓人。連骸拄骨。而來問言。世有餓人。更慘於我否。衆莫能對。父言。人若慳貪。嫉妬。後世墮餓鬼中。百千萬歲。不聞水漿之名。舉動骨節。火燃如此。飢火當勝汝百千萬倍。天神又化一人。手脚杻械。項復加鎖。身中出火。舉體焦爛。而來問曰。世有更苦於我者否。臣父言。人若不孝。父母。逆害師長。誹謗三寶。後世墮地獄中。一日一夜。萬死萬生。當慘於今百千萬倍。天神化一女人。端正無比。而來問曰。世有更美於我者否。臣父言。人若敬信三寶。孝順父母。好施。忍辱。精進。持戒。得生天上。端正殊特。過於汝身百千萬倍。以汝較之。如瞎獮

猴。天神以一旃檀木。四面方正者。問曰。誰爲根。誰爲末。臣父言。放著水中。根自在下。末自在上。天神又以二白驎馬。形色無異者。問曰。誰母。誰子。臣父言。與草令食。若是母者。必讓草。與子如是數問。一一答之。天神大喜。許以擁護國土。時王大悅。而問臣曰。汝自知耶。或教汝耶。臣具以實告。王乃迎養其父。尊之爲師。大臣言。王當普告天下。不許棄老。有不孝者。加以大罪。而後惡法遂除。人知孝養。〔按〕佛言。爾時父者。則我身是。爾

時大臣舍利弗是。爾時王者。阿闍世是。爾時天神。阿難是也。

異香遠聞。

法苑珠林

唐慈州刺史王千石。性仁孝。以沈謹稱。尤精內典。貞觀六年。丁父憂。

哀毀過節。負土成墳。廬墓左。每夜必誦經。以資冥福。其處恆聞擊磬音。甚清徹。異香遙聞數里。〔按〕新死之人。神識昏迷。前途不見光明。舉目全無伴侶。七七日内。恐怖周

憚。其苦無量。時時望陽世作福救拔。所以孝子慈孫。不但欲使父母之形骸得所。并欲使父母之神識得所。譬諸桃李之核。其生生不已者。仁也。今人但知附身附棺。必誠必信。而於父母之神識。反不使之安放得所。豈非護其殼而棄其仁乎。

出家報父。

緇門崇行錄

唐謝某父以漁爲業。墮水死。念父殺業甚多。必生惡趣。遂剃髮爲

僧法名師備苦志修持行頭陀行一日攜衆出嶺傷足流血忽然大悟後夢父來謝云
荷子出家了明心地已得生天故來報耳
〔按〕賢愚因緣經云如百盲人有一明醫

能治其目一時明見又有百人應挑眼一人有力能救其罪令不失目此之二人福

雖無量猶不如聽人出家及自出家其德宏大然則子能出家父母生天又何疑乎

修懺遇母夢溪談筆宋朱壽昌刑部侍郎朱巽之子其母劉氏微壽昌七歲父守雍出其

母嫁民間及長哀慕不已乃解官訪母徧走四方備歷艱苦刺血書水懺一部印施流

通晝夜誦持不輟後行次同州忽然會遇相持大哭感動行路遂迎歸孝養復出爲司

農少卿士大夫爲之傳者甚衆
〔按〕刺血書懺晝夜誦持何等精誠宜其忽然會遇

也乃小學所引反將此事略過何哉

樹德資親感應篇廣疏福建林承美幼喪父其母守節撫養承美旦暮號泣患莫能報一

禪師告云孝子思親痛泣無益當求所以報之之道語云作善親有益作惡親有憂子

欲報親惟有戒殺放生廣積陰德乃可報耳承美省悟誓戒殺放生廣脩善事後享年

九十有六科第甲於閩中
〔按〕世有善用其孝者有不善用其孝者吾盡其誠能使

親實受其惠。此善用其孝者也。吾盡其誠。不能使親實受其惠。此不善用其孝者也。若云哭泣盡哀。即名爲孝。縱使兩目涌淚。若決江河。於親何益。若云衰麻在身。即名爲孝。任汝積麻成山。坐臥其內。於親何益。夫衰麻哭泣。原人子必不容已之情。然欲使生我劬勞之父母。得沾實惠。則在彼而不在此矣。

敬兄

〔發明〕兄弟之間。形骸雖異。然以父母觀之。其愛同也。故彼此睽離。未有不傷親之心者。人能互相友愛。則悌也。而孝存乎中矣。但言敬兄。不及弟。省文也。◎手足之誼。每傷於婦人。婦人之賢者。雖有而不肖者。甚多。惟其見小不見大。知己不知人。故爭端易起。無如世間男子。偏信婦人。兄弟雖萬語千言。安能及妻妾之一訴乎。所以極剛之夫。遇妻而柔。極勇之夫。遇妻而怯。極智之夫。遇妻而昏。極貴之夫。遇妻而奴。極果斷之夫。遇妻而不決。極鄙吝之夫。遇妻而慷慨。極倨傲之夫。遇妻而低頭。極方正之夫。遇妻而諂媚。雖以君父之尊。不能強其忠孝。獨有閨中一婦。左提右挈。而有餘可憐哉。五濁惡世之兄弟也。安得家家有賢妯娌。使之式相好。無相尤也。下附徵

事二則

愛敬交至

感應篇解

明趙彥霄與兄彥雲同爨十二年彥雲游浪廢業遂求析箸甫五年

而兄產蕩盡霄乃置酒語兄曰弟初無分意以兄不節敬為兄守先業之半尚可供朝

夕請歸仍主家政即取分契焚之付以管鑰且代兄盡償諸逋兄慚受而改轍次年彥

霄父子同登進士

按臨財之際兄弟尤易參商所以為親用財則互相推諉分親

所有則彼此爭競也善哉功過格云人子當養生送死時應作譬如父母少生一子

想當析產受業時應作譬如父母多生一子想觀趙君所為何嘗有財產之見在其

意中哉

至性感人

功過格

歸安嚴溪亭鳳天性孝友與同邑施翊之乘舟施懇兄分產不均公

頻蹙曰吾兄懦吾正苦之使得如令兄之力可以盡奪吾田吾復何憂因揮淚不已翊

之惻然感悟蓋相之與翊之兄弟也皆以知州致仕因田產而成隙者累年矣自是兄

弟交讓終身無閒言

按嚴公之致仕也兄貧且老迎養於家每宴客必兄執爵公

執箸隨後一日進箸稍遲兄怒批其頰公欣然受之終席盡歡酒罷送兄入臥次且

天未明。隨至榻前。候問未幾。兄卒。哭葬盡禮。公之事兄。若此。知其對施之言。字字由中而發矣。

信友

〔發明〕據字義言。則多人爲朋。少人爲友。然此處不必強分。凡同朝同類同窗同事者。皆可爲友。信即不欺之謂。非獨指踐言一端是故。謀事不忠。非信也。負人財物。非信也。面譽背毀。非信也。緩急不周。非信也。知過不規。非信也。絕其不信之端。所謂信者在是矣。下附徵事二則。

千里赴約。林史卓恕還會稽。辭太傅諸葛恪。恪問何日復來。恕言某日至日。恪宴客。停不飲食。欲以待恕。客皆曰。會稽建康相去千里。道阻江湖。安能必來。俄而恕至。一座盡驚。〔按〕此特信中之一耳。然能不爽千里之約。信何如之。

度友全信。梁高僧傳漢洛陽僧世高。安息國王太子也。幼以至孝。聞賦性聰慧。博極羣書。

精天文醫理。即鳥獸之音。無不辨之。自言前世出家時。有同學友好。曠諫而不改。許以今世相度。時值靈帝之末。乃振錫江南。度昔年同學。行至邾亭湖廟。此廟素著靈異。商

旅往來能分風上下。禱祀者不絕。高未至時。神從虛空先告廟祝曰。某舟有沙門。可請上來。廟祝如其言。高同舟者三十餘人。皆隨往。神曰。吾昔在外國。與師學道。今爲此廟之神。周回千里。皆吾所治。以宿生布施。故享福甚多。以瞋恚。故墮此神報。吾命且盡於旦夕。以禱祀多殺。恐墮地獄。願師救吾。吾有絹千匹。并雜玩寶物。可爲我營修佛事。高請相見。神曰。我形甚醜。衆人必懼。高曰。無妨。衆不怪也。神從牀後出頭。乃是大蟒。不知尾之長短。至高膝邊。高向之持呪數遍。囑付數聲。蟒悲淚如雨。身形即隱。高取絹物辭去。卽爲建造東寺。以資冥福。未幾有一少年。跪而謝高。倏然不見。高曰。此卽那亭廟神也。得離惡形矣。後有人於大澤中。見一死蟒。身長數里。卽今潯陽郡蛇村也。

〔按〕水

陸神祇。若受董血禱祀。未有不墮地獄者。世俗不知。一遇疾病。輒問卜求神。肆行殺害。徒累病人。雪上加霜。從苦入苦。此正所謂呼諸魍魎。請乞福佑。欲冀延年終不能得者也。東獄聖帝。於唐以前。亦曾偶用董祭。故急求元珪禪師授戒。

事在唐高僧傳

况其他

乎。○此亦信中之一耳。然能不爽前世之約。信何如之。

或奉真朝斗

〔發明〕眞者。天仙之謂。斗者。列宿之名。嘗記人之善惡。註人之生死。安得不敬奉朝禮乎。若欲原其最初。則天仙在前。斗宿居後。蓋劫初未有衆星。梵王帝釋。因驢膺大仙之請。而後安置二十八宿於四門也。斗爲西門第五宿。屬斗宿者。當以秬米花和蜜祭之。◎樓炭正法經云。大星周圍七百里。中星四百八十里。小星一百二十里。中有天人居住。世俗乃謂隕星。僅如拳石。甚至畫七豬之形于斗母下。褻亦甚矣。◎眞人斗母宿生。皆從尊敬三寶。修行十善而來。故能享飛行宮殿。照臨下土。乃今之奉道者。往往反謗佛法。安在其能奉眞朝斗也。◎漢魏以前。稱佛爲天尊。稱僧爲道士。稱道士爲祭酒。自北魏寇謙之竊天尊與道士之號。而後佛不稱天尊。比丘不稱道士。其後祭酒之名。沿爲大司成矣。下附徵事二則。

七星救焚

勸懲集

常熟奚浦錢氏。聚族而居。有小四房者。素奉斗。姑媳孀居。正德丙寅。

其房旁失火。延燒三晝夜。恍惚見朱衣者七人。於簷前舉袖一麾。火光隨滅。四面皆成灰燼。〔按〕普門品云。設入大火。火不能燒。卽此可信。

禮斗免盜

凌子正述

句容嚴近山。康熙初年。客荆襄。遇道人教以禮斗。嚴遂篤信奉行。精

誠三載。一日在江邊行。已昏黑。遇大盜。嚴懼。乃持斗母心呪。未幾。若有黑雲籠罩其船。嚴遂得脫。而餘舟皆被其害。〔按〕有謂斗母即觀音大士。此謬也。菩薩雖隨類化身。

然皆韜光不露。若既明識其為觀音。而又列玉皇之下。顛倒甚已。或云。乃摩利支天。

未知是否。 下載附錄 二則

道藏源流。道家無所謂藏也。唯有道德五千言為真耳。嘗考元都目錄。皆後人妄取。

藝文志書名。矯注八百八十四卷。名之為道藏也。至於歷朝偽撰者。又不一而足。略言。

之。如前漢王褒造洞元經。後漢張陵造靈寶經。及章醮等書四十卷。吳時葛孝先造上。

清經。晉道士王浮造三皇經。齊道士陳顯明造六十四真步虛品經。梁陶宏景造太清。

經。後周武時有華州道士張賓。詔授本州刺史。長安道士張子順。選得開府扶風進士。

馬翼。雍州別駕李通等四人。於天和五年。在故城內守真寺。抄覽佛經。造道家偽經一。

千餘卷。裝讀者。乃萬年縣人。索皎。隋大業末年。有五通觀道士輔惠祥。私改涅槃經為長安經。為尚。

書衛文昇所奏。敕令戮於金光門外。麟德元年。西京道士郭行真。東明觀道士李榮。會。

聖觀道士田仁惠等。又將從前偽撰經。重加修改。私取佛經添換在內。故有三界六道。

五陰十二入十八界三十七助道品大小法門及優婆塞優婆夷等語此正孔子所謂相維辟公天子穆穆奚取於三家之堂者也不然道家極其分量不過爲天爲仙而止安得有菩薩修行之法耶

道藏摘語

道藏法輪經云天尊誠敕道士云若見佛圖思念無量當願一切普入法

門太上清淨經云若見沙門當願一切明解法度得道如佛老子昇元經云道士

設齋供若比丘比丘尼來當推爲上座符子云老氏之師名釋迦文佛靈寶消魔

安志經云道以齋爲先勤行當作佛今改爲勤行登金闕上品大戒經云施佛塔廟得千倍報

布施沙門得百倍報老子大權菩薩經云老子是迦葉菩薩化遊震旦按舊時

祭醮皆有鹿脯清酒今竝改爲乾棗香水

或拜佛念經

發明佛者覺也自覺覺他覺行圓滿名之爲佛自心中人人有覺則自心中人人有佛矣若云泥塑木雕方名爲佛則是愚夫愚婦之佛也若云降禍降福斯名爲佛是又唐宋諸儒之佛矣愚夫愚婦終日言佛而佛實未嘗敬唐宋諸儒終日謗佛而

佛實未嘗毀者。以其皆不知有佛也。◎佛爲三界大師。卽諸天諸仙。梵王帝釋。猶當恭敬禮拜。而况具縛凡夫乎。◎禮一佛。卽當觀想禮無數佛。禮現在佛。卽當觀想禮過去未來佛。要使十方三世微塵數如來前一。皆有我身修供養。方爲善拜佛者。◎諸佛經典。與世間之善書不同。一則但知謀及身家。一則直欲救人慧命。一則止能談議現在。一則直欲福利多生。世間若無佛經。則天上天下。皆如長夜。所以勝天王經云。若法師所行之處。善男子善女人。宜刺血洒地。令塵不起。如是供養。未足爲多也。◎念經能解其義。復能如說修行。固爲上也。若不能解其義。但存敬慕之心。亦得無量福報。譬之兒童服藥。雖未諳其方。卻能除病。下附佛法淵源。

阿難結集

法苑珠林

世尊入涅槃後。將結四十九年所說法。人天大集。阿難昇高座。披如

來衣。大梵天王持七寶蓋。覆阿難上。天帝釋進七寶案。至阿難前。羅睺阿修羅王。執七

寶香爐。在阿難前。他化天王進七寶几。魔王波旬持七寶拂。授與阿難。仍與帝釋夾侍

左右。四大天王侍高座四腳。結集旣成。阿闍世王寫得五本。梵王寫三本。帝釋寫七本。

娑竭羅龍王寫八萬本。皆以金銀七寶印印之。按佛言。此閻浮洲三十二國。閻浮

提。共

有十六大國。五百中國。十萬小國。是諸衆生並有大根。可流行遺教。東弗婆提。二百六十國。西瞿耶

尼。一百三十國。亦可竝行遺教。自餘天下衆生薄福。不堪聞教。指北俱盧洲

此土聞經。漢法本內傳。漢明帝遣蔡愔。秦景王遵等十八人。至天竺國。得梵僧摩騰。竺法

蘭。及佛經圖像。還帝問法王出世。何以教不及此。騰曰。天竺乃大千世界之中。諸佛出

世。皆在於此。餘處略偏。佛故不出。然百千年後。皆有聖人傳教往化。時帝大悅。永平十

四年正月朔旦。五岳諸山道士褚善信等六百九十人。上表請與梵僧較試優劣。帝敕

尙書令宋庠。於此月十五日。大集白馬寺南門。設立三壇。道士將道經三百六十九卷。

置於西壇。二十七家諸子書。二百三十五卷。置於中壇。奠食百神。置於東壇。明帝設行

殿。在寺門道西。置佛舍利。及經。道士皆以荻火繞壇。臨經涕泣曰。人主信邪。道風衰替。

敢延經義在壇。以火驗其真僞。便放火燒經。竝成灰燼。種種呪術。皆不能驗。道士相顧

失色。太傅張衍曰。卿今既無一驗。宜從佛剃髮矣。褚善信等慙不能答。佛之舍利。放五

色光。上空如蓋。覆日映衆。得未曾有。摩騰禪師踊身高飛。神化自在。法蘭師爲衆說法。

開化未聞。時司空劉峻。後宮陰夫人。及道士呂惠通等。共千餘人。竝求出家。帝皆許之。

遂建十寺。廣興佛法。至今洛陽尚有燔經臺遺跡。

〔按〕晉建安中。丁德慎為凝陰令。有北界婦人。

忽作外國語。觀者如市。遂索紙筆。作外國書。俄成五紙。投筆教人讀。人皆莫識。有數

歲兒。偶在婦旁。婦即指曰。此兒能讀。小兒得書。即以外國語讀之。觀者驚愕。德慎遣

吏齋書。詣許下寺。以示梵僧。僧驚曰。斯乃佛經中語也。此土偶亡數行。正憂道遠。難

得。遂留寫之。下附徵事六則。

得免驢胎。法句喻經昔有天帝釋。五德離身。自知命盡。當生陶家。受驢胞胎。甚大愁憂。自

念三界之中。濟人苦厄。唯有佛耳。馳往佛所。稽首伏地。至心歸依。佛法聖眾。未起之間。

其命忽終。便入驢胎。時驢踐壞其家。坏器其主打之。尋時傷胎。其神得入。故身復為天

帝。佛言善哉。能於隕命之際。歸命三尊。遂為說法。得須陀洹道。〔按〕涅槃經云。雖得

梵天。之身。乃至生非想非非想天。命終之時。還墮三惡道中。

得免豬胎。折伏羅漢經忉利天宮。有一天人。壽命垂盡。五種衰相已現。自知命終之後。當

生鳩夷那渴國。疥癩母豬腹中。作豚。愁懼不知所為。有一天人告曰。今佛在此。為母說

法。何不往求。即到佛所。稽顙投誠。佛授以三歸依。遂如佛教。精誠七日。天人壽盡。下生

維耶離國。作長者子。〔按〕大富貴人臨終。欲捨官爵財寶。田宅妻孥。如割身肉。其苦無量。天人壽終。亦復如是。正法念經云。若先世有偷盜業。爾時見諸天女。奪其所著莊嚴之具。奉餘天子。若先世有妄語業。諸天女等聞其所說。生顛倒解。謂其惡罵。若先世以酒施持戒人。或破戒而自飲酒。臨終迷亂。失其正念。墮於地獄。若先世有殺生業。壽命短促。疾速命終。若先世有邪淫業。見諸天女。皆悉捨己。共餘天子。互相娛樂。是則名為五衰相也。

經救全城。

法苑珠林

晉劉度。平原人也。其鄉有千餘家。俱奉佛法。供養僧尼。值北虜有逃

人多匿城內。虜主大怒。將屠此城。劉率城內大小。盡誦觀世音菩薩。未幾虜見天上。有物墜下。入其庭中。繞於屋柱。視之。乃觀音普門品也。虜心大喜。此城由是得釋。〔按〕

平時既知植福。臨難又能哀懇。虜之回心也。固宜。

枷鎖自脫。

前同

晉河內竇傳。永和中。為并州刺史。高昌部曲。被呂護所虜。及其同伴六

七人。共閉一獄。剋日當殺。傳乃專心念觀世音菩薩。凡三日三夜。不懈。枷鎖漸寬。忽然自脫。心雖竊喜。然念同伴尚多。不忍獨去。仍復至心兼禱。同伴俄而諸人。枷鎖以次得

脫。遂。開。戶。走。出。踰。城。夜。遁。走。四。五。里。隱。於。榛。中。天。明。人。馬。四。出。追。捕。縱。火。燒。野。唯。傳。所。隱。畝。許。之。地。人。火。俱。不。至。
〔按〕此所謂念彼觀音力釋然得解脫也。至於入水而不溺。入火而不焚。種種靈驗。見於他書者。不可具述。

僧。作。天。王。唐高僧傳隋相州釋元景。姓石。滄洲人也。仰慕大乘。禮誦不輟。後臥病三日。告

侍者曰。吾欲見彌勒佛。云何。乃作夜摩天王。又自云。賓客極多。事須看視。衆問之曰。非爾所知也。有天衆來迎耳。遂異香盈室。奄然而逝。時大業二年六月也。遺命葬紫柏河極深處。三日後。觀之水中突起一高墳。而河遂分爲兩道云。
〔按〕發光地菩薩。每現作夜摩天王。然則吾烏乎測師。

作夜摩天王。然則吾烏乎測師。

盲者得視。北史後周時張元。字孝始。年十六。其祖喪明。三年。元晝夜禮佛。以祈福祐。一

日。讀藥師經。見盲者得視之語。遂請七僧。然七燈。七日七夜。轉讀藥師經。且拜且泣。曰。

天人師乎。元爲孫不孝。使祖喪明。今以燈光普施法界。願元代暗。使祖目明。如是殷勤。

經於七日。其夜夢一老翁。以金鐮刮其祖目。謂元曰。勿憂。三日後。乃即明耳。元夢中喜。

踊而寤。徧告家人。越三日。祖目果明。
〔按〕善醫病者。莫如對證發藥。失明之故。多由

宿生謗佛謗法。故欲救生。盲須是點。金剛正眼。大集經云。若有衆生。於過去世。或毀於法。或謗聖人。於說法者。或作障礙。或抄寫經法。洗脫文字。或損壞他法。或暗藏他法。由此業緣。今得盲報。又付法藏經云。障人出家。必墮惡道。惡道罪畢。得生人中。生盲無目。張孝始可謂對證發藥者矣。

報答四恩

〔發明〕四恩者。一父。二母。三如來。四說法師也。父與母。生育我之形骸。如來法師。長養我之智慧。皆恩之極重。而難報者。觀佛相海經云。有恩不報。是阿鼻因。然則報答之事。可忽乎哉。○報答父母之恩。唯有盡勞盡養。得親之心。引導父母。以出世之法而已。報答師長之恩。唯有依教奉行。四事供養而已。至於如來之恩。尤難言報。唯有發菩提心。立宏誓願。仰學菩薩而已。蓮大師云。親得離塵垢。子道方成就。楞嚴經云。將此深心奉塵刹。是則名爲報佛恩。下附徵事三則。

禮塔度親

緇門崇行錄

唐范某母玉氏。素不信三寶。范諫不聽。遂依慶修律師出家。號子

鄰。後歸母已沒三載。因詣嶽廟。志心誦法華經。誓見嶽帝。求母生處。夢嶽帝告曰。汝母

禁獄現受諸苦。可往鄧山禮阿育王塔。庶可免也。鄰即詣塔泣拜。久之忽聞其母謝曰。承汝之力得生。切利天矣。〔按〕阿育王者佛涅槃後一百年所出之鐵輪王。王一闍

浮提者也。能役使鬼神。將如來八萬四千舍利。造八萬四千塔。每有一億人處。方置一塔。此方見於記載者。凡十九處。此特其一耳。

誠感父骨。高僧傳後周李氏子。長安貴胄里人。唐宗室也。七歲出家。法名道丕。十九值

駕幸洛。長安焚蕩。乃負母入華山。時穀涌貴。丕自辟穀。惟乞食供母。母問食否。必曰已

齋。母曰。汝父霍山戰沒。骨暴霜露。能收取歸葬乎。遂往霍山拾白骨。聚一處。晝夜誦經。

懺。父殺業。且祝曰。羣骨之中。有動轉者。即父遺骸也。一心持誦。目不暫捨。數日。聞有髑

髏。從骨聚中躍出。搖曳良久。丕攬踊抱持。齋歸。見母。是夜母夢。夫歸。明晨骨至。後應詔

入京。名播朝野。〔按〕孝有二。有世閒孝。有出世閒孝。師蓋兼而有之矣。若夫道紀。荷

親而講演法雲。居喪而毀瘠。鑒宗醫父病。而兩股皆刳。智聚丁母憂。而三年泣血。如

斯之類。罄竹難書。倘謂辭親出家。父母遂可不必奉養。豈識孝名爲戒之義乎。

酬恩護法。金湯編宋呂蒙正。字聖功。太宗時舉進士第一。累官參知政事。封許國公。方

公之微也。嘗寄跡僧寮。得安意書史。後執政十年。郊祀。俸給皆不請。帝問其故。對以私恩未報。詰之以實。對。帝曰。僧中有若人耶。賜紫袍。以旌之。所得恩俸。悉與寺僧。以酬宿德。公於晨興禮佛。必祝曰。不信佛者。莫生吾家。願子孫世世食祿。護持三寶。後從子夷簡。封申國公。每遇元日。拜家廟。後卽叩禮。廣慧禪師。申公之子。公著亦封申國公。於天衣禪師。亦如之。左丞好問。於圓照禪師。亦如之。左丞之子。用中。於佛照禪師。亦如之。世世貴顯。奉佛果符公願。〔按〕經言諸佛之恩。過於父母。夫父母之恩。至深重也。反謂佛恩過之。何哉。蓋父母之恩。止於一世。諸佛之恩。盡未來劫。父母之恩。但養色身。諸佛之恩。濟人慧命。又父母訓誨。不過導以名利。若或誤用。反能造業。諸佛菩薩。能以究竟法門。苟從其教。疾出輪回。父母若遇逆子。便發瞋恨。諸佛菩薩。雖遇謗佛。謗法之人。悲憫無已。不特此也。父母愛其子。原望養生送死。至諸佛菩薩。毫無希望。雖度盡衆生。初無能度之想。故世間第一負恩之事。無如謗佛。呂公不願此種來爲子孫。識亦卓矣。

廣行三教

〔發明〕三教聖人皆具救世之念。但門庭施設不同耳。儒用入世之事。佛行出世之法。道則似乎出世。而實未嘗出世者也。孔顏雖聖。然欲藉以卻鬼驅妖。則迂。佛道雖尊。然欲用以開科取士。則誕。此三教所以有不得不分之勢也。◎人非一途可化。故聖教必分爲三。譬如三大良醫。一精內科。一精外科。一精幼科。術雖不同。而其去病則一也。若三人共習一業。所救必不能廣。故曰爲善不同。同歸於治。◎余閱貴州銅仁府誌。知向來本名銅人山。故名。後改人爲仁。而地與山俱更其舊。山在巨浸中。其下皆水。曾有一年大旱。見山下盡空。但有三大銅人頭頂此山。巋然直立。而三人恰是三教服式。竊思此山。乃開闢時物。尙無三教名色。而銅像又非人力所鑄。始知三教門庭。本天造地設。合下當有。况帝君德位。超乎人類之上。豈不知孔顏大道。已如日月經天。而必欲牽合釋道。以之訓飭士子乎。又考南閩浮提。名雖一洲。其中國土甚多。每一國土。各有聖賢。持世立教。如孔子老子者。不計其數。但各國姓名不同耳。至於書法。亦有六十四種。今儒者所讀。不過舉業之書。此外所見。能有幾何。所以三藏十二部之文。龍宮祕笈之語。不唯不見。見之反加排斥。以爲苟不

如此。便不似儒道。不特宣之於口。并著之於書。無不曲肆詆毀。一片意。必固我之私。習成黨。同伐異之套。至考其且晝所爲。幽獨所念。無非爭名逐利。欺世害人。甚至夤緣奔走。賭博樗蒲。無所不至。凡吾儒正心誠意之學。濟世安民之道。全然不講。但損儒門之望。何增學術之光。帝君示以廣行三教。可作午夜之鐘矣。◎人能學孔子。釋迦必喜。人能學釋迦。孔子亦必喜。若必欲從我教而善。則悅不從吾教而善。卽不悅。則是奴投主。兵投將之法而已。豈三教聖人乎。◎廣行二字。以心言。不以跡言。人能修仁慕義。卽是行儒道。不必青衿墨綬。而後爲士也。人能見性明心。卽是行佛道。不必圓頂方袍。而後爲僧也。◎拘儒聞廣字。必嫌學問之雜。不知雜亦有辨。如天理而雜以人欲。王道而雜以霸術。米粟而雜以糠粃。此決不可雜者也。至於三教所言。皆有益身心之務。太山不辭土壤。故能成其大。滄海不擇細流。故能就其深。柰何亦患其雜耶。一家之中。有食有衣。有財有寶。有僕婢田園。可謂雜極矣。然苟不如此。其家必不能富。若論腹中所食。則爲飯爲糜。爲羹爲炙。爲醢醢鹽梅。亦可謂雜極矣。然苟不如此。其人必不能肥。何獨於三教而疑之。

論廣行之益

助揚王化。國家所恃以為治者。不過賞罰二端。明刑弼教。儒術之所以當廣行也。然賞罰所能及者。不過千百中之一耳。若欲究其幽獨之所為。念慮之所動。則雖家設一孔子。戶置一皋陶。而有所不能。故世人畏王法。恒不如畏天譴。蓋王法可逃。而天譴不可逃也。能廣行釋道二教。使因果之說。昌明於世。則世人方寸之間。自然有所畏憚。比之孔子作春秋。其功不在下矣。

〔按〕劉宋文帝謂何尚之曰。范泰謝靈運嘗言六經本在濟俗。若求性靈真要。則必以佛理為指南。使率土皆感佛化。朕則坐致太平矣。尚之曰。渡江以來。王導周顛庾亮謝安戴逵許珣王蒙郗超王坦之臣高祖兄弟莫不歸依。夫百家之鄉。一人持五戒。則一人行善。十人持五戒。則十人行善。行一善。則去一惡。去一惡。則息一刑。一刑息於家。萬刑息於國。陛下所謂坐致太平者。是也。後儒以佛為諱。徒欲藉君子小人四字。以佐賞罰之所不及。吾見其術之疏矣。

培植真儒。吾輩有志學孔孟。當學其大本領處。如學無常師。吾道一貫。無意必固我。是孔子之大本領也。發明克復忠恕之理。是顏曾之大本領也。仲尼之學。專務治己。故

曰。默而識之。夫我不暇躬自厚而薄責於人。垂訓不一。孟子之時。雖有楊墨。孟子辭而闢之。是猶揖讓之變爲征誅。非可人人效顰也。無如後人於仲尼躬行之道。畏難苟安。一聞能距楊墨。卽是聖人之徒。便踊躍鼓掌。捨難趨易。反恨當今之世。無楊墨可闢。構求稍可牽合者。卽以楊墨例之。於是移其說於釋道。但從事於講學。而所以自治者。疏矣。則何如存聖賢大公之心。但盡其在我。無事黨同伐異之爲得也。〔按〕佛之五戒。

彷彿儒之五常。但當交相讚。不當交相毀。世俗不察。聞慈悲之說。出於佛氏。必反乎其說。而吾儒之仁。於斯而喪。聞盜淫之戒。出於佛氏。必反乎其戒。而吾儒之義。於是而亡。聞妄言之禁。出於佛氏。必反乎其禁。而吾儒之忠信。於此而滅。豈非欲衛道而反害道耶。昔有學者。以佛教之害。問象山先生。先生曰。試問。害在何處。今之害道者。正在此種閒言語。

潛消禍亂。茫茫宇宙。不無出類拔萃之英雄。用之於正。則爲良勃。平何用之於邪。則爲莽卓。懿操。自制科一設。使彼垂髫之時。卽從事於翰墨。年復一年。不覺髮斑齒落。而其中奸雄之喪氣。豪猾之灰心者。多矣。又有一種才智傑出。功名不足動其心者。則以

叢林收之。使之暮鼓晨鐘。東參西訪。等富貴於浮雲。視死生如夢幻。以跋扈跳梁之材。爲念佛參禪之用。而潛消夫禍亂之源者。又不知幾千萬萬矣。豈曰區區小補乎。〔按〕孔子成春秋。而亂臣賊子懼。何懼乎。懼身後之惡名也。然此猶盛世之事也。若後世之亂賊。并不畏此虛名矣。豈惟亂賊。卽號爲識字者。亦毫不知有春秋矣。惟示以人命無常。死後受報。不忠不孝之人。化作畜生。餓鬼。乃知用盡奸心。詭計。付之一空。他生萬苦千愁。皆我自造。回思虎鬪龍爭。圖王創霸之謀。不覺冰消瓦解。嗟乎。自有佛法以來。不知令多少亂臣賊子。寒心多少巨慝豪強。落膽使民日遷善而不知誰之爲者。余於如來之大教。見之矣。下附徵事一則

毀教現果出魏書

北魏司徒崔浩博聞強記。才智過人。太武帝甚寵任之。而獨不信佛。

勸帝毀教滅僧。見妻郭氏誦經。怒而焚之。崔頤。崔模。其弟也。深信三寶。見佛像。雖糞壤中。必拜。浩笑而斥之。後浩以國書事。觸怒太武。囚之檻車。送於城南。拷掠極其慘酷。更使衛士數十人。溲溺其上。哀聲嗷嗷。聞於道路。自古宰執戮辱。未有如浩者。崔氏之族。無少長。皆棄市。惟模與頤。以志向不合。獨得免焉。〔按〕太武滅法之後。有沙門曇始

者振錫詣闕。帝遣斬之。無傷。帝怒。抽佩刀自斬之。亦不傷。投之虎檻。虎皆怖伏。乃復以天師寇謙之。至其所。虎遂咆哮欲噬。帝始驚悟。延之殿上。再拜悔罪。許以復教。北見

山嗟乎。三教聖人。無非欲化人為善耳。豈願各立門庭。絜長較短哉。秦始皇惑李斯

之計。焚書阬儒。卒之身死沙邱。李斯赤族。漢之桓靈。唐之昭宣。惑於宦官嬖倖。盡誅

天下名士。而助者殺身。主者亡國。俱見資治通鑑魏太武惑於崔浩。毀寺焚經。不四三年。崔

浩赤族。魏太武父子皆不得死。出魏書周武帝惑於衛元嵩。而滅法。不四五年。元嵩貶

死。武帝遇惡疾。徧體糜爛。年三十六而崩。末路醜惡。所不忍言。出周書唐武宗信趙

歸真。李德裕毀天下佛寺。不一年。歸真被誅。德裕竄死。武宗三十二而夭。身無繼嗣。

出唐書五季之君。莫賢於周世宗。然不知佛法。遂至毀像鑄錢。故不六年而社稷殞滅。

出通鑑究竟秦廢儒後。未及三十年而儒教復興。漢唐禁錮後。未及數年而士林漸盛。

魏廢教後。七年而即復。周廢教後。六年而即復。唐廢教後。不一年而即復。豈非仰口

唾天。反汚其面乎。李斯。崔浩。最為滅儒滅釋之首。故其受現報。尤為慘酷。宋徽宗。雖

改天下寺院為道觀。然未至滅法。故身雖被辱。而國祚復延。此皆前事之彰灼可考。

者。伏願普天之下。皆仰體廣行三教之意。儒者爲儒。釋者爲釋。道者爲道。戮力同心。共襄治化。彼此無相詆毀。是則天下生靈之厚幸已。

問。僧徒不耕不蠶。安受供養。但能耗費衣食耳。何所利益乎。●答。世之不耕而食者多矣。豈獨僧人。向使此輩不出家。能保其不衣食乎。能保衣食之必出於耕乎。況在俗之人。一身而外。尙有妻子僮僕。所費更倍於本人。豈若僧徒之一瓢一鉢。到處家風乎。夫貂騷狐鼠。貴重之冠也。錦繡龍文。貴重之衣也。山珍海錯。貴重之食也。其服用之人。諒皆不耕而食者也。試問此服用者。僧乎俗乎。在俗者。爲愛妾之梳妝。不惜珠圍翠繞。爲梨園之服用。動需玉帶金冠。或開賭博之場。而連宵徹夜。或結淫朋之黨。而酌酒烹鮮。此種游手游食之輩。不勝車載斗量。柰何不此之務去。而獨歸咎於僧人乎。豈庸惡陋劣之徒。當任其錦衣玉食。而見性明心之士。反不許其疏水簞瓢乎。多見其黨同伐異。方寸不平矣。

問。古之爲民者四。今之爲民者六。農之家一。而食粟之家六。工之家一。而用器之家六。安得不貧且盜乎。●答。食粟者少。則粟不售而傷農。用器者少。則器不售而傷工。

是農之所利。正賴食粟者之多。工之所利。正賴用器者之多也。且試問食粟用器之人。徒手需索乎。抑出錢貿易乎。若徒手需索。則食粟用器者。誠患其多矣。若出錢貿易。亦患其多。則富商大賈。日售千金之貨者。其父母妻子。從門隙中窺見。皆當啼哭。此乃迂儒不知世務之談。何足掛齒。

濟急如濟涸轍之魚。救危如救密羅之雀。

〔發明〕危急二字。所該甚廣。與前救人之難二句。同意。但前係帝君自言。此則帝君勸世也。○如字有兩義。一則直指所救濟之事。一則極形欲救濟之心。下附徵事

四則

免難濟厄。

法苑珠林

晉太元中。京兆有張崇者。素奉佛法。苻堅既敗。長安百姓有千餘家。

將南走歸晉。爲鎮戍所獲。欲盡殺男子。而虜其女人。時崇亦已被縛。械其手足。埋下體於土中。明日將馳馬射之。以爲娛樂。崇自分必死。唯至心念觀世音菩薩。夜半械忽自破。身從土中涌出。遂乘夜逃遁。然腳已痛甚。乃復稱大士名。至心禮拜。以一石置前。發誓願言。吾欲過江東。訴此怨於晉帝。盡救今日被虜婦人。若得如願。此石當分爲二。祝

已投石於地。石果裂開。崇至京師。白其事。帝悉加撫循。已略賣者。皆贖歸焉。〔按〕未

能自度。而先欲度人者。菩薩發心。崇既心乎。大士之心。宜其禱之而輒應也。

遙救堂崩。唐高僧傳周京師大遠寺沙門僧實。俗姓程。咸陽人也。素有道德。一日正午。

忽登樓鳴鐘。甚急。命眾僧各備香火。香至。眾問故。實曰。此刻江南某寺有講堂欲崩。將

壓死千人。可各齊心念觀世音菩薩。以救之。由是經聲佛號。響徹禪林。後數日。江南報

至。云是日午刻。揚州講堂內說法。聽者盈千。忽聞西北異種香煙。及梵音經唄。從講堂

北門而入。直出南門。眾皆駭異。尋聲走出。聽其所之人。方走盡。堂已崩摧。無一傷者。梁

主聞之。三度詔請不至。以保定三年七月十八日示寂。哀動朝野。〔按〕一念之誠。能

使香煙梵唄。瞬息達於千里之遠。可以悟一切惟心之說矣。安在修福薦亡者不可

瞬息通於冥府。念佛往生者。不可瞬息至於西方乎。

免官救吏。宋史宋紹興中。廬陵周必大。監臨安和劑局。失火。延燒民房。典守吏當論死。

周問吏。假令火是官失。應得何罪。曰。不過革職耳。必大遂自誣服。罷官。吏得免死。必大

歸。謁婦翁。翁以其失官也。愠之。時值大雪。童子掃於庭。忽憶昨夜曾夢掃雪迎宰相。因

留而善遇之。後必大中博學宏辭科。歷官至宰相。封益國公。〔按〕自己之罪。世俗猶

將嫁賣於人。况以他人之罪。而反肯引諸己。且以之失官乎。宰相之度。誠未可測也。

贖罪得子。懿行錄明廣平張繡。家貧無子。置一空罈。積錢十年。而罈始滿。有鄰人生三

子。犯徒。擬賣其妻。繡懼妻去。而三子失所也。遂傾所積錢贖之。猶不足。夫人復以一簪

轉其數。是夕夢神抱一佳兒送之。遂生子國彥。官刑部尚書。孫我續。我繩。俱官藩臬。

〔按〕愛人之子。遂自得貴子。然則害人之子者。可知已。

矜孤恤寡

〔發明〕孤則無父。寡則喪夫。皆孱弱可欺者。此而不矜不恤。正所謂無惻隱之心者

也。尚可爲人乎。◎吾力所不能及者。但當存矜恤之念。吾力所苟能及者。務當盡矜

恤之實。矜恤不必定費錢財。且如示以所不知。教以所不能。戒其所不可。甚至爲其

排難解紛。申冤雪枉。皆矜恤也。三則

矜恤交至。言行錄宋范文正公。知越州。有孫居中者。卒於官。子幼家貧。難以歸里。公以

俸錢爲其具舟。且遣吏送之歸。并作詩一絕。授之吏曰。過關津。但以吾詩示之。詩云十

口相依。泛巨川。來時煖。熱去淒。然關津不用詢。名氏此是孤兒寡婦。船由是全家得以達里。〔按〕孤寡之人。往往受欺。扶弱鋤強。全賴仁者。

為主存孤。錄行明李崧者。龔氏乳媪之夫也。媪死。所乳兒錫爵。五歲而孤。家奴欲殺

之。而有其產。崧夜負而逃。及城門。門閉。崧跪而號。掌門者憐而出之。走雪中。五日夜。依

兒外家沈氏。沈見其撫兒有恩。深感之。故其僮僕。皆得奴使。時殘杯冷羹。不得與。然卒

不願。兒後成進士。念崧不置。而崧短衣力作。如窮時。錫爵命子孫世祀之。弗替。〔按〕

欲報崧恩。當修福事。薦之。方得沾惠。如徒曰祭之而已。則其得享與否。未可必也。無

如世俗所知。不過如此。譬如兒童。當忿怒時。極其分量。不過啼哭而止。一哭之外。豈

復有他長哉。

逼。孀現報。彙纂功過格崇禎末。吳江民張士柏。妻陳氏。少寡而艾。士柏兄士松。謀鬻於里

豪徐洪。為妾。度其志不可奪。乃設計擄入舟中。陳號慟。凜不可犯。陳之父俊。訟於縣。

令章日。炳寢閣不行。再訟之。直指路振飛。徐洪又賄某宦。飾詞以進。反坐陳。以罵夫律。

繫之獄中。陳飲泣。絕粒者三日。適司李至。聞其冤。率之見直指。泣訴而即自刎。路公隨

下堂揖之。許以雪冤。目乃瞑。即日拜疏上聞。士松徐洪立斃杖下。諸兇輕重抵罪。縣令貶斥。至郡辭任。滿船鬼聲。次日遂死。某宦受賄囑託者。猝病瘖瘵。終身不能言。〔按〕

此事有記傳輓歌。皆嘆其償報之速。

敬老憐貧

〔發明〕老者人所不能免。而亦最可傷者也。頭則鬢斑齒落。體則骨露皮連。筋如索。背如弓。種種不堪回首。視又昏。聽又重。時時坐起須人。故見之者。但當生敬心。不當生厭心。若其厭而不敬。老將轉盼到汝矣。若其厭而不敬。老亦不復到汝矣。○傷哉貧也。人皆美衣豐食。而彼獨飢寒。人皆適意快心。而彼獨困苦。雖貧乏之由。亦所自致。然使力可濟而不濟。不將使後人復憐後人耶。○周其乏。困憐之於目前。勸其布施憐之於身後。下附徵事二則。

牛殺三人

法句喻經

佛世有賈客名弗迦沙。因入羅閱城。於城門內。被一牯牛舐殺。牛主

怖懼。速賣其牛。買者牽牛飲水。牛從後復舐殺之。其家怒而殺牛。遂賣其肉。有一農人買其頭去。偶息樹下。以頭挂在樹上。須臾繩斷頭落。亦被其角刺殺。時瓶沙王以事問

佛。佛言。往昔有賈客三人。借居老母房舍。應與其值。而三人以老母孤獨無能。伺其出外。潛去。母尋追之。三人罵曰。我前已與。云何復索。老母無可如何。但呪恨徹骨。願我後來相值。定當殺之。爾時老母者。今牯牛是也。三賈客者。弗迦沙等三人是也。〔按〕此

乃老而貧者也。既欺其老。復欺其貧。弗迦沙等三人之謂矣。因緣會遇。時不償復。何待。

鬼能止焚。

其親面述

杭州袁午葵。諱滋。生平好施予。適三藩亂。浙中被擄之婦甚衆。袁曾

傾囊贖之。又多刻經驗良方。及格言因果。勸世。康熙五年。袁有婢烹茶。藏熱炭於木桶。火性未熄。而桶在樓上牀旁。人跡罕至。袁雖有女臥病在閒壁。莫之知也。時病女忽見亡老嫗。白晝現形。以指甲刺其面。大恐。厲聲疾呼。於是家人爭赴。乃見桶已成灰。牀亦半焦。卽刻有燎原之勢。因并力救之而熄。蓋亡嫗之初來也。已六旬矣。袁以彼無子。慰留之。居數年。其夫亦來就養。袁又畜之。夫婦甚感其恩。其歿也。皆及八旬。識者皆謂現形以報德云。〔按〕此亦老而貧者也。既惜其老。復慰其貧。使彼夫婦皆得其所。陰功不已。大乎。

措衣食周道路之飢寒

〔發明〕飢寒而在道路。則與居家之窘乏者殊矣。苟非羈旅之人。貲糧告匱。卽遇患難之事。緩急無門。彼於衣食。誠有得之則生。弗得則死之勢。苟能有以周之。則我之所費有限。而彼之沾惠無窮矣。下附徵事二則。

餓夫酬德

左傳

晉趙宣子田於首山。見翳桑之下有餓者。知其三日不食。乃食之。食焉而舍其半。問之曰。欲以遺老母耳。使盡之。而更贈以簞食與肉。後靈公欲殺宣子。伏甲而鬪於門內。宣子幾被戮。忽有介士倒戈而救之。出因問其故。曰。翳桑之餓人也。問其名。居不告而退。或有識之者。曰。此靈輒也。〔按〕一飯之恩。可以免死。綈袍之戀。足以

延生。孰謂措衣食者。僅周道路之飢寒哉。

速得貴子

功過格

馮琢菴父。生平好善。隆冬晨出。路遇一人。倒臥雪中。捫之。半僵矣。解裘衣之。與以飲食。周恤備至。未幾。夢東嶽帝曰。汝本無子。以救活人命。出於至誠。上帝特命韓琦來為爾子。後生琢菴。遂名琦。少年穎發。二十入中祕。三十六陪點相位。〔按〕吾邑向有同善會。給錢而外。每冬復買舊棉胎。以贈隆冬之無棉者。其始也。浙中袁

午葵倡之。其後午葵還浙。踵而行之者。唯高子旬九輩。數人而已。

施棺椁免屍骸之暴露

〔發明〕皮包血肉。骨纏筋。顛倒。凡夫認作身。到死方知非是我。空留穢狀。示他人。此

凡有形軀者之通病也。人或不幸而蕭然四壁。殞殮無貲。或隔三朝五朝。或當六月

七月。種種腐敗情形。真有不可聞。不可見者。此而施之以棺椁。掩其急欲自掩之形

骸。豈獨死者有知。為之銜結耶。○推掩屍骸之念。凡係恐人見聞之事。皆當代為包

荒矣。下附徵事二則

掩骸現果。功過格元會稽唐珏家貧授徒。歲戊寅。元將發趙氏陵寢。至斷殘肢體。棄諸

莽閒。唐聞痛憤。乃變其家貲得數金。飲里中少年皆醉。而密告掩趙氏遺骸。衆從之事

訖。唐之義聲。籍甚。明年乙卯正月十七日。忽坐隕。良久得甦。云至一殿。上有冕旒者。降

揖曰。謝君掩骸。當有以報君。賦命甚薄。貧無妻子。今忠義動天。帝命錫君伉儷。子三人。

田三頃。因拜謝出。遂覺。會稽有袁俊齋。至初下車。為子求師。有以唐薦者。袁知其有此

舉禮敬。特加代為經理姻事。娶得國公之女。食故國公負郭田。所費一一皆自袁出。後

果生三子。皆如神言。

〔按〕崇寧三年。詔諸州縣。擇高曠不毛之地。置漏澤園。凡寺觀。

寄留骸骨。悉瘞其中。仍置僧舍。以為追薦之所。洪武中。亦曾敕行此事。著為令。余又

見姑蘇城內西北隅。造石室二間。牢固無比。中央各開一牖。僅容徑尺。為納骨地。而

又各顏其牖。以別僧俗男女。名之為普同塔。苟有仁人君子。能倣而行之。陰功甚大。

作子酬恩。

功過格

尚霖為巫山令。有邑尉李鑄。病亡。霖捐貲。送其母。并其骸骨歸河東。

又訪士族。嫁其女。一日夢尉如生。拜且泣曰。公本無子。感公恩。已為力請於帝。令某得

為公嗣矣。是月。霖妻果孕。明年解官歸。又夢尉曰。吾明日當生。翼旦果然。因名曰穎。孝

友敦篤。官至寺丞。

〔按〕所謂子償父債也。李鑄前生。亦必修德。故得以報恩。而仍享

富貴。不然。茫茫業海中。自顧且不暇矣。

家富提攜親戚

〔發明〕富者當自念曰。同是人也。彼何其貧。吾何其富。必吾之宿生。稍知植福。而彼

則未能耳。假使宿生未嘗作善。吾今安得如此受用。然當享福之時。又當作修福之

計。譬如食果。當留其種於來年。亦如點燈。當資其膏於未熄也。◎世俗稱富為從容。

者以其緩急可通。無窘迫之狀耳。彼守財之虜。惟恐親戚纏擾。先做窘乏之容。使人難於啟齒。以為財多。則有之。以為從容。則未也。莊嚴論云。知足第一。富優婆塞戒經云。若多財寶。不能布施。亦名貧窮。旨哉言乎。 下附徵事二則

菜羹得名宋史 宋太宗朝。張泌為史館家。多食客。一日上問曰。卿何食客之多也。泌曰。

臣親舊多客。郡下貧乏絕糧。臣俸有餘。常過臣飯。亦不過菜羹已耳。一日上遣人伺其食時。突入取客食去。果粗飯菜羹。上嘉之。因號為張菜羹。 [按]晏子一狐裘三十年。

豚肩不掩豆。而三黨皆被其恩。范文正公以貧終其身。而親族之待。以舉火者幾百餘家。故知欲提攜親戚。宜先從自己之節儉始。

大愉快事功過格 羅惟德任寧國時。一日謁劉寅。喜動顏色。曰。今日有一大愉快事。寅

問之。羅曰。適有貧族十餘人。以飢荒故。遠來相告。余以向所積俸銀。盡散之。舉家之人。無一阻我。是以快耳。 [按]景行錄云。富貴之家。有窮親戚。往來便是忠厚。有福氣象。

今人反以之為恥。以之為厭。何其陋哉。

歲饑賑濟鄰朋

〔發明〕救荒之策有施於已然者有施於未然者請蠲國賦截留漕米勸募設粥嚴禁糴客此施於已然者也開汎河渠高築圩岸務本節用儲粟裕農募民開墾嚴禁張斲宰牛此施於未然者也救之於未飢則用物少而所濟廣民得營生官無闕賦若至饑饉已成流殍滿道而後議蠲議賑則所濟有限而死亡者多矣獨言鄰朋舉小見大也○水旱災荒原從慳貪鄙吝所致蓋衆業所感也若用其心於賑濟則未來之饑荒亦免矣○經云人壽三十歲時有饑饉災至凡七年七月七日夜無雨大地寸草不生白骨遍野盡閻浮提所存不過萬人留之以爲當來人種婆沙論云人若能以一搏之食發大悲心布施餓者於當來世決不遇饑饉之災此種救荒尤屬泯然無迹

下附徵事

五則

因荒釀禍

隋書

隋末馬邑大饑太守王仁恭堅閉倉廩不務賑濟劉武周宣言曰今百

姓饑荒僵尸載道王君如此坐視豈是民之父母因椎牛誓衆曰吾輩不能甘心待死官倉之粟皆百姓脂膏公等可隨吾取之以延旦夕衆許諾乃謀殺仁恭開倉賑濟由是遠近鄰邑無不響應〔按〕武周之意不過欲號召饑民借以倡亂耳然釀成之者

皆仁恭也。昔趙清獻知越州，適吳越大旱，公不待民饑，早爲規畫，撫循倍至，而後民情爲之帖然。彼全軀保妻子之臣，烏足語此。

增價免饑。

荒政備覽

宋范文正公知杭州，適歲荒，斗粟至百二十文，民甚患之。公反增至一百八十，且多出榜文備述本州粟少，不惜重價收糴，徧處傳播，同列不知所爲。越數日，四方之商賈爭至，米遂不賤而自賤，民甚賴之。

〔按〕此亦凶歲大興工役修造佛

宇橋梁之意也。人第知年穀不登，息工罷役耳。豈知小民一無所事，適所以速之死乎。惟工役一興，則富室之錢穀隱然散布小民之家，無損於富戶，有益於貧民矣。

種荳代穀。

文獻通考

宋程珣知徐州，久雨穀壞，珣度水涸時耕種無及，乃募富家得荳數

千石貸民，使布水田中，水未盡涸而甲已拆矣。是年穀雖未登，而民不至飢者，皆荳之惠也。〔按〕嘗閱四友齋叢說載一備荒之策，謂當取各府州縣贓罰銀兩，盡數糴穀

其犯軍流以下者，許其以穀贖罪。若一處遇水旱之災，聽其於無災處通融借貸。候來年豐熟補還，則百姓可免流亡。朝廷可無顧慮。此種善政，正當急急舉行。唯願好善者告之當事耳。

抗疏救遼

現聞管見

嘉靖末遼陽大饑軍民相食兵部侍郎王某疏請賑饑議將二萬石

粟陸運至山海關解費之銀每萬計八千兩地方深以爲苦時崑山許伯雲爲給事謂遼人命在旦夕若用陸運則曠日而騷擾不如暫弛海禁用漕艘沿海以往則可揚帆速至於是抗疏極言且謂海運倘有疎虞請以一家爲質而後朝廷始從其請於是將原議漕石并天津倉糧共添至十餘萬石星夜航海赴遼遼人歡呼動地全活甚多至今其地猶廟祠焉〔按〕以痛哭流涕之誠而救蹈湯赴火之急宜其片牘甫陳而恩膏隨播也卓哉許君其澤溥已

自諱其德

見周子愉筆記

明崇禎時常熟進士蔣晚仙偶寓崑山同年周明遠家是年大荒

夫妻父子不能相顧時有郭姓者將賣其妻而礙手中所抱之子既而曰各自逃生矣遂置其子於道旁蔣公惻然曰柰何以口腹故頃刻離散一家問需錢幾何曰一十五千蔣立湊囊資止可十千復向明遠貸五千以足其數明遠曰世閒善事當與人同君不恥獨爲君子耶亦捐五千贈之妻得不賣子亦保全後其人薄有家業率子叩謝蔣公不令至前且諱言其事〔按〕明遠公卽子愉弟之祖也與蔣先生最稱莫逆余見

子愉弟書蔣氏三代之懿行甚悉因摘錄數條列於篇末百福駢臻三語下茲不多述。

斗稱須要公平不可輕出重入

〔發明〕不用手不用口偏要用稱與斗以手與口皆有心即有我。不若斗稱之無我而公平也。公平則當輕而輕當重而重忘乎其為出入矣。虞帝巡方必同度量。周王肇位首察權衡非公平之是尚而不可輕重於其閒乎。◎言斗則升與斛在其中。言稱則丈與尺在其中。言輕重則多寡大小長短精粗皆在其中矣。◎斗稱公平不當徒求之斗稱須從方寸閒日以公平自矢。到工夫純熟度量寬宏則或施於斗或施於稱自無不公平矣。 下附徵事 三則

遭譴不悟。文昌化書帝君曰蜀郡之民多機變巧於求利東郭黎永正本工輪輿厭其作

重而貨遲乃改業治斗斛尋又治權衡逾年人有以深斗重稱為囑者倍取其值而與之。又能作空中接絲之稱折底隆梁之斗其術愈精其用愈廣其孽愈重予乃遣里域神段彥於其夢中撻之寤而未悔復使其兩目廢明年未四十妻棄而他之二子生而

亦盲苦態萬狀。然彼舍此。別無生理。於是。以手代目。揣摩廣狹。臆度長短。以應人求。左手五指朝傷。暮殘膿血。甫乾。尋復被苦。至於指節零落。不能執持。然後行乞於市。自道其罪。三年而死。二子亦相繼餓殍。由是用其斗稱者少戢焉。〔按〕紹興有人。僦居蘇

郡。巧作烱銀罐。偷銀。康熙丙子年七月初三日。正作此器。忽有人揭去其頂上之屋瓦。彼伸手掩之。雷忽劈去其半臂。身雖未死。然不能舉一物。故器用之稍涉於欺者。皆有干於造物者也。

作牛示罰。

冥報拾遺

唐雍州萬年縣元某妻謝氏。有女嫁迴龍村人。來阿照。謝氏亡於永

徽之末。龍朔元年八月。託夢於女曰。我生時作小斗。酤酒取值太多。今坐此罪。於北山下人家作牛。近又賣於法界寺旁。夏侯師家耕田。非常辛苦。幸贖我出。女寤泣告其夫。次年正月。適有法界寺尼至。訪知其詳。乃備價至其家贖之。牛見女。遂泣。女盡心豢養。京師王侯妃媵。聞其事。召去見之。賜以錢帛。〔按〕小斗與人市井常態。而受罰。遂至於此。然則今之採取奸利及強買人物者。蓋亦危矣。

幹蠱裕後。

感應篇圖說

明揚州有富人。開南貨店。臨終時。以一稱付子。曰。此吾起家物也。

問之曰。稱乃烏木合成。中藏水銀。稱出則注水銀於頭。人見以爲重。而不知反輕。稱入則注水銀於尾。人見以爲輕。而不知反重。是以富耳。子心訝之。而不敢言。父死。卽將此稱。燒燬。煙中有物。上昇如龍蛇狀。未幾。二子皆死。因嘆天道無知。因果顛倒。一日夢至一所有官府坐堂上。諭之曰。汝父命合富耳。不係乎稱。上帝正以其用心不公。故遣破耗二星。以敗汝家。家敗之後。當繼以火。今爾能蓋父之愆。作事公平。故特將二星取回。將以賢子。光爾之後。但當力行善事。毋得怨尤。覺而大悟。爲善益堅。後果生二子。皆成進士。〔按〕吉凶之理。相爲倚伏。但非肉眼所能知耳。而果報則纖毫不爽也。昔姑蘇尹某。工於刀筆。其門如市。後生一子。貌甚秀穎。悟絕倫。因自悔前非。不寫狀詞。未幾子忽雙瞽。尹大恚恨。復代人寫。不一年。子目復明。於是遂謂天道無知。絕不信福善禍淫之理矣。其子名明廷。中順治己丑進士。不數載。因赴任中。途遇亂兵。全家被害。無一存者。

奴婢待之寬恕豈宜備責苛求

〔發明〕君不見賣奴婢時。母子相別之情形乎。慈母肝腸寸裂。出於萬不得已。於是

揮涕而囑之曰。父母貧。累汝矣。勉之。哉。善事家主。主若呼汝。高聲應。主若教汝。側耳聽。同輩之中。無爭競。汝身肌膚。是我肉。當年珍愛如珠玉。不想今朝離別如此。速我。若有錢。定把兒身贖。從今且自愛。無或遭鞭扑叮嚀。猶未已。兩下皆大哭痛哉。此種情形也。念及於此。方矜恤之不暇。忍備責苛求乎。◎經言一切世人。視其奴僕。當有五事。一者先周知其飢渴寒暑。然後驅使。二者有病。當爲療治。三者不得妄用鞭撻。當問虛實。然後責治。可恕者恕。不可恕者訓治之。四者若有纖小私財。不得奪之。五者給與物件。當用平等。勿得偏曲。◎天下至愚至苦者。奴婢也。惟其愚。故賦性健忘。七顛八倒。惟其苦。故面目可憎。語言無味。且其出言粗率。往往唐突主人。而又自以爲是。紛紛強辯不已。凡此皆自取鞭扑之道也。然以如是之人。而必欲備責苛求。則主人亦欠聰明。亦少度量矣。惟願仁人長者。寬之。恕之。常作自己之兒女想。當答撻者。且加訶責。當訶責者。且作勸勉。則自己之精神不費。奴僕之肢體不傷。不特享現在之令名。且可作將來之家法矣。下附徵事。四則。

死無奴婢。

法苑珠林

北齊仕人梁某家甚富。將死告妻子曰。吾生平所愛奴馬。必以爲殉。

如婢侍之竟怨豈官備貴哉求

及死。家人以囊盛土壓奴。殺之。馬猶未殺。至第四日。奴忽甦。曰。死至冥府。在門外經一宿。明旦見亡主枷鎖而入。謂余曰。我謂死後得用奴婢。故遺言喚汝。不圖今日各自受苦。全不相關。當白官放汝。言畢而入。奴從屏外窺之。見官問守衛人曰。昨壓脂多少。對曰。八斗。官曰。可押去。速壓一石六斗來。主被牽出。竟不能言。明日見主人有喜色。官曰。得脂乎。對曰。不得。官問故。對曰。彼家請僧禮誦。每聞經。唄聲鐵梁。輒斷。故不得耳。主因白官放奴。且寄語家人曰。賴汝等追福。獲免大苦。然猶未能盡脫。更為吾多造經像。庶可免也。自今以後。切莫殺生。設祭。不惟不得食。徒然增罪。苦。
〔按〕身後之不得復認奴婢。猶罷官後之不得復用衙役。為其誦經。則能獲福。為其殺生。則能致禍。理固然耳。

小奴為崇感應篇

洪州司馬王簡易得腹疾。中有一塊。隨氣上下。既絕復甦。謂其妻

曰。吾到冥司。為小奴所訟。因吾約束太過。以至隕命耳。今腹中塊。即小奴也。查簿。尚有五年陽壽。故得放回。妻曰。小奴何敢如是。簡易曰。世間有貴賤。冥府則一也。越五年。果以塊發而逝。
〔按〕尊卑貴賤。猶之南北東西。夫妻父子。不過暫時名目。初非究竟稱

謂東鄰以吾爲西。就東鄰言耳。若西鄰則以爲東矣。父以吾爲子。就父觀之耳。若子觀則以爲父矣。黃泉路既不聞。繞膝兒孫。則鬼門關豈尙有隨身僕婢乎。

難忍能忍。

勸懲集

明司徒馬森。父年四十始得子。方五歲。眉目如畫。愛之若寶。一日婢偶

抱出門。失手跌傷左額而死。封翁見之。卽呼婢奔竄。自抱死兒入。婦驚痛。撞封翁倒者數四。尋婢撻之去矣。婢走匿母家。言其故。父母俱慙泣。日夜祝天。願公早生貴子。次年遂生森。左額赤痕宛然。

〔按〕婢媵之過。孰有大於殺其子者。寬婢之罪。孰有大於縱其去者。殺吾暮年所得之令子。而反縱其逃匿。使吾并失此婢。此種設心。其子縱不當爲司徒。其父已代爲植福矣。然則爲子女鞭撻奴婢者。不適所以折其福壽乎。

悍婦產蛇。

先大人筆記

崇禎初。嘉定有耿賣麪者。其婦素悍。凌虐女婢。甚爲不堪。庚辰年

春。懷妊將產。兩日不下。有王姓收生。嫗最能。

此下原缺二十一行。每行二十字。

下澆風。獨有太倉。崑山。嘉定。崇明。松江。幾處。有子孫軍之說。一經投靠。便如叛逆之人。沒入功臣家爲奴婢。永不出頭。不唯世其爲僕。且復例之以軍。使其後人永不得爲良家子女。何其酷也。獨不思爲家主者。現受父母重恩。猶不能及身孝養。今爲僕者。不過

得此些須身價。直欲使其與天同休。豈不上平天地之和。幽觸鬼神之怒乎。夫人雖有良賤。所生子女。一般珍惜。獨到有名分之家。則其婚其嫁。總不自由。或女貌有姿色。而家主強逼之以通房。或主母有妬心。而牙嫗逢迎之以遠賣。致使抱憤抱慚。含冤莫訴。其存其沒。家莫聞知。此有子女之慘也。設或家富無子。則一生苦撐財產。家主如同籍沒。公然據為己有。甚至家人之女。壻畧有貲蓄。便謂伊岳是我家奴。從此借端索詐。而世僕之禍。延及外姓矣。又不特此也。有世僕。即有冒認世僕者。目覩土豪勢宦。窺見懦弱之民。有產業田房。或豔妻艾女。即統僕駕船。如擒盜一般。劈空鎖歸。送官懲治。誣其叛主弑主。且出遠年之偽契。以實之。由是吏狗囑託。官通情面。見此題目甚大。遂謂名分攸關。竟斷偽契為真。叛主是實。使煢煢懦弱之人。有屈難伸。無門可訴。爾乃量其家計。逼以贖身。可憐無知赤子。惟恐留毒在後。多方揭債典衣。仰人說合。豈知收銀既訖。究竟不還其券。但付執照一紙。於是從前之偽契。得此執照而反真。冒認之虛詞。有此贖身而無辨矣。果然不隔三年五年。仍舊喚之服役。此時若竟聽其自然。恐曩日之金錢枉費。將欲顧恤體面。則家中之囊橐已空。甚有一詐再詐。直至孑然一身而後止者。

此真衣冠之大盜。名教之虎狼。止因未除世僕之刁風。所以生此無窮之貽累。夫賣一兩而贖一兩。在彼一生之屈節。已付東流。若出一倍而索數倍。在我片念之貪婪。殊傷天理。柰何同此錢財。家主用以買僕。則三兩五兩。重於泰山。奴隸用以贖身。縱累百盈千。輕如草芥。乎伏願當代仁人君子。大發慈心。鳴諸當道。諭以私屬不得稱軍。僕人不當以世凡係投靠之人。總以及身而止。且飭婚嫁者不得收其財禮。贖身者不許過其原銀。倘以上世之叛僕爲詞。卽以現今之索詐而論。取遵依於各屬。勒碑石於通衢。不唯使千萬家之祖父。可以無累於後人。千萬家之子孫。可以不尤其祖父。且可使千萬家之良善。可免劈空誣陷之灾。千萬家之女郎。可免強暴失身之辱。從此大姓之子孫。各各安分。自守不萌邪僻之念。不取非義之財。所以培植其宗祧者。不更厚乎。

文昌帝君陰騭文廣義節錄卷上終

禁淫書 節錄家庭寶筏

顏光衷曰。刻淫書。誘蕩子。殺人不見血。有聖人者出。急應收燬。一切淫污邪書及書板。有翻刻者。處以極刑。比於五逆。罪在不赦。庶乎風俗醇而士習可正也。●袁了凡曰。取淫穢邪書惡狀及謗語焚化者。得子孫忠節孝義報。好閱淫詞小說。將此等淫穢書與聖賢書並貯者。得子孫淫佚報。翻印淫詞小說惡狀販賣射利者。得子孫娼優下賤報。●畢效良曰。淫書淫畫。實殺人之利刃。惟願青年子弟。閨閣少女。一遇此等殺人毒物。立即撕毀。遇若輩邪友。擯棄勿面。更宜互相警戒。勿蹈無形殺人之危機。我今九頓首於出版界著作界之前。●無子弟。誰無妻女。而忍令其入黑暗。蹈死亡。斷宗絕嗣乎。我又九頓首於各校長各家長各號經理先生之前。曰。務各隨時嚴行稽察。循循勸導。使各青年子女。出黑暗。免死亡也。而其源則仍在於出版界著作界之好行其德也。倘採及芻蕘。竟毀版而絕筆焉。吾知其子弟妻女。必爲共和國之大偉人大闖範矣。倘謂淫書中寓有惡果報。閱者自能警惕也。試問何冊淫書。不寓果報之說。何以只見閱者之沉淪陷溺乎。故我又拜手稽首於作艷情之著作家。繪淫畫之美術家之前。曰。椽筆謀生。何求不得。何苦自留污點。自累盛名。引社會於黑暗。陷青年於死亡。所博者祇蠅頭之微利耳。陰鷲因果之說。淺學每謂渺茫。然聖經賢傳。二十四史。一具載。况近賢見聞。記錄甚多。以故丁福保先生約略輯錄。以爲世勸。諸惡之中。淫爲第一。生前暗中種種報應。死後靈魂必永受痛苦。凡我同胞。能不觸目驚心耶。如得海內盛德長者。聯合同志。開會集議。妥籌掃除淫書淫畫方法。同時並將戒色尊生敦品勵恥等好書。廣行流布。多方獎勸。造福社會。國家實無限量。不禁馨香百叩以禱之。